

國立交通大學

客家文化學院

客家社會與文化碩士在職專班論文



茶鄉婦女的勞動：以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為例

Female's Works in a Tea Country-With the Case Study of E-mei.

研究生：黃怡菁

指導教授：潘美玲 博士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

茶鄉婦女的勞動：以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為例

學生：黃怡菁

指導教授：潘美玲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客家社會與文化教師碩士在職專班

摘要

台灣在半個世紀之前，社會與經濟的核心仍以農業社會為主，1960年代工業的快速成長，台灣成為高度發展的工業資本主義社會，在工業發展之後，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分工過程，造成女性不太容易進到職場找到一個全職的工作，若重新檢視邊際勞動力理論的概念就可以發現「工作」其實是一個狹隘而且男性的概念，經濟學者分析的勞動力市場並不把婦女勞動算在內，也因此，女性的勞動常常被當成視而不見的勞動力。本研究的研究主體－客家勞動婦女，其「勞動」有別於「工作」，因為勞動婦女是沒有下班時間而言的，其勞動配置卻支撐著勞動力市場日常生活所需。本文以深度訪談並以勞動為主題建構茶鄉婦女的生命史，從行動者的角度而言，其主動協商勞動的過程，表現在持續參與和實踐，並不斷的與現有的結構做協商，也表現在行動者在社會行動中思考抉擇的主動性。從微觀的層面來看兩代採茶婦女的生命史，所發現採茶婦女生命史常常與家庭生命週期交互影響，勞動環境也開拓女性的社交場域，多樣性的有酬勞動力是勞動配置的有力證明，研究者也從行動主體主動與協商的過程漸漸勾勒出茶鄉婦女的生命圖像。

關鍵字：峨眉 勞動婦女 勞動力 工作 生命史

Female's Works in a Tea Country-With the Case Study of E-mei.

Student : Yi-Ching Huang

Advisor : Dr. Mei-Lin Pan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College of Hakka Studies
Degree Program of Hakka Society and Culture

ABSTRACT

Half a century ago in Taiwan, agricultural society was still the focus of society and economy. During 1960s with rapid industrial growth, Taiwan had become a highly developed industrial capitalism society. After industrial development,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a family causes male members responsible for businesses outside of the family and female members for businesses inside. This trend contributed to a phenomenon that females were not easy to find a full-time job in the job market. While reviewing the concept of "Female Marginalization Theories", it is found that "job" is actually a constricted and masculine concept. The labor market analyzed by economists does not include female labors; thus, female labor is often considered an invisible labor. The research subjects of this study are Hakka working women; their "labor" is different from "job" since working women do not have time-off from their work while their labor disposition supports life necessity of the labor market daily. With an in-depth interview,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study life history of females in a tea country based upon the theme of working lab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ctors, the labor process of active negotiation indicates continuous participation and practice; the constant negotiation with existing structure also suggests the activeness of thinking choice in social actions for actors. From micro-level observation of the life history of tea-picking women for two generations, it is discovered that life history of tea-picking women often interacts with their family life cycle; labor environment also expands social field for females. A variety of labor force with pay is a powerful proof of labor disposition. Researchers may also sketch a life image of working women in a tea country through active and negotiated process by the subject of actions.

Keywords: E-mei, Working women, Labor, Job, Life history.

謝 誌

重拾書本，對許多人來說，都需要一股勇氣與決心。

回首過去兩年，對我來說，念書上課獲取新知是一件再快樂也不過的事，除了脫離家務勞動，更重要的是藉此近距離的接觸客家，從書上以及實際的田野過程中我帶有深切的感動與感恩，雖然我常常夾在家庭、工作與學業之間喘不過氣，也常常為了寫不出論文而苦惱，論文完成的那一刻，我開始理解愛因斯坦感謝他的好友貝索，或許那真的不是矯情。

我得感謝潘美玲教授的嚴格督促以及關愛，記得第一次怯生生地找老師，光是我到底要做什麼題目就琢磨了許久，開始動工以後，又常因為被不同立場的研究報告淹沒，老師總有辦法拉我一把，讓時常動搖的我堅定我的信念，密集的討論與指導，讓我不敢鬆懈。我也感謝張翰璧與呂欣怡老師，願意在百忙之中抽空當我的口試委員，並花了很多心力和時間逐章逐節討論架構與內容，並給我許多中肯的建議讓我得以順利完成論文。

感謝我的同學瑞紅與俐俐，在論文寫作的過程中互相加油打氣，有道是獨學而無友則孤陋寡聞，這時候覺得這句話亙古而彌新；感謝專班助理旻秀提供給我的行政支援與關懷，田野實習時願意在盛夏中陪我到香蕉園曬太陽；感謝我的同事廖啟宏老師、馬鳳英老師、晨卉老師帶給我過來人的提醒、班務上的支持，讓我可以安心的全力衝刺，完成學業。感謝峨眉的陳勳霖先生，太太陽下帶我走訪各大小茶廠、茶園，感謝幾位可愛又樸實的報導人，在此深深的祝福他們。

也謝謝我的先生，給我最大的鼓勵與陪伴，他像嚴師也像益友，時刻叮嚀我有沒有寫、寫了多少，我才能順利的完成這一重大的任務。更謝謝我的爸爸媽媽，一個工人家庭，每當說要抓住老公就要抓住他的胃時，我總是嗤之以鼻，婚後，當我離家而居，當我失意，他們總是以一桌豐盛的菜餚表達他們的滿滿愛意，感謝你們，如果沒有你就沒有今天的我。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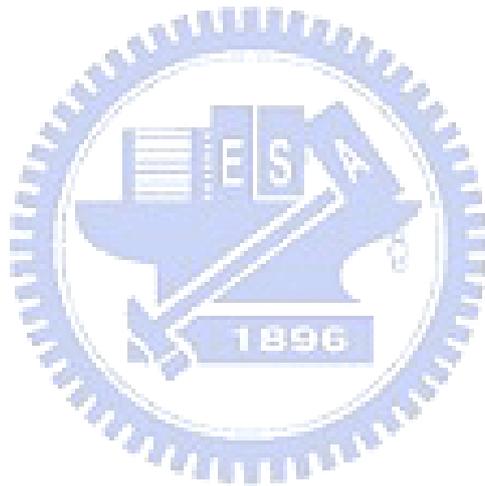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謝誌	iii
目錄	iv
表目錄	vi
圖目錄	v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問題意識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4
第三節 研究歷程	13
第二章 茶鄉的社會經濟背景	23
第一節 台灣茶葉發展	23
第二節 東方美人茶的起源	28
第三節 茶業的勞動體制	30
第三章 邊際勞動力與女性之勞動價值	36
第一節 工作的選擇：社會結構與命運的安排	37
第二節 女人的工作：蠅頭小利？	49
第三節 採茶者的勞動過程：從婦女的工作經驗談起	53
第四節 多樣性的有酬勞動力	56
第四章 工作與家庭	61
第一節 生命圖像	62
第二節 工作史分析	68
第三節 生命的轉折點	73
第四節 女性進入職場，家庭與職業的兩難	75

第五章 多重勞動的茶鄉婦女	81
第一節 邊際勞動力的再省思.....	82
第二節 視而不見的勞動.....	84
第三節 採茶婦女的圖像.....	88
參考文獻	91
附件一：受訪者之基本資料.....	96
附件二：A 的生命史	97
附件三：B 的生命史	98
附件四：C 的生命史	99
附件五：D 的生命史	100
附件六：E 的生命史	101
附件七：訪談大綱	102
附件八：報導人 E 的記工	105
附件九：茶葉價目表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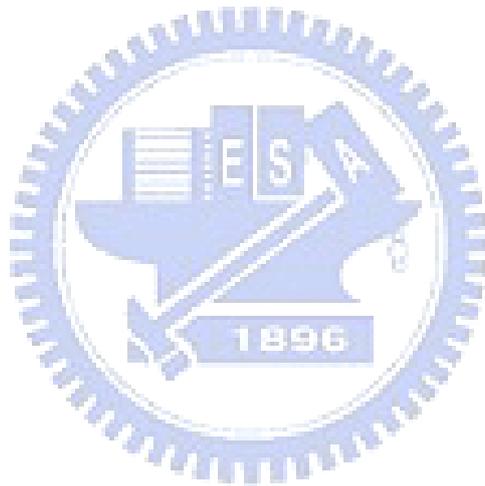
表目錄

表 1	新竹縣 94 年各鄉鎮茶葉收穫面積及生產量	24
表 2	第一代採茶婦女的社經背景資料	37
表 3	第二代採茶婦女的社經背景資料	42
表 4	A 家庭成員背景	65
表 5	5 個女工的生命轉折點	74



圖目錄

圖 1 峨眉鄉位置圖	17
圖 2 峨眉鄉民國 67 年以後行政區域圖	18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問題意識

筆者在峨眉長大，自小跟著阿婆在茶園裡穿梭，採茶不是天天有的，一旦採茶季節結束，阿婆又忙著種菜、幫人除草、搨竹子，農曆年節前兩個月，阿婆又跟著茶班子的姊妹淘到山上採收橘子，中間商人決定今天採哪裡、怎麼採，這樣的生活模式，對茶鄉峨眉的女人們來說，似乎是再也平常不過的事了。

本文以新竹縣茶鄉峨眉的採茶婦女為本研究的對象，所選擇的報導人都是峨眉地區非常典型的茶鄉婦女。昔日所稱的「採茶姑娘」，現已不多見，年輕一輩的女孩怕皮膚曬黑，寧可到工廠找工作、吹冷氣，茶園裡戴著斗笠、背竹簍、穿花紅大綠婦女服，年齡介於 45-77 歲的採茶婦女，成了採茶的主要勞動力；峨眉一帶的採茶姑娘 年紀最輕的，有三十幾歲的外籍配偶，年紀最大的有將近八十歲的採茶阿婆，由於臺灣的產業結構主要是以家族經營的中小企業為主，根據勞動力調查，1990 年 53% 勞動力在 10 人以下場所，為了降低勞動成本，普遍利用家庭勞力或雇用臨時工，而從事無酬家庭的家庭勞力以女性居多（呂玉瑕，1994：211）。該農村主要的地方產業為茶葉以及柑橘種植，製茶工廠居大多數，茶鄉的婦女是茶廠老闆眼中覺得配合度高的、勤奮的，同時也是不可或缺的勞動力。

以臺灣農業發展來說，農業漸趨沒落，但是，新竹縣峨眉鄉的茶業發展有漸趨小農化的趨勢。若以近三十年來茶業發展來看，在 1980 年以前，台灣茶業是以外銷為主，但是，在 1980 年以後，外銷市場逐漸萎縮，台灣茶業的國內市場卻開始發展，內銷茶業的價格迅速上漲（范增平，1992；林滿紅，1997）。但是，自 1980 年代以降，台灣茶業消費市場發現變化，由往昔以外銷為主轉為內銷為重的情況，台灣的茶業目前以內銷居多，一方面原因在於工資高漲，缺乏茶葉生產和製造的勞力，一方面一般民眾開始懂得飲茶的樂趣，所以內銷的需求取代了外銷（陳慈玉，2004：90）。也有一說是茶葉市場轉為內銷的主因

是台灣的經濟「奇蹟」，工業工廠吸收大部分的勞力，特別是峨眉地區鄰近寶山鄉的新竹科學園區，許多年輕的採茶姑娘不願意頂著大太陽採茶，轉而前往科學園區工作。於是台茶逐漸喪失外銷競爭力，台茶出口量在1986年降為一千萬公斤，1990年更減為五百八十多萬公斤(陳慈玉，2004)。峨眉地區的茶業生產也轉向精緻化的型態。筆者的田野訪談地點-峨眉-即有一間曾家老茶廠，在五十年代茶廠製作輸往北非的炒菁綠茶，七十年代日本靜岡縣綠茶不足市場需要，又轉做日本蒸菁綠茶，富興茶廠的發展，幾乎是台灣北部製茶業者輝煌衰落的縮影(邱顯明，2007)。雖然富興老茶廠不復運作，但在峨眉地區有更多的茶農，每年摩拳擦掌準備製茶比賽。峨眉鄉公所的課員還說，登記為茶農的人有愈趨增加的情形。陳宇翔提到台灣農業變遷的特例-茶業：

1980年內銷茶興起，台灣茶農所得遠超過栽種其他農產品的農家，達到台灣平均家戶所得之上，成為今日小農仍可依賴農業生存的特例。在生產方式方面，隨著日據時期自動機械的引入，台灣茶農從原本茶農生產原料並自行加工，小型製茶廠林立，轉變為專業分工，集中於少數大型工廠，轉變為茶農生產原料並自行加工、小型工廠林立(陳宇翔，2004)。

那麼，這群勞動婦女與茶產業又有甚麼樣的關係？採茶婦女又是如何產生呢？傳統的茶業，都是「女主外，男主內」，就是女子負責採茶，男子在家專攻製茶，在茶業發達的地方有「採茶姑娘」「製茶郎」的稱呼就由此而來，我們很少聽見「採茶先生」的稱號，採茶的場域中也很少見到採茶先生。峨眉正是一個這樣的地方。峨眉茶業的勞動體制是以性別作為分工的基礎，勞動者因為從事不同的工作，各有所屬的工作階層，若以兩性的體力來看，女性無法擔任製茶的工作，女人體力不如男人是事實。另外，社會所建構的特別性質，也造成茶業分工的方式，因為女性比較細心，才能夠細緻地摘採「一心二葉」的茶葉，因此，「採茶」這份工作吸納了絕大多數的女性勞動力，我們可以得知在茶業內部的分工上，婦女與男性所負擔的工作截然不同。

目前峨眉所生產的茶葉有紅茶、綠茶，其中以重度發酵茶「東方美人茶」為主打產品。東方美人茶必須由人工採摘一心二葉的茶菁，因為機器採的茶太老，無法兼顧品質，於是，在夏季節氣芒種前後，一車車的採茶婦女們被載往茶區。此地區採茶婦女族群多為客家人，

少數有一、兩位因雇主為茶農而幫忙採茶的外籍婦女，年紀、教育程度各不相同，但都因為採茶季節的到來同聚在茶山上，也因為茶葉小農化，採茶需求的雇工供不應求。在投入大量女性勞動力之下，我們知道婦女角色在台灣確實有改變，若說女性所付出的是一種邊際的勞動力，但在農村工業化之後，婦女開始轉往周邊新的工作機會，茶農過去利用農村邊際勞動力的優勢也開始面臨挑戰。

本論文關心的主題是，當女性被描繪成「邊際勞動力」以及「產業後備軍」，彷彿女性僅是社會變遷的受害者，當市場需要廉價的勞動力，女性受雇成為雇傭勞動者，景氣衰敗時，女性就退出市場，成為勝於的勞動力，這樣的說法，好似女性是一群無法思考、判斷選擇的集體，這個集體看不出婦女的真實面向，於是，這樣抽象的農村婦女形象，就這樣一直根植在整個社會之中，倘若女性被視為「產業後備軍」為正確，做為家庭主要經濟支柱的男性，其工資應足以支撐一個家的生計，做為工人階級的家庭，為何茶鄉婦女仍得透過各種形式的勞動，賺取工資來幫助家計。本研究選擇新竹縣峨眉地區以採茶為主的婦女勞動者為研究對象，對於在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而言，茶鄉提供甚麼樣的工作條件，讓他們願意頂著大太陽，全身包得密不通風的工作？年輕的婦女早就轉場到科技園區，一般認為園區工作獎金高、福利制度周全，願意留在茶園裡、柑橘園採茶、採橘子的這批勞動者，是因為對資本主義父權制度的剝削壓迫毫不自知，甘願做一群邊際性的、可被利用的勞動力？這樣辛勤勞動來自甚麼樣的勞動意識？並且在社會轉型與經濟結構的衝擊下，這些勞動者所具有之代表性與價值是否值得讓我們重新思考的；另外，我也懷疑傳統的中國父權主義意識形態是否仍繼續發揮作用力，在茶鄉的經濟環境之下是否真使女性在工作場所受到壓迫與剝削。最後一點是若家庭角色與工作角色的期待之間發生衝突時，採茶婦女會採取何種態度以及措施，兩代的女性會呈現出何種不同的面貌。

綜合以上的背景分析，本研究嘗試以微觀的角度來研究採茶姑娘的勞動過程與工作觀，期望能了解茶業製作過程的特殊性與雇用採茶姑娘的背景，相較於其他男性工作者，採茶姑娘的勞動過程有無特殊性。採茶姑娘的臨時性工作與其他臨時勞動力又有什麼不同，不同代別女性在生命週期階段之農家婦女勞動配置情形。

本論文發現透過這群位於傳統產業的非正式經濟體系的勞動者，在產業結構環境限制下，勞動者藉由勞動來體現工作價值觀，而這內在的情緒是一種自我實踐。從茶鄉採茶姑娘勞動過程中生產關係的改變，生命的轉折點，對於一個婦女而言，她的一生的勞動可以分成好幾個階段，大部分的婦女隨著家庭生命週期而有不同的勞動策略，採茶婦女是一個有思想的積極行動者，而不只是市場、家庭結構因素的被動者，他們為了生存環境隨時得做出反應，並非像歷史中描述的女人那般被動地接受命運的安排。每一個女工有獨特的生活策略，他們對工作的選擇是考量家庭結構、峨眉地區的勞動市場的結構之中。

第二節 文獻回顧

近年來女性勞動市場與婦女就業議題有相當多的研究，有關勞動婦女的研究，有許多經濟學者及社會學者的研究投入研究（嚴祥鸞1996，1997，1999；張晉芬1995，1996，1997；徐宗國，1990）。為了探討客家採茶婦女在茶業、性別中的勞動過程、工作認同的現象，本研究的文獻探討分為三項。一為針對茶業相關研究做分析，二為針對邊際勞動力為理論架構，說明採茶婦女的勞動過程。最後，針對婦女的工作角色與工作認同來爬梳目前的研究理論。

一、茶業的相關研究

自清代台灣開港通商後，茶葉、蔗糖、樟腦在世界市場需求與貿易範圍擴大，成為臺灣出口的三大商品作物。林滿紅《茶、糖、樟腦業與晚清臺灣》中關注 1860-1895 年間臺灣地區出口大宗的茶、糖、樟腦等經濟作物對晚清臺灣社會經濟的影響。茶的生長地以丘陵地為主，在嘉慶年間引進武夷茶之後，茶主要產地便由中部往北部發展，根據《淡水海關報告》，茶農的獲利甚高，種茶的利潤至少為 50% 以上。由於茶的釐金與關稅是政府重要的收入，所以政府對於茶的推展不遺餘力，尤其是在劉銘傳時期，由於臺灣人口大量增加，所以 1860 年前夕臺灣就有人口壓力的形成，而茶、糖與樟腦的生產提供了許多就業的機會，尤其是開港之後，從生產由粗製到再製這一個過程提供更多

的工作機會，正好解決人口壓力帶來的生計問題。

張翰璧（2000）針對北部客家茶農訪談研究發現桃竹苗客家人從事茶葉生產活動某種程度上是為了因應世界市場的需求以及社會制度的支持，再加上自然環境的配合，茶產業才得以在桃竹苗地區紮根，地理環境更是客家族群選擇種茶葉的主要原因，所以，北台灣茶產業的發展是移民者在不肥沃土地上求生存的一連串適應過程（*survival of newcomer in a infertile geographical region*）所以，桃竹苗地區的客家人從事茶產業的原因主要根據移民之初所處的自然社會環境，以及世界貿易發展所致，和原鄉的農業經驗較無直接的關係。但很可惜的是，張翰璧訪問的多是男性的製茶工，因為茶葉生產的過程帶著性別分工的特色，在文獻資料中，採茶揀茶似乎是屬於女性的工作，需要技術的製茶工作則是屬於男性，訪問了茶農，卻缺少女性的聲音。

邱顯明（2004）則針對日治時期台灣茶葉改良之研究，這種改良包括設立茶業傳習所以培養人才、改良茶樹栽培技術以及茶葉的銷售與交易方式的改良等，藉由改良工作，台灣茶業由手工改為機器製造，也奠定台灣茶業科學研究的基礎，吳淑娟（2007）則針對戰後台灣茶葉的發展與變遷，台灣茶業在清領後期即成為台灣重要的產業，並於日治時期開始企業化經營，戰後政府亦積極發展茶業，以致在過去台灣以輸出農產加工品為主時期，茶葉外銷佔台灣輸出貿易額相當重要比重，並為台灣賺取大量外匯，而有「南糖北茶」的稱譽，茶業在台灣經濟史與農業史上實有特殊的地位。

陳宇翔（2004）探討台灣茶業 140 年來的轉變，主要因素在於「市場的改變」，1980 年以前，臺灣茶葉以出口為主，市場型態是完全競爭市場，壓低成本促使茶葉規模化與機械化；1980 年以後，臺灣茶葉海外市場沒落，國內市場興起，台灣茶農所得超過栽種其他農產的農家，就農業所得來說，1970 年代之後，台灣農家所得中，非農所得已經超過農家所得，顯示農業所得已經無法維持生計，茶業卻是特例。

儘管過去對台灣茶業的研究已相當豐富，然而關於戰後至今台灣茶業不僅歷經生產區位的改變，製造上也由大型製茶工廠專門製造轉為與茶農家庭式小茶廠並立的情形，銷售上亦由外銷為主轉變為內銷導向。

所以，研究台灣茶葉並爬梳台灣茶業發展史，並詳述台灣茶葉貿易為外銷史帶來美麗的光環之外，也有人著墨於茶葉改良、台灣茶葉的社會經濟分析等等，這些切入的角度將市場上如何將茶形塑為高經濟作物做了解釋與分析，但對於生產背後所提供的勞動力，特別是女性勞動力，卻是較少提及的。下一部分就是探討女性勞動力在茶葉市場中的作用，以及她們是如何被視為勞力市場中的局外人的看法。

二、勞動婦女：勞力市場上的局外人

女性邊緣化的觀點始自Ester Boserup (1970)，在資本主義經濟發展中，傳統社會的婦女經濟生產角色漸漸被消蝕，且被摒除在工業社會就業人口之外（呂玉瑕，1994：108）。Saffioti(1978)在拉丁美洲的研究更有具體的理論指出：

女性邊緣化是資本主義社會生產及勞力使用的結果；由於資本主義經營中生產與再生產的絕對劃分，由資本主義企業的階級結構以及勞動力之利用方式配合傳統父系社會體制的價值觀念造成女性被限制於家庭，或擔任較低階層工作，或成為勞力市場的預備勞動力。

邊緣性（Marginality）是一種結構現象，是由資本主義式生產之勞動力要求與實際供給的勞動力之不平衡所造成。過剩的勞力被排除在資本主義生產之外，而且可能被吸入傳統維生式的邊緣經濟部門，或者以非正式形式就業（呂玉瑕，1994：108）。近年來關於婦女經濟地位受到經濟發展過程影響的研究，其中一派是以現今開發中國家的經驗研究為主所發展出來的理論，即女性邊陲化理論（female marginalization theories）（Scott，1986），女性邊陲化理論的要點認為在開發中社會的經濟發展過程，隨著經濟結構的改變，婦女的就業機會常被擠出核心產業，而集中於新經濟結構的改變，如自給性的農業、非正式職業，如攤販、代工或式家庭加工，或不與出口經濟相關的製造業或多國公司的下游產業（Arizpe，1977；Cho & Koo，1983；Beneria & Roldan，1987），反之，男性則傾向集中所謂核心的產業，如出口的製造業和工藝業（周碧娥，1991）。

呂玉瑕（1994）比較勞動調查資料，藉以分析婦女就業趨勢，並觀察不同都市化地區之差別，分別比較大都市、市鎮及鄉村的職業分布，分析可知因都市發展之因素，服務業、商業比例大幅提升，並無邊緣化到傳統維生部門的現象。蔡淑鈴（1987）、林忠正（1998）的研究均指出兩性職業隔離之程度牽涉到職業類別之分類方法，不同的職業分類導致不同的結論。

何素花（2002）也提到採茶婦女是農村邊緣勞動力的運用。除此之外，何文採用文獻與田野調查口述訪談的方式共同進行，利用文獻史料，如清代的海關報告、日據時期重要經濟調查資料為主，建構1860-1960採茶婦女參與茶葉生產活動情形。茶葉生產過程帶著性別分工的角色，男人做茶需要技術，採茶、揀茶則是女人的事，從1860年淡水開港至1960年代，茶葉不僅在台灣經濟中占重要角色，同時，也為台灣農村婦女開闢謀生管道，特別是北台灣客家婦女在摘採茶業上的大量參與。但是何文忽略了其實女性的工作與家庭的關係是密不可分的，若是能夠加上女性選擇就業與家庭的兩難問題，便能夠解釋婦女進入工廠與辭退工廠的理由；何文針對採茶這一項產業活動做討論，但是，除了採茶之外，同一個地區的婦女在不同季節可能有其他生產活動，採茶和其他生產活動的變異性是研究者將要討論的部分。

到底農村婦女的勞動力，算不算是一種邊際勞動力，這必須連帶把婦女和他的家庭地位做連結。在台灣工業化及都市化的過程中，女性經濟角色隨工業化與都市化的過程被邊緣化，或者是女性在生產組織中的地位不重要了，根據抽樣之調查資料：在有家庭企業之家庭中，婦女被限制在家中，成為非正式就業人口；子女年幼期因家務加重，婦女較可能非正式就業，已婚婦女選擇與家庭角色相容的就業方式（呂玉瑕，1994：107-133）。婦女婚後育後的就業模式其實是家庭制度和勞動市場雙重需求下的妥協產物（伊慶春、簡文吟，2001：27）。

三、父權意識下的女性勞動力

在傳統的父權社會，父權意識型態藉由各種道德規範社會制度深植在個人的觀念裡，女性的職責是從事家務工作，這種內化的運用表現在人們對兩性的認同、人格及日常行為之上，父權形式的農場工作分配造

成農場婦女勞力被忽略，除了不平等的分工模式，婦女對於自己在農業上的貢獻也有偏差的認知（杜素豪，1997）。父權制度之下，婦女的工作角色多不為自己或是先生的認同，他們較能配合傳統的價值觀念任勞任怨的在家務與農務之間兩頭忙。

本文所蒐集之台灣鄉村婦女勞動力之研究，環繞在農村婦女或是女工在勞動參與在經濟變遷中是否受到父權體制的影響這一個問題上，而且看法是不一致的。一派學者認為父權體制對於鄉村婦女勞動參與是有影響的，如黃淑鈴（1998）以南投魚池鄉高山茶區為例，在父權體制的社會結構下，婦女僅僅能夠選擇有限的邊緣性工作，採茶的工作組織以人情關係為基礎，這樣的組織模式掩飾了勞資間的不平等，使得採茶婦女順從、恪忠職守，並極力的剝削自己的勞動力，其中，老年婦女又位居女性勞動市場更邊緣的位置，外出工作雖然能夠改善婦女的家庭地位，但是他們仍然承擔了舊社會因為性別角色給他們的再生產工作。婦女參與勞動受到結構的限制，並無法改變婦女從屬的現狀，而是複製社會性別分工的模式，強化了性別隔離，加深對婦女的勞動剝削。林雅容（2005）進一步討論在台灣的經濟變遷下，婦女對於工作、家庭式具有「志願性服從」，在勞動市場，勞動者對於原本宰制他們的資本主義制度心甘情願的服從，婦女勞動的參與不受重視是父權制度對鄉村婦女勞動參與影響力未消逝的原因，因此，東石婦女對於原本宰制他們的父權體制是心甘情願的服從。張晉芬（2006）認為勞動市場性別隔離明顯，而這種差異具有深層意義的社會現象，包括來自於文化、社會傳統、經濟結構、正制環境、及政治力介入的壓迫。勞動力的性別化分正反映出資本家和國家的性別觀，也是父權制度下運作的產物。這些文獻對於女性的工作特質、工作環境、及勞動結果的描述其實是相當負面的。然而並非所有的學者對於女性工作都持負面的看法，呂玫媛（1988）以南投縣鹿谷鄉凍頂茶村進行田野調查發現，凍頂地區兩性分工的範疇，維持「男主外，女主內」的方式，經濟分工的變遷，並沒有捨棄傳統的性別分工概念，但是他們的性別勞務分工是因應經濟需求所致，臺灣茶業農家婦女的工作角色未受父權制度的影響。根據呂玫媛的說法，婦女在農村的工作機會有限，茶業興起、茶廠的設立改變了這種現象，婦女有機會進入茶園工作，在經濟上獲得了某種程度的獨立。

在討論婦女的勞動參與時，女性在勞動市場的特徵不外乎低薪低

階、無發展性、職業區隔以及不連續的勞動型態等等，學理上有不同的解釋，有的從經濟學角度，有的從社會風範及風俗習慣，有的是從家庭利益的角度。以下將說明這些不同的看法。

在過去的研究中，有關於婦女的勞動參與常被埋沒在一堆數字中，根據一些經濟學家的研究，臺灣地區婦女的勞動參與或再參與和生育率、年齡、婚姻狀態、教育程度及經濟景氣的變化有密切的關係（張清溪，1978；劉克智，1983；蔡青龍，1988）。有鑑於過去及當代各派理論觀點對家庭式農業生產之農家勞動力的界定有偏於狹隘且過於重商之嫌，杜素豪嘗試回顧、評論農家婦女勞動力概念的相關理論，整理出農家婦女勞動力的展新的理論性詮釋。這種著重於概念性的探討與評論，始於批判兩種經濟學觀點——個體經濟學(Micro-economy Perspective)及政治經濟學(Political Economy Perspective)對人力資源的解釋上的侷限性。其中，在個體經濟學原理之下，作者特別探討家庭生計策略此一攸關婦女勞動力運用的觀點。此觀點的缺點是過分重視婦女在家庭生計中的角色，以至於無法完全將她們對農業生產的貢獻作合理化的定位。討論父權意識觀點詮釋農家婦女勞動力的邊際化取向的問題，將融入女性主義觀點(Feminist Perspective)，對農業勞動作一綜合性的探討，才能夠因此突顯農家婦女投入於農業生產過程中的真正角色（杜素豪，1997）。

西方隨著工業革命帶來的資本主義之經濟生產模式的發展，男女分工有了改變，不但工作的場所不同，工作的經濟性質也互異。在新的經濟體系下，只有具有市場交換價值的勞力才具有經濟生產的意義。然而，婦女由於生理機能的特徵，負有生育和勞力複製等再生產的角色，其勞動結果往往不具有所謂的市場交換價值，因此導致其勞動力被屏除於生產範疇之外。甚者，婦女的再生產的角色也導致其參與家庭領域之外的角色受限制。因此，女性被定位為勞力市場上的局外人。就勞力參與的層面來看，以婦女為主體所面臨的問題可歸納為二：一是女性所從事的工作，多屬於非市場交換價值的家務工作，因此在計算勞動參與時，這些婦女的工作常被摒除於計算範圍之外，其勞務成果不被包含於國家生產總值之內，其經濟貢獻被忽略，其需要也被忽視；第二方面是作為產業的預備軍，婦女的勞動力雖然對經濟發展扮演重要的功能，但此種勞力參與的經驗卻不能將婦女自傳統的再生產角色解放，使婦女的生產角

色的自主地位合法化，反而使許多婦女面臨因角色擴充而承擔負荷超載的後果（周碧娥，1991）。

陳惠雯（1999）描述日治時期大稻埕的揀茶女工為了爭取工作機會，大稻埕附近因為是茶商的集中地，揀茶女大多來自附近鄉鎮地區，為了爭取工作機會或是減少往返家與奔波之苦，會直接在茶行附近租屋暫時居住，以便就近工作，使女性長期或短期的移動到工作地點的周圍，可見因為爭取工作機會，對女性而言，女性改變原先依附土地的生活方式是可能發生的，因工作場域而產生移動，移動到工作地點的周圍，和採茶婦女不同的是，採茶女仍然在農村移動，揀茶女則是往城市移動。

李竹君（2002）《客家農村女性的勞動經驗與美德》就他的原生家庭-苗栗獅潭，做當地客家婦女勞動的經驗。借女性主義的觀點，說明在父權體制的性別分工之下，成為資本主義下廉價的勞動力，女性在雇傭工作上扮演的是初級、非技術性的勞動角色，在家庭中負擔大部分的家務勞動，農村女性從農業時代的生產力來源，一直到工業化時代中最廉價也最有效率的勞動力，而傳統的美德扮演一種安撫的功能，間接助長父權體制下不平等的性別分工。

彭桂枝（2003）利用新埔遠東紡織廠的中年女工的生命歷程與工作經驗，探討工作經驗對女工自身的意義到底是剝削還是賦權，工作也為女工帶來正面與負面的工作經驗，正面則是藉由改善家庭經濟增加對自我的肯定以即累積社會文化資本，除此之外，藉由集體參與工會的賦權，說明女工有撼動結構的力量。

至於女性是否因為就業而改善家中地位，呂玉瑕（1983）以量化分析及深度訪談，探究鄉村與都是婦女就業對家庭角色及家庭權力結構的影響，他的結論是女性並未因就業提高他們在家庭的權力地位，傳統上女性負擔主要家庭勞務的責任也並未因就業有所改變。

陳玉華、伊慶春、呂玉瑕（2000）亦指出經濟發展對女性身分地位會因文化結構和教育機會而有所差異，例如，在工業化的過程中，客家族群的丈夫在家庭經濟與子女教養方式相較於其他族群的丈夫仍有較高的決策權。

這些學者們所使用的方法多是以歷史比較或是訪談、觀察為主，而

且，這些研究確實有助於我們了解女性在工業化過程中做為一種勞動力的過程，缺乏外出工作經驗的農村年輕女性員工，在這些產業中的勞動結果頗值得研究，採茶並非是婦女勞動力為一重要出處，而且採茶的工作條件及勞動報酬也未必是所有產業中最差的，因此，茶鄉婦女的勞動到底是一種父權制下被剝削的勞動力，還是做為一個提供女性較好的就業機會的來源，需要進一步分析，才能得到一些答案。

四、工作與家庭

呂玉瑕在 1980 年的研究中發現，1970 年代末期的臺灣女性雖然參與勞動，但在家庭與事業間仍以家庭角色為優先考量，及至 1990 年呂玉瑕持續對婦女就業的研究發現臺灣婦女就業有「邊緣化」的特徵，而邊緣化的主要原因是因為臺灣家庭事業的生產方式和家庭中兩性分工方式互相影響的結果（呂玉瑕，1994）。

過去的研究指出大多數的已婚受雇者都有角色衝突現象（張如娟 2007：43）社會對婦女一方面鼓勵婦女參與，增加生產力；一方面又希望婦女繼續維持家庭的功能。在家庭角色優先的情況下，婦女採取的策略包括採取停止就業、部分時間就業、彈性就業、選擇女性為主的產業、降低家務處理的標準、使用家庭照顧假、購買居家服務等方式（張如娟，2007：48）。而在臺灣，婦女因為家庭照顧者的角色使婦女之就業受限，而成為「無酬家內工作者」或「低薪受雇者」（黃淑鈴，1998），但更有數據顯示有 30-40% 已婚婦女始終停留在市場上，當孩子年幼時，婦女即可能藉由轉入兼職等彈性工作來延續職業生涯。根據 1998 年中華民國人力運用調查報告，僅有 2.3% 職業婦女屬於兼職工作，原因出自國內產業結構提供的兼職工作匱乏，婦女結婚或育後，必然會面臨性別的諸多限制，不復婚前外出就業的自由（呂玉瑕，1998）。伊慶春、簡文吟指出「非正式就業」可以解釋台灣兼職工作匱乏而婦女仍持續就業的原因。非正式就業就常指涉一種缺乏制度化規束保障與不穩定賺取報酬的工作狀態（呂玉瑕，1994），非正式就業可保有個人工作時間與進出勞動市場的彈性，已婚婦女為了降低家庭與角色間的衝突，通常會選擇離家很近或在家中從事攤販、家庭代工或是帶小孩等家庭勞力再生產的工作（謝國雄，1992）。以 1996 臺灣地

區人力運用調查為例，女性就業中有 26.2% 為非正式就業，其中 15.9% 為無酬家屬工作者，10.3% 為自營業者，非正式部門就業所提供的彈性安排確實是已婚婦女得以平衡家庭與工作衝突的重要機制，對於因為婚姻、生育中斷就業又再度就業的已婚婦女而言，進入勞動力市場的時機主要受家庭生命週期的影響（伊慶春、簡文吟，2000）。

在傳統的社會裡，女性參與市場勞動的機會及經驗不少，清領時期，台灣地區的女性勞動力主要消耗在農式或家庭管理家庭手工業或是家務勞動，包括做鞋、刺繡、編草蓆、揀茶、舂米、裱紙等等（卓意雯，1993；游鑑明，1994）。到了清末，淡水開港，帶來北部地區的繁榮，大稻埕一地茶葉輸出貿易繁盛，為當地的年輕女孩帶來許多工作機會（陳惠雯，1999：39）。這個時候的女工為了能多賺一點工資，甚至在茶行附近租屋居住。可以見出女性已經不再侷限在家戶空間內，而是開始聚集在固定的小工廠中，然而，隨著日據時期勞動力的需求日增，總督府推行「廢除纏足」運動，推行女子教育，雖然當時已經有產婆、教師、護士、接線生、車掌等工作由女性擔綱，但是人數仍然不多（陳惠雯，1999），這時候大部分女性的職業多侷限在偏低收入的勞力階級或服務員（楊翠，1993）。戰後，許多女工進入了電子廠、紡織或成衣加工廠，這些工廠為了吸引女工，主動興建宿舍提供交通車，不外是為了吸引更多的勞動力，1960 年代初期，歷經能源危機，大公司為了節省成本，將業務分散給小型承包公司，再由女性以代工方式生產，政府推動「客廳工廠」、「社區媽媽教室」，鼓勵女性賺取外快。台灣工業化初期也有許多從事家內的市場勞動，做塑膠花、聖誕燈泡，有些家庭甚至購買縫紉機，成為正式的外包點，成為「隱形工廠」（謝國雄，1992）。女性勞動力的活化彈性運用，是正式勞動大軍穩定及不可或缺的來源。

綜合以上資料可以發現，對於婦女的實質勞動與生活經驗，以及婦女就業與性別角色的研究，女性實證研究相對於男性的研究發表的少，在有限的研究中，泰半是使用文獻分析法、或是利用官方統計資料進行量化統計分析，較少運用質性研究，也就無法深入發掘實際農村婦女的勞動配置，還有那些數據之下真正的實情，然而，近年來這種情形有了改變，林雅容（2005）把研究對象由都市擴展到嘉義東石漁村，在方法上也不再侷限於問卷調查法，而有深度訪談的質性分析資

料出現。在研究主題上，絕大部分在關注婦女因為父權主義的壓迫，導致性別職業隔離已及農村婦女被邊緣化的結果，因為社會文化制度結構的性別化，導致勞動市場產生性別不平等，女性雖然從家務工作延伸到有給的經濟勞動市場，但還是會被排除在核心部門之外（蔡淑鈴，1987；林忠正，1988；嚴祥鸞，1996）。第三，從事兼職工作的勞動婦女，必然與家庭的關係是密切的，對於婦女從事工作與家庭之間的關係缺乏深入訪談的討論。再者，有關農村婦女從事勞動力的安排此一現象欠缺研究，以往針對單一勞動動作探討，例如何素花曾經針對客家採茶婦女、苗栗地區養蠶婦女做為討論的對象，彭桂枝針對新埔遠東紡織工業女工進行口述訪談，上述研究針對單一勞動，但研究者認為因為農村的勞動者不只是從事一種勞動，所以對於勞動者如何調整與因應勞動工作的安排是探討的空間。最後，茶業的相關研究，多採用「以男性為中心」的研究方式，因此，若透過深入訪談採茶婦女的過程，以女性的角度切入，透過研究對象的自我陳述，以呈現採茶婦女進入採茶工作的原因、工作時間的安排、對其造成心理社會的影響，以及工作與家庭之間是否衝突，讓採茶婦女的勞動經驗與生活感受說出來，才能了解農村採茶婦女真實的生活圖像。

第三節 研究歷程

研究者對鄉村的印象是從峨眉開始的，對研究者來說峨眉是一個既熟悉又陌生的地方，熟悉的是，研究者就在那兒出生，17歲以後，因為到都會區求學交通上的緣故，加上富麗的農村邊緣設置了12公頃的變電所，父母親決然地搬離了那裏，自1985年以後，就極少到過這個地區，一直到了2004年，因為在報紙上看見「茶鄉醉月，千人環湖」的活動，我又再度回到峨眉，藉由這個活動我回到既熟悉又陌生的村子，除了滿天的高壓電線以及高聳入雲的電塔，村子裡的景觀幾乎沒有改變，峨眉鄉有一座大埔水庫，依規定，集水區土地使用、開發受到嚴格限制，研究者以往所住的村子有34戶人家，這麼多年來，只有一戶換了主人，當我造訪村子，希望訪問一些年紀資深的採茶姑娘時，鄰居們大都會推薦經驗豐富的人來做採訪，研究的主要動機除了婦女

的勞動外，同時也對該地婦女的生活、出外工作的過程以及對家務與工作的協調感到有興趣，以台灣的鄉村社會經濟狀況而言，峨眉地區婦女勞動的形式並非特例，但是峨眉因為水庫集水區禁建而保持的鄉村原貌，是不必經過統計數據就能觀察到的。

因此，為了勾勒在新竹客家地區的茶鄉婦女勞動樣貌，檢視婦女的勞動究竟是否為一種邊際勞動力的利用，研究者必須了解一位婦女對於工作的決策過程，必定經過個人心理與外界環境反覆的交互作用，縱使婦女的採茶工作被女性主義者認為是一種父權制度下男女分工，在不得不的情形下，女性做出的一種工作策略，這種工作策略就是女性工作是為了家庭照顧者的角色，所擔任的工作角色是一種臨時性的、打零工性質，然而，婦女是否外出工作的決定，絕對不是臨時起意的偶發事件，因此，茶鄉婦女是否外出工作也不僅是她個人倉促間的決定，而是她個人、家庭、社會價值集體運作的結果。對於這樣細密繁複的過程，「量」性的研究方法往往無法充分掌握，為了補足量化資料無法傳遞的訊息，深入探討採茶婦女勞動的實際運作面向，在研究方法上採取質性研究的深入訪談方式是較適當的。因此，本研究便採用生命史方法為研究取向，針對當地從事採茶工作的家庭婦女，進行深度訪談，另外，輔以採茶季節的參與觀察，企圖將婦女勞動作畫像。

一、深度訪談

深度訪談可以分為結構式、半結構式、非結構式，非結構式是以閒聊為方式進行，而半結構式是以訪談大綱來進行，針對特定議題深入探問，而結構式是利用分類、排序等研究技術（胡幼慧，2001）。本研究使用半結構式的訪談（訪談大綱參見附件七），深度訪談的內容以勞動為主題建構他的生命史，

生命史（life history）是 1920 年代芝加哥社會學派所發展的一種質的研究方法，1950、1960 年代英國社會學者則以量化統計分析方法由生命史的資料中進行了許多就業問題研究。Dex's 認為工作史（work history）是因為進 20 年來對女性工作史的研究工作，才成為一個為人所重視的質的研究方法（Dex, s,

1984；因為只有透過生命與工作史資料，女性的家庭勞動與各種不同形式的勞動參與方式才得以辨識（夏林清，1993）。

生命歷程強調的是女性生命中的變化和轉折點，從這些轉折點上發生的事件去了解個人對家庭、社會經濟結構以及歷史轉變的回應和他們所用的不同策略和決定（Alatt et al, 1987；Hareven, 1982；Alter, 1988；轉引自丘延亮、古學斌，1997）。

所以，我們若是瞭解一個人的工作歷史，就等於瞭解一個人的一生，一個成人的生命史也無法不和他的工作經驗不緊密相連。工作史質性研究資料分析，可以解決量化資料的缺點，在量化模式中，由調查、統計獲得數字，並進而分析、推理，雖然數字會說話，但是，這樣的程序看不見個體的差異與主體性。從瞭解個體生命經驗中，我們可以知悉與社會結構的關聯之處，也可以知曉社會的歷程是如何的變動著。也正因為工作史有上述的特色，所以，在此一研究中，我會以工作史來調查峨眉採茶動婦女工作生涯與勞動的關係所在。

在本研究的田野調查時間，從 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2 月之間，在峨眉鄉的峨眉村與富興村進行深度訪談。5 月到 6 月是製做東美人茶的時期，期間我去了幾個茶園，被台灣著名的「小金剛」叮咬得全身腫癢無比，還因此去看了皮膚科醫生，除此以外，每次到茶園去，我會帶著黑松沙士，因為溽暑中能來上一罐，必定能帶來幾分清涼；其中，我的守門人一陳勳霖先生是退休的民政課課長，多年來在地方辦理行政業務，識得不少茶人，經由他的帶領，我才敢走進有冷氣的高級茶行，這麼說是因為茶行給人的感覺是高價，特別是經過報紙批載的東方美人茶，因為量少，所以價高，另一方面，若以我的局外者身分進入茶行，在搞不清楚茶的價格，若是沒有消費又進入茶行訪問，老闆的臉上是否會寫著「閒人莫入」，還好，我的擔心是多餘了，除了每次要回答我是誰、從哪裡來，我的祖母住在水流東（位於峨眉鄉富興村），我的爸爸叫做某某，這個問題就解決了。研究者是用很傳統的方式進入田野的。

研究者預計 5 個個案的深度訪談，每次的訪談約在 1-3 小時之間，需要進一步訪談及補充資料時再進行第二次。由於這些農村婦女，她們沒有被訪談的經驗。前幾次，我並未使用錄音筆，藉以降低她們面

對機器的不自在，後來的訪談徵詢同意後使用錄音筆。訪談內容設定在茶鄉婦女平日勞動的內容、類型、場所地點、工作的網絡、工作的頻率、意願、家庭關係、人際關係對勞動參與的關聯性等內容為主，藉以呈現農村婦女的勞動是否為一種邊際、被利用的形式。

透過多人的生命史，這些過去被主流歷史排除在外的採茶婦女可以發出自己的聲音，但是，又限於報導人的記憶有好與壞的差別，影響資料對比分析上的困難，為了彌補這樣的缺失，因此，我的研究將採用的研究方法包括：其一：書面資料，利用過去的研究，例如新聞、鄉誌、地方文史出版品：峨眉鄉誌、大隘地區文史工作報，這些資料可以讓研究者了解峨眉的區茶葉發展的概況，作為研究調查之基底。其二：地方活動參與和觀察。研究過程中，要進入研究場域必須取得同意，如果沒有「關係」，要進入研究場域可能就會困難重重。所謂的關係，是指可以影響、說服場域的守門人同意你進入研究場域的人。關係人可能正好是守門人，可能不是，多數的關係人和守門人有良好的關係，透過關係人可以說服和影響守門人（嚴祥鸞，1996）。由於無法長期居住該地觀察在地活動，但是透過關係人，可以讓我得知茶鄉的活動，例如該鄉之茶葉比賽、採茶的季節，關係人在茶鄉是份量頗重的耆老，是退休民政課長，也是峨眉鄉長壽俱樂部的顧問；另外，實際參與觀察茶園，是因為採茶婦女作生命史，受限於記憶有好有壞，在資料分析上產生對比上的困難，採茶的婦女是同一個採茶班的班員，彼此之間有一定的熟悉度，能夠互相提醒對方早已經忘記的事，但是，有一些涉及個人隱私的問題，還是需要個別訪談。

二、茶鄉峨眉

峨眉位於新竹縣的東南方，與北埔、寶山合稱大隘地區，屬新竹縣的東南山區，東與北埔鄉相接，北連寶山鄉，西南與苗栗縣之頭份鎮、三灣鄉、南庄鄉等三鄉鎮接壤，全鄉面積 46.8 平方公里（見圖 1），土壤多輕鬆砂礫，適合種植茶樹。農產品中，米雖居第一位，但產量只可供自給自足（新竹縣文獻委員會，1954）。鄉內有六個村子，分別是富興村、湖光村、石井村、中盛村、峨眉村、七星村（見圖 2），其中，行政機構都在峨眉村，包括鄉公所、農會、消防局、國中等等，

我所訪談的對象分別住在峨眉村、富興村，她們是同一個採茶班的採茶婦女，除了採茶，她們同時也是採橘子的好友，除了採茶以及採橘子之外，班內的婦女在非農忙時間會依自己的狀況再去做一些雇傭工作，年輕人外流嚴重，他們戲稱峨眉是一塊好地方，好山好水，但是也好無聊，來顯示鄉內並沒有吸引年輕人留下的年輕動力。



圖 1 峨眉鄉位置圖

資料來源：峨眉鄉土網站 <http://163.19.81.129/omei/index.htm>



圖 2 峨眉鄉民國 67 年以後行政區域圖

資料來源：吳育臻《大隘地區聚落與生活方式的變遷：64》

沿著台三線，一直往南行，經過近年來觀光頗盛的北埔，不到一會，最先映入眼簾的是綿延的山巒，因為台三縣道路擴建，路從峨眉下方走以後，峨眉的街上就變得適合人居許多，相對於隔壁鄉鎮北埔假日的喧囂，遊覽車與人潮的川流不息，峨眉的街道出現一種極大的反差，陌生的車子除了來建成百年餅店買肉餅的客人之外，就剩下每日通行數班的新竹客運，大部分的車子常呼嘯而過，峨眉鄉的人口老化嚴重，可謂之長壽之鄉，年輕一輩多出外發展。

鄉內沒有市場，早上十點多，開著大貨車的老闆，載著蔬菜水果，到此擺「早市」，對於許多行動不變的老人來說，這是最快速的採買方式，相對於行動不便利的人，或是開車或是坐新竹客運，30分鐘到竹東市場，富興地區可以做苗栗客運，約40分鐘路程可以到頭份市場採買生活所需，下午，會有小貨車載著點心來兜售，有麵包、肉圓、臭豆腐，也有載著衛生紙、修理紗窗紗門的小販供你差遣。鄉內以丘陵為主要地形，就整個新竹地區開發史而言是屬於較晚開發的地區，峨眉本來是賽夏族居住的地方，一直到道光十四年（1834），淡水同知李嗣業命令姜秀鑾在塹南建隘樓十五座，僱募隘丁，分駐巡防，墾民將賽夏族驅逐至深山之後，並於道光十五年（1835）與竹塹城閩商共同投資設立「金廣福」以武裝移墾的方式對北埔、峨眉、寶山三鄉進行防番拓墾的工作。金廣福墾隘經過一連串的奮鬥才在各地陸陸續續有聚落的形成，整個區域範圍也大致固定後，於是本鄉也納入到整個台灣行政體系之中（吳育臻，2000）。日治時期（西元1920年），新竹州成立，月眉庄、中興庄、石井庄、赤坪庄、富興庄、十二寮庄（今富興庄）、石硬仔庄、藤坪庄等統合為峨眉庄，編入竹東郡，農民以種植稻米、柑橘、茶葉為大宗，農牧人口佔總人口數52%，製造業人口占23%，而我訪問的村落在峨眉村以及富興村，附近有一間變電所及一家中油加油站，距離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約30-40分鐘，攤開地圖來看，峨眉是台三線必經的一個鄉鎮，整個區域本身在地裡空間上具有一種邊緣性。

三、採茶姑娘與採茶奶奶

本研究建立五個採茶婦女工作的個案及工作策略與路徑的案例。在訪談對象的選取上，是透過關係人的介紹，初步接觸訪談後，再以滾雪球的方式尋找其他合適的受訪者，在這個過程中，盡量涵蓋介紹各種不同面向的訪談對象，以加強對整體結構的理解。最後選擇已婚女性為樣本，選擇已婚女性來做研究對象並非刻意忽略男性，因為已婚婦女勞動行為參與一向受到研究上的重視，因為這不僅涉及家庭制度與工作制度間的連結，也是性別分工與社會規範間的互動產品，因為婦女婚後是否持續就業不只是個人的考量，還是個人與家庭協商的結果。在質性的訪談中，並不希望藉由研究的人數多寡可以概括所有不同的面向，主要考量是希望在少數的樣本中能盡量包含不同而豐富

的家庭經驗的女性，所以在資料蒐集時，研究者反覆聽到重複的生活事件時，表示已達到所謂「資料飽和」(胡幼慧，1996)，資料蒐集的工作即告一段落。受訪者的族群背景全是客家人。訪談進行地點有工作場所，也就是茶園、家中，訪談的語言是客語與國語，第一代的婦女使用客語較多，而第二代的婦女幾乎都用國語與研究者交談，即使研究者很努力用客語訪談。採茶婦女中有的人受過現代化教育且從事過有酬工作，最有可能對家庭的形構成衝擊，她們的生命故事最適合探討傳統與現代並存的問題。雖然訪談的人在數量上可能不具代表性，但在當代社會中，採茶婦女的言論往往最具正當性。我以世代比較的方式來產生歷史的縱深，挑選戰前與戰後兩個世代，共 5 位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追憶不同生命階段家務工作以及有酬勞動的安排。年齡分布為 45 歲至 77 歲，兩個世代的定義為：第一世代出生在 1932-1946 年，第二世代出生於 1958-1961 年間。會這樣分的原因一部分原因是因為臺灣進入出口導向時期，差不多是 1960 年代，所以第一代的婦女是比較偏向傳統農業社會，第二代婦女則屬於邁向工業化的一代(有關受訪者的基本資料請見附件一)。

茶葉採取勞力密集的加工，提供女性勞動者生活憑藉。茶葉從採收開始，便需要大量人力，一年有六至七個月的採收時間，一共需採好幾回，分「春茶、夏茶、六月白、秋茶、冬茶」採收，每回又分幾次採收，農業時期曾經有「換工」的情形，進入工業化時代，茶期需要大量勞動力，在同一時間無法提供自家勞動力，所以幾乎沒有換工的情形存在，茶農製茶、採茶所需工人必須另外聘請採茶姑娘與製茶工。茶菁採收後，還要經過粗製、再製的程序，粗製在茶農或做茶者家中進行，經過萎凋、攪拌、炒、揉、烘的階段，使茶發酵帶有香氣、乾燥便於保存，「再製」是使茶葉進一步發酵與乾燥，便於外銷市場，茶葉從粗製到再製的成本中，勞力所占的比例佔了 50% 以上，而茶業所延伸的工作相當繁多，若依工作項目區分，大致可分為「茶農」，沒有經營製茶的茶農，就專門負責賣茶菁給製茶工廠，作為工廠原料的供應者(林木連，2001)。第二種是「製茶工」製茶工通常由茶農自行擔綱，除非做不來，才會考慮請人，工作成員以家人為主。目前的製茶工作分為日光萎凋、靜置攪拌、殺菁、揉捻等步驟。其中靜置攪拌耗費的力氣較小。殺菁必須等靜置完成才可以作，如果今天茶菁送來

的較晚，那麼，整個做茶時間就會延後。揉捻是最辛苦的，因為揉捻的過程很費力氣，必須用力把布團揉緊，所以揉捻大部分是男性擔綱。製茶場的成員通常要須要身兼數職，以節省人力的支出。第三種是「採茶工」，由於製作「東方美人」的極風茶，必須要用手工採摘，相對於手工採茶，另一種是機器採茶，關於為什麼東方美人茶不用機器採收，那是因為機器採的茶茶梗較長，而且機器採的茶無法判斷茶芽是否經過「著園」，所以一定要聘請採茶工人。採茶工人要採一心一葉、一心兩葉之餘還必須眼明手快，據產銷班班長黃森昌表示，熟手工一天採茶不到 5 斤，做出來的茶葉大約 21 兩左右，平均 1 斤茶葉需要 12 斤茶菁。因此，極風茶的價格比其他茶葉較高（東方美人茶茶葉價格請見附錄三）。將茶菁自茶樹上摘下是整個製茶業中最耗費人力的部分，本省採茶一天的工資，其薪資的計算方式，早期是「論斤計酬」，目前峨眉地區茶廠雇主付給日薪一千元的工資。有些雇主會提供中餐，有些則不會，雇主通常在早上加一餐點心，除此之外，雇主還必須載送採茶工人。

由於人工採摘須要耗費大量人力，一年中，茶葉分多次採收，加上做茶需要兩次加工的程序，而且茶的最好製茶期有限，最好的季節在芒種前後的梅雨季，氣候濕熱，無風，茶樹容易長蟲，那時正是吸食茶芽的「小綠葉蟬」，又稱「浮塵子」大量快速繁殖的季節，浮塵子叮咬過後的茶葉最好，茶葉成捲曲狀，變黃，而且停止生長，但同時也富含浮塵子分泌的物質，俗稱「著園」，上午採摘下來的茶菁晚上炒，下午採的隔天做。這使得家庭製茶場的工作量大增（陳煥堂、林世煜，2001）。

本研究採茶婦女一生的勞動狀況分別找相關者進行訪談，由單一的訪談累積資料，做分析、歸納並比較，來支持女性邊緣勞動力的論點。所選擇的受訪者應該符合下列的條件：（1）擁有特殊經驗或特殊專長：也就是說，這些婦女都會採茶，她們同屬一個採茶班，但是這個採茶班的形成是女性姊妹情誼的形成過程。她們採茶的經驗至少都有五年以上。農忙時節遇有臨時性的工作機會時，這一群採茶班女性，可能又是採橘子班的班底成員。（2）她們的生命歷史為整個時代或族群經歷的縮影：本研究中所訪談的採茶婦女，是峨眉地區最典型的客家婦女，她們的一生雖然平凡，可是具有女性遭遇的普同性。

另有一個有意思的地方是，田野過程是互為主觀的關係。譬如有一次訪問，訪問結束時，她問我說：好，該我問你了，你為什麼要再念書，她這個舉動，使得單向的訪問關係，變成了雙向的互動關係，這是一個有趣的現象。

四、章節架構

接下來的章節，第二章是茶鄉峨眉社會經濟背景，藉由理解茶鄉峨眉之歷史背景與社會脈絡，有關於茶業的發展與生產峨眉茶業的工作概況。分析婦女對自己在農業生產中的角色認同與工作負荷的態度，並瞭解她們的角色認同。第三章是邊際勞動力與女性之勞動價值，探討採茶婦女一年當中所做過的有酬勞動，無酬家屬工作不在討論的範圍之內。除了採茶之外，婦女因地利之便，也參與採橘子、除草工人、摘採草莓、種菜等生產活動，這些收入和採茶的差別。採茶也提供婦女社交管道，因為採茶多是已婚婦女，傳統男女採茶唱山歌進而男女交往的情形已不復見，取而代之的是採茶婦女之間的「姊妹情誼」與資訊的傳遞。第四章討論就業與家庭的兩難，採茶固然改變婦女的經濟生活，但是，採茶婦女的工作與生命週期息息相關，女性進入職場與退出職場的選擇與家事有關。第五章是結論反省，農村婦女勞動是否真為一種邊際勞動力的省思。

第二章 茶鄉的社會經濟背景

本章著重描述客家茶鄉峨眉之背景與社會脈絡，如果我們要理解峨眉茶業的工作現狀，就必須將茶鄉的發展置於台灣茶葉生產變遷脈絡下，才能凸顯峨眉地區茶業的產業特性。

自從 1866 年英國商人杜德自福建安溪引進茶樹，並在北台灣推廣種植，茶業自此迅速發展，1895 日治前夕，茶葉已經是台灣出口的重要產品。從 1900 到 1970 年，隨著出口商品種類的增加，茶葉佔出口比例逐年降低。1970 年以後隨著國內工資高漲，茶葉生產成本逐漸升高，臺灣茶漸漸地無法與他國的產品競爭，外銷茶沒落的同時，內銷茶葉價格逐年攀升，茶葉銷售市場開始從海外轉向國內，到了 1980 年代中期，國內市場已經成為台灣茶葉的主要市場（吳淑娟，2007）。

茶葉被當作商品由來已久，客家之所以會在桃竹苗茶業中扮演重要角色，除了自清以降台灣茶貿易的蓬勃發展、政府政策的鼓勵，更與客家族群移民所至的地理環境息息相關，地理環境更是影響客家族群對選擇種植茶葉的主要因素（張翰璧，2000）。其中幾家歷史悠久的茶廠，茶廠家族拓展史幾乎也等同台灣經濟拓展史。

第一節 台灣茶葉發展

一、發展的軌跡

當茶價好時，一斤茶菁的價格，值得一斤米價上下，也可以說一斤生茶葉能換來同價以上的食米，也就是「斤茶斤米」，耕茶園與耕田無異。有了茶園就不愁沒有米食了，水田的水稻生產物種稱為稻米，那麼茶葉應該稱為茶米才合理，遂稱茶葉為茶米來表示其珍貴（新竹縣鄉土史料：1995）。

臺灣開始大規模種植茶葉於 1866 年，當時英商杜德來到臺灣，認為臺灣的自然條件很適合茶葉種植，於是從福建安溪引進茶農、茶苗，

給予貸款，鼓勵種植。1866 年至 1895 年之間，臺灣茶出口量均接近產量，到 1895 年茶已經成為最重要的出口產品（林滿紅，1997），到了日據時期，日本政府對台灣茶葉進行有計畫性的輔導，但隨著出口產品種類的增加，茶葉出口產質日益減少（姜道章，1960），到了 1985 年，臺茶出口比例已經低於產量 50%，直到 2000 年，臺灣茶葉出口佔總產量的比例也下滑到 20%，這表示臺灣茶葉海外市場沒落與國內市場興起。1971 年臺灣允許茶葉進口，進口的茶葉以紅茶及綠茶為主，由於半發酵茶製造方式上的獨特性，所謂的半發酵茶，指的是發酵程度介於綠茶與紅茶之間的包種茶、烏龍茶，其價格水漲船高乃是因為臺灣茶獨特性的選擇性歷史建構，有些觀念被深植人心，譬如說「台灣茶就是烏龍茶」、「高山茶就是好茶」，然而，境外茶葉開始進軍台灣市場，這樣的獨特性在今日卻是備受挑戰（陳宇翔，2004）。

根據新竹縣志記載，新竹縣的地質含有砂礫，土質不夠肥美，但是因為山地斜坡多霧，適宜種植茶樹，昔日搬運，由台北精製，輸出廈門，是本縣特產，也是本省爭取外匯之一大產物（台灣省新竹縣志，1976）。就現在的新竹縣來說，過去曾經佔有將近台灣茶葉總產量的三分之一，但是科學園區的設立、寶山關西等地高爾夫球場的興建，土地價值提高後，種茶的人變少了，即便如此，茶葉產量以及耕地面積雖然逐年縮小，目前新竹縣茶園面積不到三百公頃，茶葉年產量約 200 公噸，產值約 1 億 5000 萬，1980 年代之前，台灣平均個人茶葉年消費量是 0.35 kg，到 2005 年已達個人年均茶葉消費量是 1.7 kg，也就是說，從 350g 到 1700g，增加了將近 5 倍。從表 1 可以看見，新竹地區茶葉的收穫面積與收穫量峨嵋都是最高的，九十四年的收穫量總共有 241,200 公噸。

表 1 新竹縣 94 年各鄉鎮茶葉收穫面積及生產量

單位：收穫面積：公頃 產量：公噸

年 別 及 鄉 鎮 市 別	茶 葉	
	收 穫 面 積	收 穫 量

竹 北 市	—	—
竹 東 鎮	8.00	12.000
新 埔 鎮	78.50	78.500
關 西 鎮	247.64	138.510
湖 口 鄉	86.00	103.200
新 豐 鄉	—	—
芎 林 鄉	—	—
橫 山 鄉	5.40	6.480
北 埔 鄉	43.53	43.530
寶 山 鄉	3.60	3.600
峨 眉 鄉	201.00	241.200
尖 石 鄉	—	—
五 峰 鄉	—	—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

二、茶鄉茶產業結構的改變

峨眉地區的茶發展一百多年來，在社會的轉變下，峨眉地區的茶葉經歷了不小的變化，1980年代之前，台灣平均個人茶葉年消費量是 0.35 kg，到 2005 年已達個人年均茶葉消費量是 1.7 kg，也就是說，從 350g 到 1700g，增加了將近 5 倍。站在全面消費者的觀點看，就整個

台灣社會來看，就足以說明，台灣茶產業是進步，是在蓬勃發展而不是沒落（范增平，2008）。而茶業結構在改變，其中主要的轉變有：

（一）市場從海外轉變為國內：

日據時期台灣茶產量又多又好，大戰期間因為人力、物力被調去征戰，所以產量下跌，但光復後，政府鼓勵「一心二葉」的採摘技術，指導製茶技術改良，1953年度農林廳改革茶葉品種及提高產量與品質決定為普遍設置示範園，並配發優良茶苗以期改革茶葉品質，特向農復會商撥一百四十四萬四千元補助本省各示範茶園繁殖優良茶苗八百萬株分配本省中北部種植。

六十年代聯合報報導：

據卡薩布蘭加茶商來電，本年春間所訂的台灣綠茶已陸續運抵該地，因此台灣綠茶在該地的行價已呈軟下之趨勢，省內茶葉出口商接訊，採取警惕態度，對於原料茶菁或粗製茶之採購亦轉慎重（《聯合報》1953-04-09，第五版）。

光復後因歐美、北非等國際市場搜購，茶農濫予採摘，茶商粗製濫造，混淆出口，致品質低下失了外銷信譽，使本縣烏龍茶製造中斷一時。新竹縣政府為謀挽回外銷信譽，改進製茶技術，除於四用中旬分配優良茶苗十餘萬株外，並決定於五月廿九、卅、卅一三天分別在北埔、峨眉、寶山三鄉召開烏龍茶製造技術座談會（《聯合報》1953-05-25，第五版）。

民國七十年代，台灣的經濟起飛，工商發展，青壯年人口紛紛到科學園區就職，茶農年齡老化，人工物價上漲，生產成本提高，台茶外銷失去競爭力，茶菁價格慘跌，茶農紛紛另求出路，許多年輕人已經不做茶了，因為鄰近寶山新竹科學園區，加上交通的便利，有誰還要做茶呢？

（二）生產型態為從農家自設家庭加工廠轉變為大型專業加工廠，再轉變為農家自設家庭加工廠；富興曾家正可說明這種情況。根據〈富興曾氏開基略歷〉的記載：

「緬維十六世自壽公、子際春公、姪特盛公等由原貫福建省汀

州府武平縣岩前城田寮鄉，渡臺島擇居竹南堡頭份田寮，從任農耕教讀，殷勤自勉。越數年丁口繁昌，然先人理藩、理廷、理綱三公，以及胞兄雲麒等，志節堅持，進入不毛之地及大隘富興，沐雨櫛風，掃蠻煙之瘴，披星戴月，闢荒蕪之疇，變為樂土之村。祖等不獨有其德，亦皆務於精勤，聚族創立家園，集鄰村而相安。懷且奮志創立實業，經營糖、油、米谷發展，號曰協春。夙興夜寐，拓墾招耕，各安其事，此豈不是祖德宗公惠及而後也乎。」

富興茶廠由富興曾家第二十二世曾新鵠於昭和 19 年（1944 年）創辦，不過，現在居住於曾家茶廠的後代曾正義說，茶廠似乎早於這個時候存在，這時是以手工機械製茶為主，曾新鵠在昭和 19 年增建茶工廠，以燃燒重油為動力，這時富興茶工廠才變成純機械製茶的茶工廠。到了 50 年代，再將重油動力改為電力供應（新竹文獻，2007）。

（三）從聯合報、經濟日報近年的新聞可知，茶葉已轉變為觀光發展：每年舉辦的茶葉競賽，對高價茶有推波助瀾之勢，而且，只憑三位評審委員的品嚐，即決定茶葉的名次與身價，實在不夠客觀。因此茶農曾經將同一個人製作的茶分作兩分參賽，藉以反考評審老師，後來評審老師還是喝出來了，這是一個很有趣的現象。

（四）生產地區的變化：原來以台北、桃園、新竹、苗栗四縣低海拔山坡地為主、供應外銷的茶區，由於近年來工商業侵入發展，土地、勞工成本上揚，低價茶外銷的優勢不復存在，導致四縣的茶園面積從二十年前的三萬公頃，消失了一半以上（陳慈玉 2004：82-91）。

（五）台灣光復後以製造紅茶、綠茶供給外銷為主，外銷量佔產量的 75%~85%。但近二十年來已急速地轉成製造包種茶、烏龍茶供應內需，外銷量減少到佔總產量的 15%~20% 左右，外銷衰退的主要原因是台灣的工業化發展，使人工之成本提高，導致紅茶與綠茶的生產成本過高，而無法與國際上相同產品競爭。相對地，由於國人每人每年平均飲茶量，由 1980 年的 0.34 公斤激增到 1995 年的 1.21 公斤，使得內銷市場所需的高級部份發酵茶，尤其是包種茶與烏龍茶迅速增加（阮逸明，2007）。以前的茶農自己留下茶梗喝茶，但是現在喝茶的人多了，每人每年可以喝一公斤的茶，根據統計資料，每人每年的茶葉平

均消費量，在 1970 年時約是 270 公克，可是到了 1995 年就達到了 1200 公克左右，在峨眉的人，若是下午去拜訪他們，他們不是在睡午覺，要不然就是在喝茶，喝 1 斤 1、2 千元的中高級茶，是很普遍的事。

（六）從「壞掉的茶」到「有機茶」的轉變：峨眉茶葉產銷班班長黃森昌說「我不是會做茶，很多人都說他做的茶技術多好，那都錯了！」每年芒種到大暑間，約端午節前後，也就是五月到七月，就是夏茶製作最好的時機，這個時候浮塵子最多，浮塵子又稱「小綠葉蟬」，茶樹必須『著園』，也就是茶葉被咬得越厲害，白毫就多，製出來的茶越好。浮塵子咬過的茶帶著淡淡的果香，這是尊重自然。這樣的觀念恰恰搭上有機的班車，為了「浮塵子」，農民減少農藥用量，夏茶產量減少，一方面增加茶農收入，也可以提高地方特色。

產銷班的茶農黃森昌在農會的輔導下，已將生產、製造、行銷、消費結合。茶農不再需要扛茶到外地賣，而是在家開設茶行，甚至設置茶藝館、飲食部，消費者在假日會「自動」上山，一方面登山、一方面喝茶，甚至買茶，茶農為了爭取比賽得獎，提升自己的茶價及知名度，專研製茶技術，使茶的品質提升。但茶農憂心的指出，每一年政府辦的比賽，比來比去都是一些熟面孔，黃森昌用一句客家俚語來譬喻「牛欄肚鬥牛嬖」來解釋比賽的參賽者多是熟稔的同鄉人，有時候有一些現實的問題存在，他開玩笑的說，如果一張獎牌可以換新台幣，他寧可折合現金，當然這是一句開玩笑的話，可是多少也可以從這句話中嗅出參賽者希望茶葉比賽能多些新意，也為茶農來實際觀光上的生意。

第二節 東方美人茶的起源

峨眉地區與北埔、寶山並列為大隘三鄉，產茶歷史約一百多年，那個時候，東方美人茶的名號尚未出現，而是稱為「福爾摩莎烏龍茶 (Formosa Oolong Tea)」。關於峨眉地區的茶葉，傳說著幾則美麗的故事，東方美人茶原稱膨風茶，「膨風」是客家話「吹牛」的意思，相傳早期有個茶農因為茶園受蟲害侵食，不甘損失，乃挑至城中販售，沒想到竟因風味特殊而大受歡迎，回鄉後向鄉人提及此事，竟被指為吹

牛，從此膨風茶之名不脛而走。一說是戰後初期曾任新竹縣北埔鄉長的姜阿新，在日治時期參加茶葉展覽比賽，其參展的茶葉被當時的台灣總督府以一擔（100斤）2000日圓高價收購，消息傳回北埔村，被地方人士斥為「膨風」，後經報紙披露證實，膨風茶之名才傳遍千里，流傳至今。因為膨風友吹牛的意思，不好聽，後又被文人雅士改稱為槿風茶。

另一則傳說則是與英國女王有關，百年前，英國茶商將此茶呈獻英國維多利亞女王，由於沖泡後，其外觀艷麗，猶如絕色美人漫舞在水晶杯中，品嚐後，女王讚不絕口而賜名東方美人。或傳說是1960年左右，膨風茶在英國舉辦的世界食物博覽會上得銀牌獎，而獻給英國女王伊麗莎白二世品嚐。女王品嚐後，賜名東方美人茶。

槿風茶被英國女王命名後一夕間大盛的故事，聽起來似真若假，於是，在傳統的茶區，茶樹從原本只是兼做作物的附屬地位，一躍成為主要的經濟作物。稻作是主要的作物型態，養豬是一家的經濟收入來源，當時的茶葉尚未成為庶民家庭生活的一部分，喝茶，就是抓一大把茶葉放在大茶壺裡，這一泡就得供應農家一天工作所需。

民間俗稱膨風茶、槿風茶，以前也稱番庄烏龍，台灣茶業的對外貿易，早期主要操在外國洋行和茶業貿易商手裡，茶葉的買賣是透過本地的茶販，茶販將所收購的茶葉或茶棧受託出售的茶葉，將樣品帶到精製茶館議價成立交易。精製茶館把所購得的茶葉加工、拼堆、整理後，裝入木箱輸出。精製茶館，因所經營的茶類不同而有「番莊茶館」、「鋪家茶館」、「烏龍包種茶館」之分。「番莊茶館」是專門從事烏龍茶貿易的精製茶商；「鋪家茶館」是專門從事包種茶貿易的精製茶商；「烏龍包種茶館」是兼營烏龍茶、包種茶貿易的精製茶商。因為，賣到番莊茶館去的茶葉都是烏龍茶，一般就稱烏龍茶為「番莊」。所謂的「番莊茶」，就是烏龍茶（薛雲峰，2003）。

客家人亦稱其為「冰風茶」、「煙風茶」或稱「為蜒仔茶」，茶芽帶著白毫，又名為「白毫烏龍茶」。是半發酵青茶中，發酵程度最重的茶品。台灣茶葉改良場公佈的發酵度為60%，新竹苗栗地區茶農所製的發酵度則多達75—85%，使兒茶素幾乎一半以上半氧化，故不會產生任何「生菁臭」、「臭菁味」，且不苦不澀（薛雲峰，2003）。主要產地在台

灣的新竹、苗栗一帶。適合製作東方美人茶的茶種有「青心大冇」、「白毛猴」、「台茶 15 號」、「台茶 17 號」，其中以「青心大冇」品質最佳。如今，東方美人茶的採收必須在炎夏六、七月，農曆芒種至大暑間，即端午節前後 10 天，茶樹嫩芽經茶小綠葉蟬（小綠浮塵子）吸食後長成之茶芽，稱為「著園」¹的茶菁，茶葉品質的好壞決定在「著園」的程度。經手工採摘一心二葉，再以傳統技術精製而成高級烏龍茶，製茶過程的特點是：炒菁後，需多一道以布包裹，置入竹篾或鐵桶內的「靜置回潤」或稱「回軟」的二度發酵程序，再進行揉捻、解塊、烘乾而製成毛茶。再經分級、精製焙火、包裝。茶葉白毫肥大，葉身呈白、綠、黃、紅、褐五色相間，鮮豔可愛，有濃濃的果香或是蜂蜜香，西方飲茶人士譽之為東方美人(Oriental Beauty)。

又據說，如在膨風茶的茶湯內加一滴「白蘭地酒」，風味更佳，深受歐美人士喜愛，而被稱為「香檳烏龍」。當然，目前的一些傳說故事，只能看作是在民俗、民間文學中有此一說，可以當作文化創意產業中的一個故事，但，並不一定真有其事。

第三節 茶業的勞動體制

過去，很少人將老年人當作勞動者，在峨眉地區，卻顛覆了我們對勞動者的定義，老年人也可以不是依附者，他們可以賺取工資，並在家庭以外開拓人際網絡，採茶使得老年婦女進入一個較穩定的雇工勞動，這是一個特殊現象，在台灣的經濟結構轉為精緻化、高經濟作物化，在茶葉的品質考量下，才出現手採茶的勞動需求，卻也因而提供中老年婦女工作機會。

一、茶業勞動過程與安排

東方美人茶茶葉生產期可分為春茶、夏茶、六月白、秋茶與冬茶

¹ 范增平創造「著園」一詞，採用「著園」兩字來說明茶小綠葉蟬（浮塵子）吸食茶樹芽葉所產生的的現象。過去以來，一直以「得蜨」、「著涎」、「得炎」、「著煙」等的用詞來形容這個情景。1997 年的時候，我以客家話來思考、轉換成漢字而確定此用法，《認識東方美人茶》一文，刊載於 1998 年 11 月 22 日出版的「中國時報」專欄。

五個茶季，一般說來夏茶及六月白兩季的茶菁產量高，也就是農曆芒種到大暑之間，時間約莫是國曆的 6-7 月，但是，因為氣溫高、日照強、雨水多，製出的茶葉多苦澀，雖然如此，峨嵋地區價格最高的東方美人茶的製茶時期就是在這個時候，桃竹苗茶區採收的是經過小綠葉蟬危害的茶菁，這種小蟲的生長環境必須沒有農葉，這樣反其道而行的結果，反而替東方美人茶開拓有機的、健康的市場。東方美人茶的製茶期以第 1 次夏茶品質最優良，第 2 次夏茶及秋茶次之，茶業是在製茶階段屬於勞力密集的產業，茶菁經過日光萎凋或熱風發酵，再移到室內萎凋及攪拌，待發酵至 60-70%，經過炒菁、靜置回潤，揉捻、解塊、乾燥後，茶葉的成品就已然完成，這時候將茶葉分級，精製焙火，包裝完成就可以陳列待價而沽了。茶園的管理，峨眉茶區多以不噴灑農業，以吸引夏季小綠葉蟬的孳生，平日必須勤於除草，經過採茶婦女的摘採，日光萎凋的溫度必須在 35°C -38°C，移到室內必須在室內發酵 10-16 小時，經過攪拌 4-6 次，炒菁時，用溫度 150°C -160°C 炒 6-9 分鐘，第二次用 140°C -150°C 炒 8-12 分鐘，經過靜置悶熱 15-20 分鐘，揉捻 10-15 分鐘，再把茶葉分兩次乾燥（曾潤廷，2007）。

雖然機器可以取代部份的人力，但茶產業目前走向精緻化的生產，尤其是茶菁部分，茶菁是茶的原料，只能採一心一葉或是一心二葉未開面之幼嫩芽葉製作，而且必須用人工採待，採摘心芽肥大具有白毫為佳，如果茶菁的原料太老，通常顯現不出心芽的白毫，單只一斤的東方美人茶就要人工採摘 3-4 千片嫩芽才能製成，可見採茶依賴人工的程度很大。茶葉製造使用的是小型而且可以個人獨立操作的機器，經營的規模可大可小，進入容易。

製茶業主獲利的關鍵通常不是取決於資本的規模，而是取決於製茶的技術，而製茶技術還得靠「天、地、人」的幫忙，茶菁取得必須經由小綠葉蟬叮咬，俗稱「著園」，加上採茶這一種高度勞力的投入。才能進行加工製造，而且，製茶的人不會是採茶的人，因為這兩種工作是同時進行的。

茶園平日管理時所需的人力不多，比其他作物算是省工的。種茶的人所需的勞力都是集中在採摘，所以，茶樹在管理上是非常省工的作物。依據田野調查經驗，一般茶農除了採摘時間，固定一年兩次施肥，並不強調灑農藥，製茶廠老闆說：

如果為了方便除草，灑了除草劑除草，所謂的「浮塵子—小綠葉蟬」的數量必定大減，茶葉被叮咬的次數減少，「著園」的茶葉也少了，這樣一來，具有果香味的東方美人茶是技術再高明也製作不了的。

也因為茶園管理相對於其他作物算是省工，無論是農戶是純粹賣茶菁或是茶葉製造，在茶期與茶期之間是有很多閒暇時間，除了兼種其他作物之外，多數農戶或從事兼業以賺取工資，目前農戶兼業的方式，很多人會從事臨時性的工作，這裡可以與謝國雄（2003）在《茶鄉社會志》中提到的「工資」來做呼應，工資暗示資本主義的環境，一般資本主義環境對茶鄉的意義是：做茶是最後的退路。茶鄉的人出去工作做不順利，至少回到家鄉還有一片茶園可供他們謀生，茶鄉農民亦是如此。

當茶菁一旦成熟，就必須馬上採摘，如果超過時間，茶菁就會過度老化，會影響製茶。所以採茶所需的人力都是集中在採摘茶葉和製作的過程。採摘下來的茶葉，雇主會到茶園，早上收一次，下午收一次，茶菁採下來以後，不能放到第二天或第三天，必須馬上進行粗製，要不然，茶菁會壞掉，無法製成茶葉。所以，茶園必定要鄰近製茶工廠。茶葉一年有 6-7 個月的採收時期，影響採摘效率的因素，除了採摘工本身的熟練度之外，還有著許多的變項，包括茶園管理者是否用心管理茶園等，所以，你可以想像在採茶季節，各家茶行搶工人的情形，採茶婦女會根據誰放了訂金，決定跟誰採茶，有時候，「下訂」²這個行為甚至得提前至前一年，否則，你在採茶季節想要找到採茶婦女，是一件困難的事。

二、性別分工

茶業採茶受雇者性別分配可說是「男女有別」，男性有男性的工作，女性有女性的工作。在茶園工作採茶的婦女遠多過於在製茶廠內工作的製茶工，透露出採茶是以婦女勞力為主幹，一天至多可以採 2 至 3 斤的東方美人茶茶菁，傳統男耕女織的性別分工概念和女性做為邊緣

²「下訂」，是下訂金的意思。茶農為了怕採茶季節請不到採茶婦女，所以會給訂金，訂金有 500 至 2000 元不等，採茶婦女收了某位茶農的訂金，就不能再答應另外的茶農的工作。

化是否影響女性勞力在茶業的位置？

事實上，農村的這些勞動不但為女性提供工作機會，也為貧窮的家庭提供經濟來源，解決生計問題，其實私底下女工們彼此間也會相互鼓勵與較勁，比一比看誰今天最厲害做得最多，這份收入對於婦女來說是家庭的現金收入，以供家用，最容易賺得現金週轉與使用的方法，也成為現金取得重要來源。

由於缺乏實際的數據來比較歷年來採茶婦女與其他受雇行業間的薪資收入與工作條件。僅能從報導人 E 所提供工資計工表，比較採茶婦女和其他就業機會的收入和工時，可以發現採茶至少已經是一種可堪納入就業考慮的工作機會。

從收入而言，以 E 為例子，94 年 4 月 29 到 95 年 4 月 14 日一年當中，採茶的全年淨收入為 44,500 元，加上採橘子收入 36,000 元、除草 2750 元、採草莓 6,600 元、賣菜的收入 205 元，總共是 90,055 元，平均起來雖然低於 94 年勞動基準法的基本工資，民國 94 年基本工資為每月 1 萬 5,840 元整³；從工時來看，採茶婦女採茶 5-7 次，一次採 5-20 天不等，採茶總共採了 44.5 工作天，橘子採了 36 天，除草 2.5 個工作天，採草莓 5 個工作天，把各種勞動工作天相加的工作天數是 88 天，相較於工廠上班的受雇員工，一天工作 8 小時，一個禮拜工作 5 天的正常班相比，採茶婦女採茶或是採橘子一天的收入大約在 1000 元至 1100 元之間；到工廠上班的受雇員工平均一天的薪資是 720 元，由此可見農村婦女作採茶、採橘子這樣一個被視為邊際收益的工作，他的收入與工時條件並不亞於工廠被視為上班的工作，卻又兼有其他工作所沒有的自由與彈性，加上製造業的受雇員工工時的統計並沒有計入上下班的交通時間，若以峨眉地區為例，峨眉緊鄰科學園區，但是到園區的路程仍需要 30-40 分鐘，每天來回的時間可能要到一至一個半小時，峨眉採茶婦女工作場域仍然以自家附近茶園為主，相比起來，茶鄉婦女的勞動方式節省許多上班的通勤時間，所以，茶鄉的勞動工作也就自然而然地吸引婦女的投入。

從訪談中發現，從婦女進入採茶工作的動機來看，有三人回答是因為採茶工作較自由，一人回答是因為想要兼顧家庭照顧工作，一人

³ 勞動基準法

表示是由於無其他就業機會，可見採茶婦女除了是原來有其他謀生技能，採茶姑娘其實已經不是被迫進入，而是在考量目前可從事的就業選擇下，主動選擇採茶作為職業。

採茶比較自由啊，不會給人綁死死，看人面色吃飯太艱苦。（訪談 B）

小孩子雖然大了才出來採茶，但是他們要上班，沒人煮給他們吃怎麼可以，我採茶就比較顧得到家，有事情我可以處理。（訪談 D）

我的婆婆 90 歲了，中午我會回來煮給他吃，在工廠上班怎麼可能。（訪談 C）

可以看出 B 對採茶工作抱持著自由工作的態度，C、D 本是因為原有的雇傭工作關廠離開勞動市場，但是 C、D 決定返回家庭更重要的原因是因為她照顧的角色，在家庭支持下，她們又再度出來做採茶工作。

從台灣整體社會的勞動條件來比較，採茶工作其實是一群中老年勞動者自願從事的勞動選擇。一方面，採茶有進出自由的特性，與其他就業條件的收入與工時比較，採茶的收入、自主性都不遑讓於受雇工作；另一方面，採茶主觀的從業條件，也使婦女成為工作的最佳選擇。採茶婦女對就業現狀滿意而不願意放棄採茶工作，正透露出採茶婦女對於既有勞動體制外的一種就業吸引力。整體而言，採茶不再是被迫進入的貧窮、邊緣人口，或是等待就業的產業後備軍，採茶班採茶婦女組成的變化其實是台灣不同社會歷史發展下，勞動者在因應既有勞動體制下所做主動就業選擇的結果。因此，傳統被拿來解釋婦女是「邊緣人口」、「產業預備軍」理論已經不足以解釋現今台灣採茶婦女的組成。採茶提供中老年人口、已婚二度就業的女性等在勞力市場上明顯處於不利位置的人，可以在受雇勞動體制外找到一種就業管道，容許他們有比較自由的工作形式，可以隨時因應個別家戶生命週期變化而調整經營的方式。

採茶婦女為了自身生存與發展工作，主觀上是為了改善自身環境，客觀上適應了茶業的需要。一般而言，採茶女工對於薪資的態度認為男女薪水若是不一樣，那是因為男女工作內容不同所致，因為工作性質的不同，所以有不一樣的工錢。但若是男與女做同樣的採茶工作，薪資就是一樣的了。D 說：

出生在封建保守時代的我們較肯吃苦，生活節儉，日子過得簡單。思想也很單純，賺到的錢自己不知如何是好，只會交由父母處理或保管。偶爾吃點心，買些私人用品、服裝...等外，絕不會亂花用。」(訪談 B)

槿風茶的價格比其他茶葉的價格稍高，熟手的採茶婦女一天下來，可以採 3 斤的茶葉，但是可以製成的茶葉不到 12 兩，所以，工資這一部分是很高的。(訪談 D)

採茶的工錢都是一樣的(指的是男人的工資與女人的工資)，採橘子男跟女是一樣的工錢，老的跟少的工錢也一樣，但是搬運工就不一樣了，搬的人要出力，像剪下來的橘子，我們倒在籠子裡，男的要負責把每一棵橘子樹下裝滿橘子的籠子搬到搬運車上，一籠橘子大概有 50 斤重，看你多少人來採，老闆會安排幾個搬橘子的人，好採的地方、地比較平、橘子樹比較矮、橘子照顧的好，比較大，一個人一天可以採 1000 斤，6、7 個人採就要配一個搬運的人，我們採的人一天賺 1000 元，搬的人賺 1500 元，我寧願採也不要搬(訪談 A)。

可見勞動的價值在於勞動者的自身，並不是藉由市場作為媒介，將自己的勞動力投入市場之後待價而沽，婦女不是用不同的工資價格衡量自己的勞動價值。勞動價值的展現是在勞動的過程中，婦女覺得自己是一個有用的人，是這樣的感覺帶給採茶婦女成就感，也讓採茶婦女體認自己的勞動價值所在。

第三章 邊際勞動力與女性之勞動價值

社會學家將人的生活分為「工作」、「休閒」、以及「必要時間」，其中工作指的是雇傭工作，休閒則是指人們選擇做想做任何事的時間，必要時間則是指睡覺、吃飯與其他必要活動的時間（Abbott and Wallace, 1995）。女性主義者指出，這是一種男人的世界觀，因為，沒有報酬的家務勞動並不被視為工作，已婚的女性也很少有機會參加家庭以外的休閒活動，有些甚至認為已婚女性的工作目地是在於一些「蠅頭小利」，所以工作在他們的生活中並不太重要（俞智敏等，1995）。何素花（2002）在「採茶婦女:客家勞動婦女的一個面向」提到，若是將茶葉的摘採這種季節性的勞力算是就業的話，或許正如學者所言北台灣已經達到充分就業（full employment），亦是農村邊際勞動力的一大運用。

本來，女性主義者認為當男性被視為主要養家者，女性的勞動被視為輔助者，或者女性只是暫時性的投入勞動市場，將使得女性的工作被邊緣化，但是，當經濟變動，現今女性投入大量的勞動力，女性的採茶工作在茶鄉算是主要的茶產業勞動力，然而代表的自己和家庭的「可能」消費能力的提昇；而婦女加入職場，使婦女不致於整天在家無所事事，不論是對個人的無聊的排遣，或是政府的刻意提高婦女勞動力利用的價值，雙方面都達到了目的。

本章探討採茶婦女一年當中所做過的勞動。但是並非所有的勞動都具有交換性質或屬於私利的性質，無酬的工作包括照顧嬰幼兒及老人、做家事、或是成為社區或是公益團體或非營利組織的義工或志工，也都是勞動力的一環，這些性質的勞動是有酬勞動生產的基礎。除了採茶之外，婦女因地利之便，也參與採橘子、除草工人、摘採草莓、種菜等生產活動。另外，傳統男女解採茶唱山歌進而男女交往的情形已不復見，採茶提供婦女社交管道，取而代之的是採茶婦女之間的「姊妹情誼」與資訊的傳遞。

第一節 工作的選擇：社會結構與命運的安排

本章的研究主旨在於剖析茶鄉勞動婦女對工作的選擇，並討論其影響因素，採茶婦女進入勞動市場，初期是因為家庭環境所迫，家裡希望早一點進入勞動力市場，好可以早日賺錢回家，但是婦女仍然有自己的選擇，初期的勞動是為了糊口，糊口是為了三餐的飯飽，為了生存，工作是不可或缺的，但是，在沒有三餐溫飽的問題之後，其實工作變成一種自我滿足，例如 C 完成了國中小成人教育學業，口一定要糊，沒有選擇，但是採茶卻不一定要做，甚至也可以選擇不出來工作。

一、結構限制和命運安排的一生？

茲將兩代採茶婦女按照族群屬性、年齡、原生家庭社經地位、教育程度、婚姻年齡、婚後家庭狀況、婚後家庭居住型態分別表列為表 2、表 3。

表 2 第一代採茶婦女的社經背景資料

編號	B	C	E
族群	客 / 新竹縣	客 / 新竹縣	客 / 新竹縣
出生（年齡）	1931（77）	1934（74）	1945（63）
原生家庭 社經地位	1. 父母務農 2. 排行老三，底下還有三個弟弟	1. 父母務農，父親是賣菜販賣行商 2. 排行老七，下有 1 個弟弟	1. 父田佃作 2. 排行老三，還有 2 個弟弟
婚前的工作	家裡協助務農	採茶、協助務農	採茶、協助務農
婚後的工作	到苗栗頭份親民	採茶、採橘子、	採茶、協助丈夫做

	工專擔任廚工 12 年，台北明德女中擔任廚工 2 年、苗栗頭份華隆公司作業員、採茶、採橘子	衛生所義工	水電 除草、摘橘子、採草莓
教育程度	國小念 1 年，幾乎不識字	國小念 2 年	國小念 5 年，但是斷斷續續的念，家裡農忙，必須在家幫忙
結婚年齡	20/媒妁	19/先生的姊姊介紹	26/不詳
婚後家庭狀況	2 男 2 女 都已結婚 已就業	2 兒 2 女，小女兒未結婚，並在銀行當襄理。4 個兒女經濟都以獨立。	1. 2 男 3 女 2. 1 個女兒車禍過世，最小女兒想要報考研究所，其他子女均以就業
自組家庭的社經地位（丈夫職業、住屋狀況）	1. 丈夫耕種 家裡有田地 2. 自宅	1. 40 歲先生過世，丈夫過世前是貨車司機。 2. 自宅	丈夫經營水電行。目前工作量較少，兼種柑橘，2 分地。 2. 自宅
婚後家庭居住型態的變化	擴大家庭 核心家庭	擴大家庭	核心家庭(結婚至今)

資料來源：訪談整理。

從表 2 可以看到第一代的女工有三位，他們在 1931 至 1945 年間

出生。我們可以發現他們的社會條件和階級位置都有相似的特點，這一代的採茶婦女的原生家庭經濟地位都不高，其中 B、E 的父母是耕種的佃農，E 的祖父、父親都是一位佃農，家裡不愁沒有米吃；B 的家庭經濟狀況比較好，家裡有許多田地，即便 B 的家庭經濟狀況在三個人中是屬於比較好，但是，家務的勞動一樣也免不了，這些特點限制了她就業生涯的結構，B 說：

我身體不好，心臟曾經開過刀，小時候住在水流東，我家裡很多地，都種稻子，所以別人家吃番薯籤，我們家沒有，我都吃飯，也不是吃稀飯，是吃白飯，所以別人家的小孩很羨慕我。我做小姐的時候，十七、八歲就出去工作，去幫人家扛木炭，就是我們家附近有炭窯，在山上稍一燒，可以拿去賣錢，那個時候大家家裡沒有瓦斯，扛炭的工錢是秤重，一天頂多給你賺幾十塊，扛到山下會有卡車來載，載到竹南要上火車，載到哪裡去賣我不清楚（B 訪問稿）。

相對於 B 家裡佃農的身分，C 的父親是賣菜販賣行商，在第一代三位採茶婦女中，C 的原生家庭經濟比 B、E 來得好，照理來說，C 受教育的機會應該大得多，但是，C 卻只讀了兩年書，原因不外是因為父親希望 C 早日可以幫助家庭的經濟，所以 C 從小就學做生意，這個時代的家庭子女子女數眾多，C 上有六個姐姐，父親希冀有個男孩來作幫手。

婚前，B、E 曾經有採茶的經驗，但是，家務的勞動經驗，舉凡割豬菜葉、餵豬、砍柴、煮飯，卻都是採茶婦女的共同回憶。影響他們的工作出路的還有她們的教育。三位採茶婦女敘及他們有沒有念書時，表明自己沒有念甚麼書，E 國小念了 5 年，算是三個人當中念最多書的人，但是，受教育的階段，必須配合家裡的農事季節，如果家裡需要人手幫忙，也就是說當割稻、採茶的季節到了，E 必須暫停學業一陣子，就這樣斷斷續續的念了 5 年的小學，說到讀書時的情景，她們是這麼說的：

如果家裡要割稻、要幫忙，女孩子就必須留在家裡，而男孩子可以繼續上學，這一個稻作期滿，就又回到學校，採茶的工作也是一樣，採豬菜葉餵豬則是每天的工作，我們班上有很多人

都是這個樣子，所以讀書的過程是斷斷續續的，所以我沒識得甚麼字。(E 訪問稿)

以前沒錢讀書，沒讀到畢業，沒有錢繳學費，被日本先生打得要死。讀沒讀畢業，沒錢不敢去，那個時候走到富興讀書要走 1 個多小時，天還沒亮就開始走，跟幾個女孩子做伴一起走。(B 訪問稿)

以前沒有讀書，後來峨眉國小有開辦成人識字班，我去念，給我念畢業了，老師鼓勵我繼續念，我又到峨眉國中念，晚上念國小的時候我背著孫子去念，後來孫子大了，我在華淵上班，要看英文字，我覺得念書很重要。(C 訪問稿)

可以看見第一代女工在求學的過程中，學習被視為可有可無的事，特別是當拿不到要繳的學費時，要去學校那種忐忑不安的心情實在難以想像。C 在幼年時代並沒有完成國小的學業，這讓我很好奇，她的父親不是佃農，應該算是這三位採茶女工中經濟情況最好的，為什麼反倒沒有上學的機會，C 解釋說，她從小幫家裡賣菜、做生意，她很精明，父親一教她就會，C 變成了父親最好的幫手，於是，C 並沒有上學的機會。但是從政府開辦成人識字班以來，C 陸陸續續的完成了國小、國中的學業，而且 C 在上課時，其實是背著孫子一起去上課的，從 C 的身上可以看見，失學的原因並不是他們不愛讀書，而是沒有機會讀書，家裡面希望她們越早工作以支援家裡的經濟。說自己只讀了五年書的 E，很大方地將她的記工簿交給我（如附件二），我發現 E 的記工非常仔細，按照類別、時間以及雇主做分類，這可能和她的水電行老闆娘身份有關，一方面也證明採茶婦女的能動性。

婦女婚後的勞動除了與教育程度相關，其實還與家庭居住的形態、丈夫的職業相關，婚後家庭居住型態如果為擴大家庭，這裡指的擴大家庭是三代同堂，當婦女出門工作的時候，父母可以幫忙看顧小孩，從表 2 可以看見婦女在婚前、婚後的工作一直沒有間斷過，而這

些勞動，除了有酬勞動外，大部分她們扮演無酬家屬工作者的身分。

我嫁到頭份劉屋以後才開始耕茶園，耕茶園第一要剷草，第二要施肥，山上要等天公落水（下雨），採茶採好用扁擔挑到茶工廠去賣，中午賣一次，傍晚賣一次。我們那個時代有人去給人家請，那就是去挑茶骨⁴，但是我沒有空，嫁過來除了耕茶園，還要做田事，自己兩子嫂⁵包起來做，田有兩甲多，茶園也有兩甲多，種了幾年茶，公公讓我們分家了，各給我先生兄弟九包米，出來以後，我先去華隆做 後來才去做自助餐。45歲我就當阿婆，我只幫其中一個帶小孩，孫子長大，我又跟大家出來採茶。會採的人一上午可以採四五十斤，一般的茶差不多二十斤，但是極風茶不到兩斤（B訪問稿）。

問：你出門工作，小孩誰帶？

答：我婆婆啊。但是她幫你帶只有你去茶園工作的時間，中午你要回家餵奶，有時候她沒有空，我就把小孩放在搖籃裡，一下一下要回去看一下，回家以後，我煮飯，我的小嬸幫所有的小孩子洗澡，撿柴、劈柴，我婆婆一看我們回來了，就跟小孩子說：「去找媽媽。」冬天比較早天暗，回到家還是要做這些，我婆婆睡在床上，等我們把飯煮好（B訪問稿）。

B說婚後他在自家茶園裡幫忙，丈夫、公公種稻，常常一大早出門，一方面B要照顧茶園，要做茶園裡的農事，一段時間要趕回家裡餵小孩喝奶，婆婆會幫忙帶小孩，但是，到了煮飯時間，B要與妯娌合作，B煮飯菜，小嬸負責幫小孩子洗澡、劈柴，B在大家吃完飯，還得收拾廚房、把當天的衣服洗好，待做完所有的家務勞動之後，B才算下班。在第一代的婦女，婆婆會幫忙妳照顧小孩，但是僅限於妳的工作時間，B回家以後，必須做完家務勞動，才得以以上床就寢，看起來婆婆的權威是比較大的。

何素花（2002）研究新竹關西一代採茶婦女發現，受到農村工業

⁴「茶骨」是茶梗的意思。

⁵「子嫂」是客語發音，是「妯娌」的意思。

化經濟變遷的影響，六十年代的關西地區的採茶婦女有機會到新竹縣竹北台元紡織廠、新埔遠東化纖場工作，但是婦女受限於交通車以及

編號	A	D
----	---	---

個人和家庭因素，仍然留在茶產業，有些是因為沒有交通車坐；有些是因為生完小孩以後，到紡織廠工作，因為沒有辦法配合加班，加上先生不允許；農村的保守觀念，部分當地人對外地的的工作裹足不前，其中一個童養媳的例子是公公怕媳婦出去工作，會被別人拐跑，所以不贊成他到臺元紡織廠上班；也有人因為年紀大了，只有去過罐頭工廠做零工，而沒有任何機會進入規模稍大的工廠。

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是否與關西地區的採茶婦女相同，社會的變遷是否立即衝擊婦女的工作型態？從第一代婦女工作的內容來看，可以得知他們所做的工作是低技術性的工作。

我們觀察第二代婦女是否因為工業化的衝擊而脫離家務勞動，以及婦女是否仍擔任低技術、高取代性的工作。

表 3 第二代採茶婦女的社經背景資料

族群	客 / 新竹縣	客 / 新竹縣
出生（年齡）	1961（48）	1958（51）
原生家庭社經地位	父親在頭份永河山務農 母家務勞動者	父親開貨車，南北送貨
結婚前的工作	燈泡工廠、紡紗廠	紡織廠
結婚後的工作	陶瓷廠	家裡帶小孩
教育程度	國中	高職

結婚年齡	19/自由戀愛	20/
婚後家庭狀況	1.3 男 1 女 2.2 個兒子已經結婚，兒 女經濟皆獨立	1.3 男 2. 兒子經濟皆已獨立
自組家庭的社經地位	1.牽瓦斯管工人(已退休) 2. 自宅	先生做鐵工 峨眉報社
婚後家庭居住型態的變化	擴大家庭至今	擴大家庭（3年多）→ 核 心家庭

資料來源：訪談整理。

從表 3 可以看出第二代採茶婦女的出生落在 1958-1961 之間，他們已經開始接受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當他們國小、中畢業，台灣的經濟發展進入勞力密集階段，工廠需要大量工人加入生產的行列，開始離家到工廠工作的婦女，會將工場所得寄回家中以補貼家用。就原生家庭經濟地位來看，D 的父親是一位貨車司機，A 的父親是一位自耕農，經濟情形似乎比第一代女工好的多，但 A 對於家庭的勞務的付出，砍柴、養豬的情形還是少不了的，推論在第一、二代採茶婦女生長農村，家戶之間可能都以養豬做為增加經濟收入的方式，所以幼年時期的家務勞動是沒有太大差別的。

女兒階段-求學歷程：第二代採茶婦女較第一代採茶婦女教育程度高。依照教育程度觀察，婚前外出工作的情形隨著第二代婦女教育程度提高而增加，A 國小畢業，國小畢業之後曾在燈泡工廠、紡織廠，不但 A 進入了工業化時代的產業，而且 A 可以在工作間輕鬆的轉換，婚後沒有因為生育而停止工作，第四個小孩在婚後第八年出生，A 才停下在工廠的工作。第一代的婦女在婚前在勞動參與集中在農業生產部門，在婦權制的觀念下幫助家庭是責任也是義務，由於幼年的困苦工

作，使第一代婦女自認為閒不下來，他們在求學的過程中，常常因為家裡要幫忙除草、採茶、照顧弟妹、繳不出學費等因素而中斷了他們的學業。B 敘述曾因為繳不出學費被日本先生追打，導至 B 心生畏懼不敢去上學；E 的情況是家裡要幫忙沒有人手，E 就得放棄到農場工作。然而，他們看做社會底層毫無自主的勞動力，這一點我是不同意的

可以看見 A 婚前的工作是進入了工業化的導向，A 的工作選擇多，轉換工作考慮的是自己喜不喜歡這個工作，若是其他工廠工資較高，A 也會轉跳至其他工廠。

民國 65 年，我 15 歲，新竹一家燈泡工廠工作釘電燈泡鎢絲作業員，那時候的月薪是 600 元，會到新竹工作，因為二姐嫁到新竹幫我找的，同住工廠都是年齡相仿的女孩，每天工作九小時，時常加班，賺的錢連同薪水袋全部交回家裡，自己若是要買東西會留一點，若真的要用錢，姐姐會給，因為釘鎢絲很傷眼睛，所以一年以後我 16 歲就轉往紡紗工廠，因為薪資比較高，工廠仍然在新竹，但是要輪三班。18 歲的時候，回到竹南中江紡織做紡紗工作，做了兩年，回到竹南是因為離家比較近，那時候住宿舍，宿舍就在工廠裡，走下來就上班，吃飯有餐券，很方便（A 訪問稿）。

A 這種生活策略反映客家族群以家族為主要考量的規範，這種情形亦與當時台灣少女流向都市成為女工，因著孝道倫理的理性考量，其工作薪資須回饋給原生家庭的情況極為類似。

兩代受訪婦女婚後居住型態隨這家庭生命週期轉變而更改。受訪者除了 D 之外，其他人都有跟公婆同住的經驗，家務分工遇上採茶婦女必須外出工作時，婆婆會協助家務。

由以上的觀察結果可以推論女性參與勞動市場，主要原因有個人因素，如教育程度的提升、工作能力的增強、事業取向的就業態度。第二是家庭因素，家庭經濟所需、配偶的支持都算是家庭因素。再來則是社會環境因素：就業機會的增加。由訪談結果得知，年齡愈高者，愈傾向傳統之家庭角色態度，這與原先的預期符合。最後，教育程度愈高的婦女，婚後持續就業的情況會比教育程度低的婦女來的高。過去關於婦女就業動機得研究中發現，家庭社經地位愈高者，其就業的

內在動機較顯著，家庭社經地位愈低者，其工作動機以經濟因素較顯著。

採茶婦女談及自己在面臨工作型態轉型的過程，其背後也反映著農村社會經濟型態變化不可避免的過程。第二代的採茶婦女，因為城鄉交通更方便，在考慮家庭收入來源下，婚後有更多婦女走出家庭，到職場上工作，但是，婦女透入產業工作的過程中，可以見到更複雜的狀況，但婦女在工業化以後的負擔是雙重的，除了家庭工作更加上工廠工作，等到小孩一個個出生他們不能再到工廠作全職的工作時，有的會找一些外包的工作來做，D 在懷孕以後便停止了工作，因為照顧小孩的保母費可以抵過他的薪資，於是他開始在家裡帶小孩，在小孩出生以後，樣樣要錢，於是 D 接下一個外包的工作，那個工作是車睡袋的拉鍊，首先，他必須擁有自己的生產工具，於是他花了七千元買了一台中古的車子，這個價錢是先生一個月的薪水，有了生產工具以後，他一邊在家裡帶小孩，一邊車睡袋，增加家庭的收入，以便將照顧小孩和工作相結合。正如學者呂玉瑕所說的，工業化沒有對婦女解放，其家庭地位也沒有提升，資本主義所帶來的工作機會只是把女性從家庭的勞動轉為工廠的勞動。

上述的生產活動經驗與生命歷程有別於第一代的婦女，第一代婦女在少女時代需要操持家務與父母上山工作，成為家庭的勞動力，第二代的婦女卻應社會提供的機會，進入勞動市場，其工作場域與工作時間逐漸脫離農耕的社會，而是依循市場的原則，人際關係也超越親族的範圍，對進入工廠的人而言，因為缺乏人力資本或是社會資本，所以從事流動性高的工作。

二、女性的社交場所

在茶鄉峨眉，除了商店附近常有居民往來閒談之外，一般家戶只有鄰居之間的聊坐，相對於男性來說，婦女少有「過家」（串門子）的情形。也因為如此，所以，採茶採橘子之事，多為婦女所喜愛，除了賺錢的原因之外，很多報導人都提到，到茶園裡面工作，大家可以做伴，打發時間。

「到茶園來很好啊！我們都是好姊妹，有工作做就大家一起做，聊聊天，在家也沒有做甚麼，還可以講笑話，時間過的比較快」（報導人 E 訪談資料）

「茶園裡甚麼都講的，因為總是會聊天，以前的人說採茶的時候都唱山歌，但我們這裡很少人會在採茶的時候唱山歌，現在都在活動中心那邊唱了，有麥克風，比較有唱歌的感覺，我們採茶的時候就聊天啊，日子過得比較快，我們不像工廠工作的員工，上班不能講話，大多是聊小孩子啦，偶爾別的村子的事情我們也知道，在茶園裡，消息傳的很快。」（D，訪談資料）

現在和過去採茶的技巧和工時隨著經濟的轉型而有所變。目前採茶婦女大可在家含飴弄孫享清福，「就是閒不住」是 E 所說過的話。出外賺錢除了經濟收入，還包括成就感，特別是採茶婦女一年會到坪林採一個月的茶，因為離家遠，所以必須就進駐在茶區附近，且大伙一起住宿、工作，日子像旅遊一樣，也蠻有趣的。許多同伴的子女不讓年老的母親外出採茶，是因面子和安全問題，但是若採茶婦女出現身體上的問題，關節等慢性病的纏身，發病才是讓他真正不能工作的原因。

在茶園裡說說笑笑的日子，採茶婦女的話題無所不包，也因為熟稔，大家也會互相關心鄉裡發生的事情，她們彼此常常開玩笑，聊天的內容有時候也包括一些帶有性暗示的笑話，村落裡的消息也經由這個工作場所互相交換，有時候他們也藉這個工作場所討論誰比較會採，誰比較勤勞能幹，茶村裡很多的女性話題很多都是在茶園開始。相形之下，男性在茶鄉的社交場所就沒有像女性這麼活絡，女性對外的人際關係交往，實際上遠比男性來得多、來得廣。

三、工作的自律與他律

既然採茶工作是婦女的選擇，而不是父權主義下「不得不」的工

作策略，茶鄉的勞動婦女在工作態度上為何有高度的自律性，特別是雇用採茶工人的老闆沒有在茶園裡監督著採茶婦女，老闆可能同時要將採下來的茶菁製作成茶葉而忙碌，在這樣的狀況下，老闆如何能有效管理每一位採茶者的品質與工作效率？

黃淑鈴（1998）認為採茶婦女具有輸人不輸陣的自我剝削意識，婦女因為採茶工作彼此競爭，他們常常看誰採得快，雖然大部分的工資是以日計酬的，但他們仍然不因此而怠惰。一方面是因為約定俗成的規矩，一般須做滿八小時，他們並不願意多浪費時間休息，另一方面是因為採茶採慢了會有失面子，採茶婦女之間的競爭心理，除了好勝心使然，也為了他們是否能夠再次得到採茶的工作。除此之外，茶園的特殊「空間結構」也強化這種壓力，採茶實是兩個人一壟，會採的人會越過界採到另一邊去，採茶的工作自然地發展出一種「自願性的服從」，這個價值是雇主與雇工頭的利益服務。

難道真如黃淑鈴所說，採茶者努力工作只是為雇主與雇工頭的利益服務？採茶者的自律只是出自於好勝心？

問：妳們一天要工作八小時，老闆沒有在這裡，老闆怎麼知道你們有沒有採滿八小時呢？

B 回答：我們都是婦人家，都這麼老了，不會騙人的。

問：妳們這樣辛苦工作，看妳們早上休息一次，吃一次點心，中午吃完便當一下子又要開始工作，

D 說：老闆曾說過，我不要你們採得快，採得快的茶菁若不是我要的也沒有用。可是大家還是很努力採，很少人在偷懶。而且，茶園那麼平，你休息大家都會看到。

不同於採茶要採得快，B 認為要採得好，兼顧品質。

採得快的叫做「垃圾手」，把「骨頭」都採進去了，以前是秤斤，採得越多工錢越多，有些人就不照規定，老闆要我們採一心兩葉，她的梗特別長，秤起來當然比較重。

在訪談中發現採茶班員中 B 是老闆的親戚，親戚關係到底在採茶班發揮了甚麼作用？B 的存在會使採茶班的班員採得快、手動不停的動機

還僅只於自律性質嗎？我發現 B 有輔助管理工作的功能，第一是示範引導的功能，B 是成員中唯一會主動對工作進度擔心的成員。例如 B 會一面工作一面提出對出貨量工作進度的擔心，因而引發了 A、D、E 對工作量及不同地方採摘橘子困難度的討論（1 月 28 日，觀察）。第二是對工作態度、方法與評價的作用。B 在工作過程中，會對老闆提出工作態度的意見。起因是在採摘橘子的過程中，工作分為單純的採橘子、搬運橘子、以及在山坡柑園裡駕駛農業搬運車的工人，單純採摘橘子的工人日薪為 1000 元，駕駛農業搬運車的人則兼負搬運橘子的工作，因為必須出力，所以工資較單純採摘橘子的人多出 200 到 500 元不等，例如有一次 B 像老闆建議：

邱坤雄（雇用工人採摘橘子的老闆），我跟你說，那個那個做的那麼辛苦，如果你只給他 1000 塊（日薪），你就不是人。

雖然 B 使用一種近似罵小孩的態度對老闆說話，但是這種建議通常具有重要的功用。所以 B 在採摘橘子這個團隊中有類似管理者的功能，有難採的茶園、橘子園，例如有些橘子園沒有經過「矮化」的過程，採摘橘子時必須爬到樹上，這樣上樹、下樹的過程徒增許多力氣，這些時候也多是由 B 向老闆提出。

另外，採茶班基底成員在工作中交談是一件十分自然的現象，同時這也是發現成員之間關係模式的重要入口處。我們以誰和誰交談、談些甚麼以及該段交談所產生的作用來對觀察資料中的交談現象與以分析整理，並由談話內容（主題）關係模式呈現我的發現。

採茶班底的生產活動中成員的互動關係有兩點是和傳統父權中心家族系統中的兩性關係模式相一致。B 與採摘橘子老闆有遠房親戚關係，老闆必須叫 B 一聲姑姑，很明顯的一個現象是當 B 與大家一起工作時，大家均安靜於專注工作，聊天的現象不易發生，這使 B 在採摘橘子的工作處於一個較高的位置上，第二點，工作中的閒聊發揮了「道人長短」、「炫耀比較」以及「訴苦支持」的作用，這與大家族中姑嫂妯娌間關係性質類似。

第二節 女人的工作：蠅頭小利？

首先，我們必須理解何為「工作」？男人的工作與女人的工作在各個社會並不相同，在我們的社會中，男人與女人的工作也有可能因為時代的不同而有所改變。

我們認為照顧的工作通常為女性，當一個護士是男生的時候，他必須面對外人異樣的眼光，雖然護理工作本不應當有性別之分（徐宗國，2003）。雖然男女的工作會因時因地不同，但是，傳統上對於女性被視為照顧家庭的人，這樣的觀念無論是在閩南、客家或是外省家庭，並不陌生。

事實上，女人的工作可能不只是補貼家用而已，更不是只想獲取零星的額外收入，嘉義東石的剖蚵婦女有「女性養家」的現象（林雅容，2005），證明許多女人是因為經濟所需而從事工作，工作的目的也不只是為了零星的收入。

由前述案例資料中，很清楚地可以看見峨眉茶區所開放給中高年齡女性勞動者的工作機會，在五個生命史的案例中，這些女性勞動者的生涯機會包括工廠作業員、計件式外包家庭代工，或者是按日付酬的勞動小工，如割草工、採草莓工等，農村婦女工作的特徵，若是從從業狀態、工作持續型態、工作地點、工作收入及支配方式四方面來看，或許可以證明他們的工作不是一種「屈就」。

若從業身分來看，根據研究對象所顯示的工作農家婦女，他們若不是結婚後不工作，直到子女都上了學才開始工作，就是一直持續工作，從結婚以後一直持續工作中斷的很少，本來就工作，在子女幼小時期中斷，待子女稍長又重新投入的也很多。若以勞動時間來看從業狀態，試以 E 一年四季勞動的過程來看，她一年總共工作 113 天（詳細工資收益表請參見附錄八）。

採茶的時間和採橘子的時間差不多，都是要做八個鐘頭，有一次，老人會十點要開會，那一次要討論自強活動的事情，我們 5:30 就開始採了，做到早上 10:30，回家洗個澡，就到活動中心開會，下午休息到 2:30 再出來採，沒辦法，一方面是太熱了，一方面是我們有臨時的事情，採茶的事情又不等人，但是，只

要跟老闆講好，老闆早晚會來收一次茶菁，和他講好時間，以免他來茶園找不到人，收不到茶菁，大家講好就好了。

若是從工作的持續型態來看，彈性化婦女勞動力是婦女工作的一大特徵。與男性相比，婦女就業與否較容易隨著個人與家庭生命週期而變動，年齡、婚姻狀況、子女的多寡對女性勞工參與勞動市場與否，都有決定性的影響，在結婚後生下第一胎之前，婦女仍可繼續工作，但是，在第一胎出生之後，卻有一股離開就業市場的傾向，在小孩逐漸長大，婦女友會重新投入勞動市場（成露茜、熊秉純，1999）。相對而言，男性的工作婚姻家庭生命週期而有彈性化的現象是較少見的。

根據田野調查結果，採茶的婦女在茶園的採茶工作，也有可能只是消磨時間，在我問到他們對自己在運用採茶的薪資時，有些回答我用在「人事」：包紅白包、「修房子」，假設他賺的錢投入家戶的程度有多高，錢若是用在額外的開銷，他的選擇性會高一些，他的錢是「非日常」的使用，他對錢的需求性、強度就沒有那麼嚴重，也就是說這個禮拜沒有去打工，不會影響下個禮拜會沒錢買米。在採茶活動之外他們還做甚麼事？回答是採橘子，因為峨眉的地理環境適合種茶、種橘子，整個茶班認識的人就一起去採，於是，採茶明顯地提供了工作場域的社交管道，採茶到底是工作還是休閒呢？婦女的勞動的動機以及工作內容多元的選擇性被忽略不談，假設婦女只是一種邊際的勞動力，是一種補白，是一種依附者，那麼，有必要對婦女在不同場域的工作內容、工作獲益，進行更細緻的調查和掌握。

茶鄉婦女採茶、採橘子的工作時間，據報導人表示雖然要早起，但是回到家的時間不會太晚，下班以後還可以到茶園種菜，採茶與採橘子是季節性的工作，非採茶季節婦女們可以選擇休息，也有人選擇參與其他的勞動，這些婦女可以兼顧家庭；D 就表明能夠配合家庭的他才要去採，因為他還要兼做另一個勞動。

我不到坪林採茶，平常在峨眉地區的茶園我都會去，因為去坪林採，每次要住十幾天，我沒有辦法，去坪林的人會有茶車來載，我們班裡的很多人會去，我去坪林採的話，家裡的報紙誰要送？（訪談 D）

就工作的收入及支配方式而言，E 的收入目前是歸做自己的私房錢，可以自由的運用，丈夫不會要他拿出私房錢以供家庭生活所需。E 認為：

除了採茶採橘子還有種菜賣每次賣得三、四百當作零用錢我比較「猴」，我們是女生，要藏一點私房錢，等到我們老了，若是沒有人給我們，就沒有錢可以用（E 訪談）

出生在封建保守時代的我們較肯吃苦，生活節儉，日子過得簡單。思想也很單純，賺到的錢自己不知如何是好，只會交由父母處理或保管。偶爾看場電影，吃點宵夜，買些私人用品、服裝... 等外，絕不會亂花用（C 訪談）。

加入勞動力市場代表自己和家庭的”可能”消費能力的提昇；而女工加入職場，使婦女不致於整天在家無所事事，不論是對個人的無聊的排遣，或是政府的刻意提高婦女勞動力利用的價值，可藉由採茶的勞動而有雙贏的結果。。

在婚前，有些說幫忙自己家裡工作則沒甚麼收入，有些是交給父親，有些交給母親，但比較特別的是，在婚前，婦女通常沒有金錢管理的自主權，譬如 A 說：

結婚前薪水袋整個交回家，整個月薪水 600 塊，就是拿 600 塊回家，公司裡有吃有住，不必花到甚麼錢。

在婚後，婦女反而比婚前擁有更多金錢管理的自主權。B 說：

屋頂漏水修也修不好，那時候決定要做鐵皮屋，請人來估價，要 20 幾萬，這筆錢是我出的，我生生說不要修，補一補就好了，怎麼補，到處漏雨，要怎麼補，我出錢，沒人敢說話。

B 賺的錢用於家用，而且是一筆大的支出，B 在家庭不是一個依附的角色，另一方面，B 也有運用在個人的消費上，如燙頭髮等，可見，工作的收入增加了婦女社會娛樂活動的機會。

接下來，我以 E 於九十三年到九十五年四月所記錄的計工來做分析，93 年的 5 月到 11 月，前一年 E 因為採橘子的時後跌傷了腳，所以在

家裡休息了好長一段時間，一直到 5 月，B 找他一起採夏茶，由此可知女性在工作場所的有一定的危險性。E 完整的一年的勞動，E 在雇傭活動的部分，總共工作了 113 天，由酬勞動的收入總共是 92,425 元。

經由以上的資料分析，茶鄉女性再次就業大致上的目的有下列幾種：

1. 經濟安全需求：

採茶獲得經濟上的滿足，可以給人賺錢養家、貼補家用、經濟獨立的印象。

C 說：我小孩都大了，他們都叫我不要再做了，可是我做一天有 1000 元，1000 塊很好用，做幾天我的家裡開銷就有了，可以拿來繳水費、電費，我的小孩要拿錢給我，我說不用，他們年輕人也是剛開始，要繳房子貸款，又要養小孩，生活也不簡單，我不想跟小孩拿錢，我也花不了甚麼錢，他們回來，我可以煮一桌菜，他們愛吃我煮的菜，我有錢，就可以買菜，我能做的就這些，有的時候，我小孩叫我不再去採茶，因為採茶的工作很辛苦，我有時都偷偷去採，星期六日他們回來的時候我就不去了。

從 C 的例子我們可以看出出外採茶，可以使 C 有經濟上的安全需求，C 目前的狀況不是因為小孩不拿錢給他，C 才必須去採茶，因為 C 覺得能夠靠自己，不要加添子女的經濟負擔，對 C 自己來說，就是一個有能力的事。採茶對於婦女來說，還提供相當大的便利性，跟其他茶鄉裡的勞動來說採茶的工作在每年的茶季，都是領現金，而且茶季一結束，老闆會立即結算薪資。

2. 社會需求

小孩長大，也幫媳婦帶大孫子，孫子大了，家裡的水電行的生意不如以前好，先生可以獨自顧店，到外面工作可以認識朋友（訪談者 E）。

問：採茶的時候聊甚麼？

答：很多好聊的啊，買菜啊，我們都到竹東市場買菜，有時候

放假，我們會一起坐看誰的車去逛市場啊，有時後聊小孩啊，大部分聊小孩啦，如果好的就多講一點，

採茶除了經濟安全的需求，尚且包括社會的需求。採茶的勞動場域提供給採茶婦女一個女性的工作場域，是不是這樣的女性化工作場域，反過來強化了婦女參與採茶的意願，在此，在研究者實地參與觀察時，婦女們會講一些插科打諢的笑話，無傷大雅的開開黃腔，婦女在此可以暫時解放家庭內禮教的束縛，在工作場域裡形成溝通抒發的管道。

第三節 採茶者的勞動過程：從婦女的工作經驗談起

採茶婦女是製茶工作中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目前的採茶婦女多是年齡稍大的女性，依照採茶的工作規定，一天必須採滿八個小時。

知道第二天要去採茶，前一天要準備頭巾、斗笠，老闆會來載人，到了茶園，大家拿茶簍，早上休息一次，老闆會來載茶菁，順便送點心，點心有時候是豆漿、蛋餅，有時候是饅頭、菜包，有什麼就吃什麼，老闆買來的，中午要看各個老闆有沒有提供，如果沒有，就要自己帶飯盒，但有些老闆會提供便當。採茶的時候可以聊天，但很少上廁所，因為茶樹不像橘子樹，有可以遮蔽的地方，茶樹很矮呀，上廁所比較麻煩，會比較少喝水，流汗都流光光了，也不會常常想上廁所。下午下班老闆會來載，回家以後天氣好要到菜園去看一看，要澆水除草，順便採一些菜回家晚上煮，我煮好晚餐大概是 6、7 點，我會先洗澡，洗完澡再吃飯，我的小孩會幫我收衣服，所以晚上衣服洗好差不多 9 點，有時候看個連續劇，坐在椅子上邊看邊睡，但是 10 點我一定會上床睡，明天一早還要採呢（E 訪問稿）。

採茶的婦女勞動狀況大致如上所述，早上上工之前，他們還有許多家務勞動，包括叫小孩子起床上班，煮早餐、到菜園澆菜。

現在採茶老闆會來載，以前要自己走路去，一年大概採春茶、夏茶、六月白、秋茶、冬茶五次，採茶的時候，老闆會煮一大

壺茶讓我們喝，要戴斗笠、穿袖套才不會曬傷，採的時後腰彎著，採的時候採一心兩葉，現在都不做老茶，我們這邊採茶手指不帶刀片，刀片就是像刮鬍刀的刀片，用刀子利的那一面割下茶梗，皮膚比較嫩的人，或者是第一次採的人，一天採下來，如果沒有帶刀片，手都會流血，但是採東方美人茶的時候，有時候採一心一葉，這樣就不必用到刀片，採下來的茶葉要輕輕的，不能抓太緊，上工以後就一直採一直採，有時候大家說說笑笑，一天很快就過了，茶葉很奇怪，他的生長期到了，就是要那幾天採，老闆須要工人，他會先來放定錢，定錢是訂金的意思，妳收了這個老闆的定錢，就不能再幫別的老闆採，每個茶園採茶的價錢都差不多（D 訪問稿）。

我採茶的時間是斷斷續續的，最近幾年才又開始採茶，有時候我也會採柑園，兩邊的價錢都是一樣，採茶有訂錢，老闆不算在工資裡面，若是老闆做茶比賽得獎，有些好的（慷慨的）老闆會給我們吃紅，在我們這裡，採柑園的工資和採茶一樣，都是 1000 元，我們這一班，會採茶也會採橘子，但是採茶的人，女人比較多，橘子採下來以後有人要抬、扛，還要有搬運車載，這些是男生做的，他們的薪水比較高（C 訪問稿）。

茶鄉婦女的工作機會並不缺乏。以 E 為例子，他從小幫家裡做事，幾乎沒有片刻離開勞動，只是她的工作有「有酬」與「無酬」的分別，如果我們把家務勞動也列入計算中，E 在結婚前的勞動約為 1 至 1.5 全時工人的工作量，結婚後，E 白天必須幫助丈夫做水電，E 的勞動量約為 2 個全時工人的工作量（一個水電工工作量加上一個相當全時工人工作量的家務勞動），所謂的一個工時，指的是一般在工廠上班，朝九晚五的生活，一天的工作是八小時，中間已經扣除休息的一個小時。這裡指的婦女勞動，還沒加上女性所特別負擔的家庭照顧生育子女的辛勞。

或許，有一種勞動的文化存在，子女長大以後，結婚生子成立家庭，下一代的家庭需要祖母退出勞動市場回到家中照顧孫兒，報導人

A、B、C、D、E 五個人都有過甚至現在正在進行這種育孫兒的經驗，這個時間點也正好接上台灣許多紡織廠開始歇業、產業開始外移的關廠風潮，女性回到家裡，但也不代表沒有工作可做，她們都還負擔整個家庭的勞動，無論是無酬的或是半酬的，他們的勞動過程就是從採茶姑娘到採茶奶奶的過程。

婦女的勞動參與是一個動態的歷程，有關婦女勞動參與歷程的動態變化可以分為兩方面來看，一方面是描述婦女本身一生進出勞動力市場的過程，另一方面是透過不同世代婦女勞動參與歷程的描述來觀察其變遷趨勢。

這種勞動的過程又不只是受到她自己的生命週期所影響，例如，她在自己生育過後，會停止進入勞動市場，當她的兒子或者是女兒請她照顧小孩時，她也必須也願意放下自己的工作，所以，在採茶婦女的工作抉擇中，她不是只有受到一個生命週期的影響，有可能是兩個，她自己的以及她的下一代，有可能是三個，她自己的，加上第二代的每一個家戶裡的女人。

從 5 位採茶婦女的生命史，可見第二代的採茶婦女歷經臺灣進入出口導向時期，差不多是 1960 年代，許多無酬的家務女性被鎖定為主要的勞動力來源。無論是紡織和成衣業，或是電子業，都需要廉價的勞動力，女性勞動人口急遽地從鄉村外移。小學或是初中畢業進入工廠的考量是以家庭的利益為優先。A 說：

我小學畢業就出去工作了，第一份工作到燈泡工廠，一個月的薪水是 600 元，我的薪水一分不少的交給我的媽媽，自己沒有留，有工廠住，就住在工廠樓上，時間到了走下來就是工作的地方，工廠也有得吃，自己實在是用不到甚麼錢，現在想一想，自己以前怎麼那麼笨，不會留一些起來。現在的年輕人，誰會把薪水袋交出來？

我曾經到針織工廠，做到工廠解散，做了八年，到華淵電子廠同樣做了八年，工廠又解散（D 訪談稿）。

但是，這些女性外出工作帶給家庭的經濟資源對於提升他們的家

庭地位助益不大（呂玉瑕 1980，1982；伊慶春、高淑貴，1986）。除了加工區的藍領員工，臺灣工業化初期也有許多女性從事家內的市場勞動，也就是所謂的家庭代工，由於家庭照顧或是家務的負擔，女性無法到工廠工作，無法進入諸如紡織成衣或是電子廠，為了增加收入，便在家裡從事可以加工的工作，譬如做塑膠花 聖誕燈泡，有些家庭甚至成為正式工廠的外包點，購置簡單的縫紉機後，就可以為成衣廠進行基本的加工，成為「隱形工廠」（謝國雄，1997）。D 說：

我 20 歲結婚，婚後生三個，因為沒有跟婆婆同住，我要自己帶小孩，不像別人家媳婦去賺錢，婆婆幫忙帶，我先生比較慢結婚，小叔小姑的小孩有六個，我婆婆實在帶不動了，那麼多張嘴巴要吃飯要怎麼辦，剛好竹東的一家睡袋工廠問我，我花了 6000 塊，買了一臺兄弟牌的二手平車，剛開始不會啊，針常常斷，但是，也不是你想做就做，想休息就休息，我並不是把整件的睡袋車好，有時候這一批你要負責車拉鍊，老闆會趕你，因為下一個步驟的工作做完，工作接不上的時候，你就不可以拖太久，久而久之，你分到的量會變少，因為是做「件」的，不是領月薪，所以都會拼命做。雖然感覺沒有上下班時間，趕工時會車到八九點，有時候工作會接不上，但是在家裡車睡袋也有好處，是小孩子願的到，他們上學回來找的到媽媽，不會亂跑，不會該回家的時間沒有回家。

生完女兒後在家當帶小孩，兼做家庭手工，揀茶骨、聖誕燈泡
（A 訪談稿）。

至此，A、D 的工作時間點正好是政府推動「家庭即工廠」的政策，女性勞動力是讓這些外包工作能夠被彈運用，大批女性投入市場勞動環境，女性已經不是補充的勞動力，而是正是勞動大軍中穩定及不可或缺的來源了。

第四節 多樣性的有酬勞動力

農村勞動婦女是茶鄉婦女的主體，多數從小就參與經濟活動，婦

女忙碌於家庭內外，承擔多種社會經濟角色。關於客家婦女勞動力，以往的研究常侷限在單一的勞動，呂玫緩（1988）以南投凍頂茶區的採茶作為討論茶村婦女的工作角色，黃淑鈴（1998）以資本主義對婦女的剝削討論南投高山茶區的採茶婦女，何素花（2002）也曾用歷史學的觀點利用採茶婦女探討客家婦女勞動的面向。但是，農村婦女的勞動實際包含多種面向，以峨嵋地區的勞動婦女來說，經濟發展影響著他們勞動的方式，就別人的眼光來說，他們好像是屬於產業的預備軍，是一種邊際勞動力，可是，就婦女自己看自己的眼光，他們認為自己一年到頭都是非常忙碌，「自己要休息也是可以，但是就閒不下來。」這樣的觀點，就女性主義認為女性是被資本主義父權體制剝削而不自知，事實上，在當代的茶鄉婦女，一種可以自由進出勞動的狀態，正代表他們身體健康，家務勞動有人幫忙，可以賺自己的錢，勞動所得的薪資不是完全用在自己身上，有時候是村裡的人事費用，例如紅、白包，有時候是支付家裡所用，在某種程度上，這種季節性農事工作收益對於家庭來說，是一份重要的收入，婦女不是賺取蠅頭小利，更重要的是他覺得自己是一個有用的人，可以靠自己的能力工作，婦女從工作中得到自信，是一種賦權。下面就對於勞動者如何調整與因應勞動工作的安排做為探討的範圍。

E 除了採茶以外，他還參與許多勞動，這些活動、收入和採茶工作有何差別？除了採茶以外，婦女在機器剪茶，粗製茶的階段，曾經參與揀茶的工作，揀茶骨⁶的工作在精製茶以前是很普遍的，因為採摘的時候茶骨長，必須有揀茶骨的動作，第一代、第二代的婦女都做過這樣的工作，這個工作可以在家裡工作，一方面可以兼顧小孩，一方面，也是在雨季不能採茶的時候，有一個替代性的工作。

另外，每年十二月到農曆過年前後，是採摘橘子的季節，採摘橘子對在峨嵋地區的婦女來說，是一項重要的工作季節，時間可達三個月之久，端看老闆如何安排。新竹縣的柑橘種植面積約三千二百七十二公頃，分佈在芎林、新埔、關西、橫山、寶山、峨眉等地，其中以峨眉鄉及芎林鄉的佔地最廣。品種方面，桶柑橘種植面積則約一千零

⁶所謂「揀茶」就是茶葉經過萎凋、烘烤後，製成成品販售之前，需揀除葉梗。揀茶的主要人手，都是老幼婦孺。

六十六公頃，以峨眉鄉產量最多，種植面積全國最大，每一年農會推廣業務活動有向就是桶柑節的推廣。平均一個工人一天可以採 1000 斤，工作時間由早上八點到下午五點，週六、週日沒有放假，假如家裡有事情，可以跟老闆請假。受訪的五位採茶婦女幾乎都有採橘子，除了 D 因個人因素沒有去以外。

問：採橘子與採茶哪一種比較辛苦呢

要怎麼說呢，一樣都是八小時，但是採茶比較熱，採茶沒有樹可以遮，而且採橘子的時候，都在冬天，天氣沒那麼熱，如果很熱，也是在橘子樹下採，冬天下雨穿著雨衣也要採，老闆要出貨，採茶最怕碰到下雨，一下雨就不能採了，所以採茶是好天氣，但是採夏茶卻熱的要命，採橘子碰上寒流或是下雨，那麼就會冷的要命（E 訪問稿）。

若是整理的比較好的柑橘園，我們可以在樹下採，不必爬上樹，我年紀比較大，大家會幫我，若是採不到的橘子，我就墊個柑橘籠，也不會不方便，現在的茶樹比較好採了，以前有那種茶樹矮矮的，大概到膝蓋那麼高而已，那一種茶樹就很累人（B 訪問稿）。

問：採茶與採橘子的價錢有什麼不一樣？

答：都差不多啦，1000 塊，採茶有些老闆會加到 1100，但是很少，因為老闆不會以加價來搶工人，前幾個月甚至是前一年，他們就會來放訂錢，有點類似訂金的意思，我收了你的訂錢，就不可以幫別人採，通常我們這一班會先講好要幫哪一個老闆採，比較有話講的在一起採比較好，大家都知道對方的家裡情形若是茶廠老闆做茶比賽得獎，有些會包紅包給我們，大概 500 元，採橘子的價錢也是很固定的，但是也有男的來採，工資算一樣，如果加上搬運橘子要出力，價錢會不一樣，出的力多，當然不能算一樣的價錢。（E 訪問稿）

3. 除草

E 的工作包山包海，臨時性的工作還包括除草，有茶園有柑橘園，一天的工資介於在八百至一千元。除草的工作是茶園的園主因為年事已大，所以把除草的工作包給 E 來做，E 已經固定幫茶園園主做了好幾年，E 說只有第一次茶主會帶他看園子的正確位置，往後幾年，園主只要撥電話給 E，E 就能夠自己找到位置鋤草，除草的工作若是沒有半天做完，E 會帶便當，中午就在園子裡解決。我會自己帶便當，有找過我的人，下一次通常還會找我。(E 訪問稿) 當問及為何其他人沒有去除草時，C 說兒子不願意讓他去做這麼累的工作，A 則說除草沒有伴，他不喜歡。

4. 採草莓

近年來，因為觀光風潮的興起，農民在峨眉也種起了草莓，但是種草莓的工很多，需要大量的勞動力。E 同時也幫附近的草莓農採草莓，通常自己到草莓園，工資以小時算，因為採草莓必須彎曲背，所以這個工作只能做幾個小時。

從上述婦女點滴的敘述勞動的過程，也可以看見婦女把勞動的收入或是收穫，當做一種成就。採茶、採橘子的過程中，婦女說說笑笑，有別於單調的農事工作及家事工作，採茶所獲得的收入，是很好的現金管道之一，家裡婚喪喜慶的人事費用，婦女處在這樣的情境下，已經開始有了經濟獨立的意識，從採茶、採橘子的工作場域大部分是女性來看，婦女進入一個以女性為職場的工作內容，也是一個另一個新的活動領域。

從茶葉轉為精製茶至今，婦女被雇用為採茶的工作極為盛行，無論是家庭經濟好或不好都有婦女投入採茶工作。就峨眉鄉的採茶婦女來說，她們不僅在所有峨眉鄉內從業女性總數有較高的比例，而且採茶的女性比例也是超過男性的。由此觀之，性別是一個重要的解釋變項，女人的結構位置以及隨之而來的經驗都與男人不同，黃淑鈴(1998)的研究指出，在茶葉的個案中，除了性別分工的父權結構外，資本是以本土小型企業的方式介入，國家力量也從威權的中央轉變為各級地方政府，除了性別、資本與國家基本結構外，我們也從個案更細緻的看到行動者對結構的調適與開創，以及人與人的關係對於經濟組織的影響。行動者對於結構的調適與開創是研究者在茶鄉所見到的情形。

就結構的因素上來說，茶鄉的婦女大都是進入家庭，進入工作，看起來他們的工作是一種勞動力的預備軍，是一種邊際勞動力，但是，婦女也並非完全被結構所決定，整體而言，婦女做過的工作來說，比起拿鋤頭除草這種耗體力的工作，以及在家裡做家庭手工工資少而且工作時間又長，採茶具有許多優點，許多婦女對於採茶這個工作是趨之若鶩的，其他像是採草莓、種菜是比較不穩定的工作，比起採茶是時有時無，雖然有人在非採茶季節會去做這些工作，但是採茶反而變成他們的主業，雖然採茶必須在大太陽底下，有時候還得離開家一二十天到台北坪林去採，工作條件但也還差強人意，對於採茶婦女來說，這是難得的工作經驗。

在剖蚵的隱形工廠中，婦女因賦予剖蚵工作具「女性化」的勞動價值，使得漁村勞動市場的性別互動產生了主從關係的交換，台灣漁業工作在體力具性別差異的情況下，多是倚賴男性，女性則扮演協助者的角色（王崧興，1967；高淑貴，1997）。林雅蓉（2005）發現，當「女性的」工作具「女性化」勞動價值時，將使女性勞動力自邊緣勞動位階轉為主要勞動位置，如採茶需要細心的特質，採茶需要技術，婦女因而握有排除外來者的權利。

茶鄉婦女對勞動的態度是一種自我滿足，藉由外出採茶工作的機會體現自己的價值感，採茶婦女藉由持續參與實踐的過程，不斷的與現有的結構做協商（negotiation）。採茶婦女不是完全沒有主體性而被結構所決定，這種結構出現在家庭環境，包括家庭與工作上的兩難，以及社會認定婦女所做的是一種蠅頭小利、可有可無的工作，事實上，婦女往往透過工作經驗，藉由參與多重的勞動，妥善安排勞動的規則，走出家庭外出工作同時也開展婦女的社交活動，在工作中的聊天中獲取新知與姐妹情誼，這種社會活動的意義已經超過採茶所帶來的經濟意義，婦女並藉此真實的感受到某種程度的自我滿足與自我實現。

第四章 工作與家庭

隨著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擴充，人類的勞動被分成公領域和私領域，公領域的活動是重要的、可以創造經濟效益；私領域的活動是瑣碎的、私人的、家庭式的，不具有市場價值或實質的效益（張晉芬，2006）。在台灣的經濟成長過程中，父權體制與資本主義工業化透過家庭結構、產業組織、政府政策，對女性勞動力的剝削導致婦女在勞動市場中變成低酬，甚至是無酬的生產勞動者（成露茜、熊秉純，1993）。女性勞動者必須同時兼顧家庭與工作，而女性勞動者的困境也往往在從找到工作就開始了，除了兼顧家庭，還要擔心工作是否會被解雇或受到更差的待遇，除此之外，游鑑明認為婦女進入工廠工作與辭退工廠工作的選擇都與家事因素有關，所以女性與就業與家庭之間的兩難，並不是個案，而是一種女性集體的經驗。本章將用女性主義角度來看茶鄉婦女的工作與家庭，試著分析茶鄉婦女是否因父權主義產生工業社會同樣的困境。

一般男人和女人都相信，工作對於女人比起對於男人來說更不具重要性，男人必須有較高的工資與較穩定的工作，因為男人是養家的人，女人則被視為照料家庭的人，所以她的工資不必是維持一個家庭的高度，可以是部分工時，這樣的方式以利於照顧家庭。當然，任何的社會都有基於性別的動分工，有些工作被視為男人應該做的，有些工作被視為女人應該做的。例如烹飪通常被當成女人的工作，但是遇上慶典和儀式的飲食準備工作時，這個工作又交還給男人；Ann Oakley（1982）指出，勞動的性別分工是社會建構的，不是基於自然的性別差異，在社會建構的過程中，某些職業漸漸的就被看做是男人的工作或是女人的工作。

自古以來婦女一直是有工作的，只是，她的工作一直不被視為一個工作。但隨著工業革命帶來的資本主義之經濟模式，只有具有市場交換價值的勞力才有經濟生產的意義。婦女被定義為勞力市場的局外人，乃是因為婦女負有生育和勞力複製等再生產的角色，所以，成年婦女一生大部分時間所從事的家務和養兒育女的工作，都被列為非工

作者。呂玉瑕（1980）也指出婦女外出工作是因為特異的情況而非常態，婦女在市場的就業是少數人的行為，婦女是勞動市場的次級勞動力。於是，婦女的工作和家庭也常常被混為一談（鄭為元、廖榮利，1987；高淑貴，1987）。社會結構的框架對女人真是可怕的層層枷鎖，在母親的生命故事裡，它限制了女生的求學機會，讓她的受教權受到不公平的對待；它讓長女得承受沉重的家庭負擔，讓長女得犧牲更多，別人才會誇她懂事。

第一節 生命圖像

蔡青龍（1986）指出婦女一生當中會遭遇各種不同的勞動市場問題，在 15-24 歲的青年期，屬於進入勞動力市場的主要年齡，必須在選擇職業生涯或是建立事業做選擇，大部分婦女還得兼顧家庭與工作兩個角色，難以兼顧者往往延遲參與勞動力，或選擇在結婚或生育時退出勞動力市場。到了中年期（30-44 歲），兒女多已長大，許多婦女再度投入勞動力，等到老年，婦女可能因為健康或是年齡歧視等因素，促使他們退出勞動力，這些轉變性（transitional）的問題，顯示生命週期中重要生涯變化會影響婦女進出勞動力市場的情形。

從我的報導人以及受訪者的敘述來看，採茶婦女的年齡特徵介於四十八歲到七十七歲之間，其中以五、六十歲為主，大部分的教育程度是國小未畢業，且一直居住在鄉村地區，過去農業就是他們維持生計之所繫，有些家裡有田有地，有些受雇於人，可說多屬於農家，由於年齡之故，大部分的採茶姑娘應該可以改稱為採茶阿嬤，在家庭周期中，屬於子女已經成家立業階段，對大多數的人來說，這是一個安享天年的階段，他們的先生也多數已經離開職場，如果先生有工作也都是家裡的農場，另一方面，採茶婦女的家庭階層並不屬於貧窮，因為大部分的人家裡還有維生的產業，而且小孩會交出部份薪水當作家裡的花用，因此，若工作的目的不完全為了維持生活，那麼，對於採茶婦女，他們出來工作的動機是甚麼？

我從報導人的生命史得知一件事，那就是女性的日常作息是以他們做妻子、母親及媳婦的家庭責任為主軸。

A 本來是一直參與採茶班的工作，但是今年（2008A.D.）2月大媳婦生了第二胎，所以 A 的工作必須暫停一段時間，我問她必須要暫停多久才能回到茶園繼續採茶，她說不知道，也許是等小孫子 3、4 歲以後吧！A 的家庭成員背景見表 4，A 的公公平日會到峨眉山上的老家工作，山上有兩甲的山坡地，已經轉種植經濟作物「桶柑」，每一年十二月桶柑收成，在家戶經濟的考量下，他們家並沒有請工人，也沒有將桶柑「買事」⁷給中間商人，而是將桶柑採收後直接載往農會，由農會用統一的公定價格收購，農會負責分級、包裝、產銷的後續工作。柑橘的採收，仰賴家族內的成員互相幫忙，A 的先生與公公負責平日噴藥、施肥的工作，噴藥的工作每個月會有一至兩天的工作量，因為 A 的公公之前有幾次農藥中毒，加上年歲已大，目前，噴藥的工作是 A 的先生在做，由於噴灑農藥的時候，必須有另外一個人幫忙拉軟管，以免藥管在果園裡糾結在一起，所以丈夫在前面噴農藥，A 就在幾棵樹以外的範圍牽拉軟管。

本來是我爸爸去噴藥的，一個月噴藥大概要花 3000 多塊，賣藥的人會跟你說噴甚麼比較好，一年就三四萬塊，也很嚇人呢，噴藥也要設備，下雨天不能噴，要下雨之前也不能噴，一噴藥就被沖到土裡了，噴了也沒有用，我爸爸曾經中毒幾次，那是因為噴的時候站在逆風的地方，加上沒戴防毒面罩，所以才會中毒，不過很難，我自己去噴，有時候風向一直變，你也很難不吸到（農藥），戴防毒面具很熱，天氣熱的時候幾乎戴不住，我一個人沒辦法，我要叫我太太（A）幫忙，他要幫忙開電，還有幫忙拉軟管，以免管子被樹卡到，今年（2008A.D.）價錢比較好，一斤 14 塊，除了今年，以前都賣一斤 8 塊、9 塊，不論橘子大小，市場漂亮的一斤賣 3、40 塊，曾經想過不要種了，但是多少賺一些工錢回來（A 的先生訪談）。

雖然 A 提到柑橘果樹種植的時候，常常會說一年賺不到甚麼錢，賺的錢都拿去給農藥店、肥料店蓋柱子了，由於柑橘的種植相對而言較不費工，公公平日工作到下午日頭下山，即便是公公的年紀已經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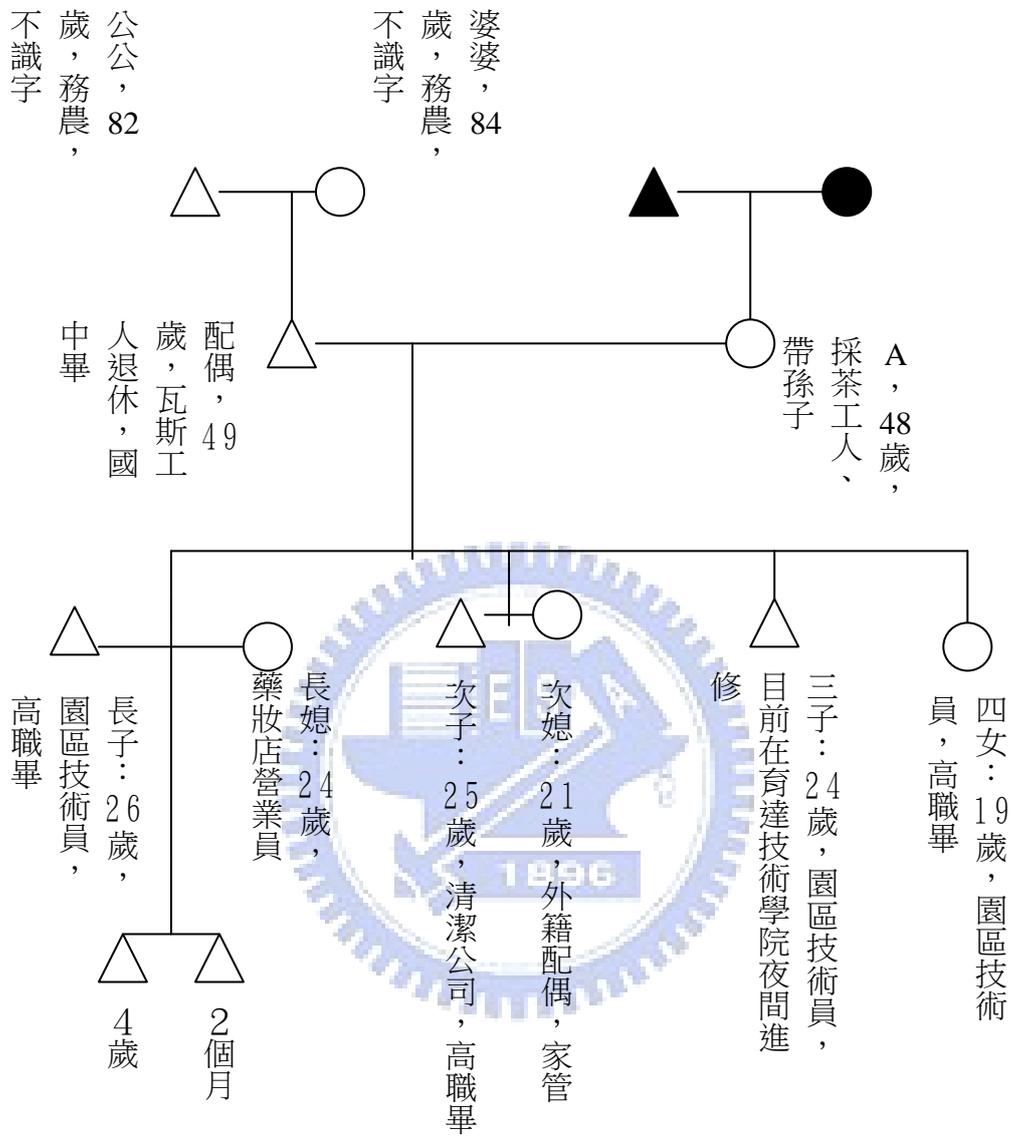
⁷ 「買事」其實就是承包工作的意思，是一種中間商人蒐購產品的方式，以橘子來說，中盤商可以採用「以斤計價」或者是直接估算果園的收穫量以議定價錢兩種。橘子採收的時候，通常由中間商人雇請工人，也有部分是農人採收以後直接稱斤交給中間商人到市場賣出。資料來源：訪談。出處：中高級客語認證詞彙。買事 ma u s h e。

歲，但是長輩們認為只要可以做活，就是賺，年紀大了，別人也不會請，種植柑橘的收入扣除肥料、農藥，剩下的賺的，恐怕是自己的工錢。

我嫁過來的時候也是甚麼也不懂啊，我們家在永和山水庫，小的時候就幫忙家裡就澆菜、採豬菜葉餵豬吃，做過撿柴的工作，嫁過來以後，我們住在山上不用買菜，因為我公公婆婆多少會種一些菜，但是要買肉那一些的，是我婆婆在買。家裡種橘子要收成，你也不能說不要去啊，你的先生會說你家裡的事都不去幫忙，我們去幫忙，也才不會被講話，我是大媳婦，要以身作則給小孩子看（訪談 A）。

A 在結婚之前，原本住在苗栗的永和山水庫邊，依恃著「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觀念，A 從小已經能做許多農家的活，生火、砍柴、餵豬全難不倒她，做為一個妻子，A 要扮演好妻子的角色，做為一個媳婦，A 必須到山上幫忙家族裡的「事業」，即使 A 在結婚之前，雖然同為農家背景的他，他沒有做過採收柑橘的工作，但是，縱使噴藥的工作辛苦、採收的工作辛苦，還是要擔起家庭的責任。

表 4 A 家庭成員背景



C 先生在 40 歲那一年就過世，負責照顧婆婆，婆婆已經 92 歲，但因為婆婆喜歡與 C 同住，先前到小兒子、女兒家都有居住不適應的情形，所以照顧的責任由 C 來承擔，C 每天早上 5 點起床，泡一杯牛奶放在桌上給婆婆喝，6 點就到鄰近工廠削吐司皮，10 點半左右，她回到家裡為婆婆做午餐，11 點吃完中飯，C 會午睡，下午 2、3 點會到菜園澆菜、拔草，若是遇上要採橘子或是採茶，C 不能像班裡的成員，可以到台北坪林或是桃園龍潭採茶，因為 C 在中午時間要回來看一下婆婆，下午再回到工作崗位工作，這樣的安排對於 C 的工作地點有了限制。

我的婆婆住我小叔家住不習慣，說好要「臨食」的，小叔跟我說好一家輪一個月，沒想到一個月的時間還沒到，她（指婆婆）的包袱拿在身上，吵著說要回來，住小叔家哪有這麼好，住竹北，全部是公寓，在那裡只能看電視，附近又沒有鄰居可以講話聊天，而且，她想吃甚麼，我已經知道她的口味了，有時候，她會很「番」，會懷疑別人偷她的錢，一整個晚上都不睡覺，有一次就說她的孫女偷她的錢，我就會跟她說，妳再這樣就讓妳到阿文（D 的小叔）家裡住，這時候，她又不吵鬧了。

這裡所謂的「臨食」，指的是「輪吃式家庭」，因為 C 是大媳婦，所以 C 理所當然的接下照顧工作者的角色，儘管小叔說要一起「臨食」，最終還是無法分擔，C 的日常作息要配合家裡有一位 92 歲的老人家，在 2007 年年底立委競選期間，當地立委候選人的競選辦事處要找 C 負責倒茶水、打掃等工作，C 認為若是雇者可以接受 C 中午回家煮飯，煮飯完再回來，那麼，C 會考慮這份工作。

D 從二十多年前就接下峨眉地區派報的工作，早上三點多，D 的先生要到竹東車站等報紙，先生把報紙載回峨眉後，D 便開始派報的工作，D 的先生做鐵工，比較需要體力，而且工作地方不一定，有時要到新竹，有時要到苗栗，甚至有時到台中，所以先生只負責載報紙回來，後續的工作還是靠 D 來做，峨眉的派報工作並不好做，5 公里內可能只有三戶人家訂報，7 點之前會完成所有的派報工作，接下來吃個早餐，就到鄰近的茶園採茶，晚上要回家煮飯菜，兒子會回來吃飯，洗完衣服大概八點就睡覺了。對於婦女而言，這樣複雜又重疊的工作做息反映出她們的生產勞動與再生產，有酬與無酬勞力是合而為一的。

男性的參照點是國民政府的歷史，女性的參照點是她的生育史，例如描述她當時小產一邊哭一邊走或是當時月經來，抱著小孩掉到水裡之類的情節。可以看出生命週期負擔最大的時期為初婚階段養育幼兒的時期，訪談的婦女在這一個階段紛紛退出職業市場，回到家庭做家務工作及擔任無酬家屬工作者。婦女因為傳統性別角色的定位與家庭責任的負擔，參與經濟活動受到婚姻、生育、照顧子女與料理家務等影響，而不能或必須退出勞動力市場。

若以兩代採茶婦女在家生命週期主要階段就業的原因、受雇關係、職業類型與離職原因做比較。針對有生育子女進行討論，研究發現兩代採茶婦女婚前幾乎都有工作經驗，其中以第二代採茶婦女婚前的就業經驗高於第一代婦女，而且第二代婦女在剛結婚的階段仍然維持持許就業的狀態。主要的就業變動出現在生育子女後的階段，到了最小孩子入學的階段，反觀第一代採茶婦女，結婚前在家務農協助家裡，婚後子女照顧負擔會降低婦女得勞動參與。

整體而言，雖然結婚與生育對兩代婦女的勞動參與都有影響，但影響的程度與事件並不相同，因此有必要檢視已婚後得採茶婦女在不同家庭生命週期階段就業的原因，就第一代婦女而言，家庭經濟育家庭事業的需求是結婚前就業的主要原因，其次才是考慮工作是否能發揮自己的才能，以及有自己能夠支配的金錢；第二代採茶婦女在婚前勞動參與也有類似的趨勢，只是除了幫助原生家庭的經濟外，個人經濟需要以及能夠有自己運用的收入與個人才能與興趣，也是第二代採茶婦女工作的重要考慮。

採茶婦女結婚後的工作原因顯然與結婚前不同，以第一代採茶婦女為例，幫助家庭生計與家庭事業須要的比重隨著家庭生命週期的推進而增加，隨著子女成長她們出來採茶的理由也變成了打發時間或是擴大自己的生活圈；第二代採茶婦女的就業趨勢同樣受到家庭生命週期的影響，與第一代採茶婦女有相似的變動，但是個人才能、個人經濟的自由度乃是第二代婦女在子女成長後採茶的理由。

女性婚後是否就業與從事工作本身與工作時間是否具有彈性化有關，這在第四章已經討論過，兩代採茶婦女的差異不再有差距，而是取決於她們的身邊是否有家庭照顧的支持系統，D 在婚後隨著家庭階段

的發展，從事家庭代工，A 的經驗也是，家庭代工的時間又以子女上在就學階段最為明顯。兩代的採茶婦女表示，像那些工作時間較不彈性的職業，對於她們就業而言有一定的限制。

第二節 工作史分析

本章節主要透過回溯回憶已婚婦女在各家庭生活階段的工作史，峨眉地區的婦女勞動的樣貌是不變的恆常現象嗎？還是會因時空、世代而改變呢？本節將受訪者分為兩個世代，第一個世代年齡在 48-57 歲之間，第二個世代在 63-77 歲之間，透過對不同年齡群的研究和比較，我們可以了解不同年齡的女性，結合家庭與工作兩個面象，切入五位採茶婦女的工作史，扣緊採茶婦女的家庭生命週期來分析他們工作型態的變化、進出正式和非正式職場的歷程、工作和家庭的互動關係以及轉換工作的原因，來呈現不同世代採茶婦女的不同工作樣貌。

Beechey (1988) 指出，工作包含有酬的和無酬的。過去十年，西方許多致力於女性與工作學者已要求重新界定「工作」。Ward 和 Pyle (1995) 指出，女性的工作應包括正式經濟勞動市場的工作、非正式經濟勞動市場的工作以及無酬的家務工作。

第一代女工都是在婚前在家中要做許多家務勞動，協助家裡的農事與家務，舉凡割豬菜給豬吃、撿柴燒飯，一直到結婚，他們仍然沒有到工廠工作的機會，第一代女工的教育沒有機會把書好好念完，C 是因為家裡繳不出學費，不敢到學校去，沒有把小學念完。E 說：

問：妳說你小學念兩年，是家裡的人因為妳是女孩子不讓妳去念嗎？

答：家裡面的人說要割草囉，我就要請假，要插秧需要人手，我也請假，假請太多了，日本老師很兇，後來就不敢去了。(摘自 E 訪談稿)

第一代的採茶婦女在他們成年之後，附近仍然沒有多很多的小型工廠。

問：結婚以前怎麼沒有到工廠工作？

答：我差不多七歲就要撿柴、煮飯、照顧弟弟，我的弟弟那個時候好像才剛學會走路，我排第三，最小的是男生，我的媽媽交代我要幫我砍柴，剝豬菜，以前的人很有錢也做，媽媽出去工作，交待很多事情，不做不行，我很矮，比同年齡都矮，現在想一想也好笑，一個七歲的小孩要帶弟弟妹妹，現在七歲的小孩會做甚麼。以前沒有工廠好做，妳要到工廠做，沒有車子載哪有辦法，都是用走路的，現在有交通車，像要到科學園區的人有交通車可以坐，車子幫你載到到，多好。(摘自 B 訪談稿)

可以見的出來，時代的氛圍促使大家都這樣勞動，「以前的人很有錢也做」，可以證明。從訪談也可以得知，農家婦女即使留在家中也是要協助家務和繁重的農事，而非沒有「工作」。待至婦女結婚，多數是在結婚一、兩年之內就有的一個孩子出生，照顧者的工作是在女性身上，至使女性不像男性一樣，在結婚之後仍然外出工作，女性的工作與家庭生命週期息息相關。我孫子最大的國中二年級 孫女四個、兩個孫子，帶完 6 個孫子、孫女才「開始」出去工作，所以已經出去工作十二年。(E 訪問稿) 所以，婦女再度外出就業，參與勞動市場的年齡，不只是最小子女可以上學的年紀，還包括帶大孫子，我想，這與外國的經驗是很不相同的。婚後，女性的角色由女而轉變為妻子與母親，第一代女工婚後的就業形態可以看出家庭生命週期的轉變影響這第一代採茶婦女進出職場，他們並不是以自我的實踐和生涯發展來考量，而是以家庭為重。

從第一代採茶婦女與第二代採茶的工作經驗可以看出婦女的勞動在有酬和無酬之間的輪替，對女性而言這樣複雜又重疊的工作作息表，反映出他們的生產勞動與再生產 (productive & reproductive labor)，有酬與無酬勞力 (waged & unwaged labor) 是合而為一的。

與第一代採茶婦女比較，A 離開勞動市場的時間較短，她比較年輕，可以一直轉行，另一方面，她的家庭也沒有要求她退出勞動力市場。當我問第二代採茶婦女是否同意「丈夫的責任就是賺錢，妻子的責任就是照顧家庭的看法時」，A 表示不同意。

以前我就是太笨了，凡事都為家裡想，我小叔的老婆就不是這樣，他在新竹寶山高爾夫球場當桿弟，每個月有三四萬，她整

天都不在家裡，家裡的生活還更好。我結婚以後，還是有工作，家裡的工作我會晚上做好，洗衣服曬衣服，隔天一早起來我就上班了，我小孩很乖，婆婆也覺得年輕人多賺一點錢比較好，她幫我照顧小孩，我上班，大家分工合作。(A 訪問稿)

雖然我一直沒有出去領薪水，但我不覺得如果女人家整天在外面工作，家裡會受到甚麼妨害，先生也要幫忙啊，現代的社會沒有兩個人做，哪有得吃。(D 訪問稿)

從第二代採茶婦女對問題的回答，可以看見女性要求走出家門，勞動就業，不為家庭拖累的就業傾向。婚前，A 曾經在新竹燈泡工廠工作，當時 A 並不需要考慮交通的問題，因為 A 住在工廠的宿舍裡，婚後 A 並沒有馬上辭掉他的工作，A 在 20 歲時結婚，婚後辭掉竹南中江紡織廠的原因是因為陶瓷廠距離家中比較近，當時候中江紡織沒有交通車，A 必須搭公車上班，所以 A 轉換工作到珊珠湖的陶瓷工廠，婚後三年，A 生了三個兒子，但是 A 並不其他婦女一樣，因為育兒而停止了工作，一方面，A 有家庭的支持，A 的婆婆負責帶孫子，一方面，A 自己也不想因為小孩而放棄一份工作。直到 28 歲，A 生了女兒，遂中斷了他的工作。當我問及 A 為何前三個兒子都沒有停止工作，生了女兒就開始在家育嬰，A 回答說：兒子有三個，女兒才一個，所以要好好照顧，另一方面的原因是因為我想工作機會很多，想要回去不怕沒有工作。

女性婚前與婚後連續性就業與個人人力資本、個人因素有關，薛承泰（2000）認為人力資本越高者在生育後仍較偏向持續參與勞動市場，重返的可能性越大，時間也越早。第二代採茶婦女的教育程度普遍比第一代採茶婦女高，第一代婦女失學情形較為嚴重，或因家庭經濟或因性別的因素，未能完成國小的學業，但是第二代婦女，家庭經濟一樣困苦，但因為教育程度提高，婚前較能夠找到工廠的職業，相對而言，比第一代婦女在婚前有比較多的工作經驗，從人力資本的觀點來看，人力資本較高的女性，通常代表薪資所得較高，也會延遲退出的時間已減低退出勞動力市場的成本。

大多數採茶婦女在個人和家庭利益的比較中在多數時候都是偏向

家庭，以家庭的利益為重，但是他們對於自我實現都有願望，特別是目前這個階段，也符合女性在個人和家庭生活周期變化時的心理特點。

我覺得女人還是應該要有工作，精神上有寄託，沒有到工廠工作以後，在家裡不知道要幹嘛，一天的時間又那麼長，除了買菜煮飯，好像閒人一樣。我的大媳婦算是新時代的人，她不用伸手要錢，她的老公（A 的兒子）就要讓她三分（A 訪問稿）。

如果沒有做事，好像人家會看不起你一樣，要做甚麼，都要跟老公拿（錢），我有工作，說話比較大聲（D 訪問稿）。

這些都表明女性之所以選擇連續性就業，去除社會和家庭因素之外，自我實現的心理是很重要的因素，在一些女性看來，經濟上要依靠他人，是社會地位低的象徵。

除了人力資本外，婦女持續就業還與家庭因素、婚育因素相關，雖然家庭照顧責任對女性來說是一種阻力，但是若是家庭中有其他人分擔婦女的家務與子女照顧時，婦女反而更能夠投入勞動市場（呂玉瑕，1997）。採茶婦女婚後能持續就業的居住模式是和公婆同住。即使自己工作，孩子可以交給父母管，有些即使不與父母同住，也常常會將小孩子送到老人家中，由老人託管。而且，若是以家庭生命週期來看，婦女再度外出工作有很大的原因是因為最小的子女已經就學，生育率的下降、子女數的減少會縮短婦女照顧家庭，並提高勞動力的參與。

婦女外出工作除了家庭生命週期之外，還包括女性的性別角色態度和工作價值觀念，根據官方統計資料及婦女就業與家庭等相關研究，台灣女性整體勞動參與率偏低，而且因婚育退出勞動市場的可能性也較其他社會來的高（陳玉華，2006）。婦女進入工廠工作與辭退工廠工作的選擇幾乎都與「家事」因素有關（游鑑明，1995）。

若是進一步分析峨眉地區的採茶婦女，可以顯示婦女負擔家計的角色與家庭的角色與地位之間的關係，雖然原則上丈夫或是父親是家庭中主要的決策者，倘若能力不足或是妻子頗為能幹，妻子可能成為家庭中的主要決策者，因此，可以看見峨眉地區的社會規範在運作上

較有彈性，試舉數例說明：

E 的家庭是一個核心家庭，被訪問的採茶婦女有兩個兒子，二個女兒，E 的家裡原本務農，嫁給先生以後，跟著先生一起外出做水電，手下有兩個工人，其中包括自己的兒子，民國八十年前後，做水電的工作很好，很賺錢，他的二兒子國中畢業以後沒有升學就直接來做水電了，E 除了務農及水電工作外，還種菜賣菜，E 的家中，若遇上喜喪事的費用及一般生活日常支出，則由 E 的先生支付，子女外出工作賺的錢，則交給 E 發落，E 目前要支付的，就是小女兒要考研究所，E 會給小女兒零花的費用，E 賺的錢自己處理，E 的女兒想要報考研究所，先問過 E 了，E 決定讓女兒到補習班補習以報考競爭激烈的研究所。

B 的家庭為核心家庭，有兩個兒子、兩個女兒，目前與其中一個兒子同住，分別為 55、53、49、45 歲，B 結婚前除了家裡的工作，也曾經幫炭窯扛木炭，56 年，B35 歲時，丈夫兄弟分家，公公分給 B 九袋穀，代表隨人分食，結婚之初，B 在自家茶園照顧茶樹，家裡茶園的工作主要由 B 負責，因為 B 的先生理財不當，而且 B 堅持掌管家中經濟，由 B 主持家計，兒子每個月會拿錢給 B 當作家裡的開銷，標會的事情也由 B 來決定。

以往國內相關研究顯示，已婚婦女的工作明顯地受到家庭生活週期的牽制，結婚與生育兩個家庭階段，是婦女離開職場的時機（張晉芬，1996；簡文吟、薛承泰，1996），對於台灣已婚婦女在工作角色與家庭角色衝突，過去研究結果顯示在婚前有就業的婦女中，約有半數會於結婚及生育階段退出勞動市場（張晉芬，1996；簡文吟、薛承泰，1996），二度就業婦女復職時機也與家庭階段吻合，因為他們多半是在子女照顧責任減輕時才重返勞動市場（簡文吟，1997），台灣女性進出勞動市場明顯受到家庭角色的影響。持續在勞動市場的茶鄉婦女，表面上未受到家庭角色的衝擊，但實際上，婦女在結婚或生育後，除了退出勞動市場因應家庭需求，也可能透轉換工作以維持就業持續性。

第三節 生命的轉折點

生命歷程的研究方法重視的是女工生涯的變化，所以生命中的美一個轉折點都是研究女工生命史的關鍵，因為每一個轉折點都意涵一個重要的決定和選擇（丘延亮、古學斌，1997）。

在此我想借用古學斌與丘延亮兩位學者的觀點，不過兩位希望有量化的研究來證明轉折點是研究女工生命史的關鍵。我卻以為質化的研究更能表現。第一是首次受雇的年份和歲數。受雇年份可以了解當年的社經環境，首次受雇的歲數可以了解女工在家裡的位置與勞動力市場中的商品價值。所謂的商品價值及是經濟學者所謂的人力資本。

第二是第一份工作的學歷與目前的學歷。由學歷的轉變可以看見不同的時間點下，採茶婦女在環境的限制下，採取何種策略讓自己的價值變高大。可以見出 C 的學歷升高了，而這個升高的決定是 C 自己做抉擇的。

第三是結婚的年齡。我發現我所訪問的採茶婦女結婚會帶給她們無論是在生活上或是就業上都產生了影響，特別是他們結婚的年齡都非常的年輕，結婚，也可能是勞動市場轉為家務勞動的機制。

第四是生第 1 個以及第 2 個孩子的年齡。婚後何時生孩子，以及生幾個，孩子之間間隔多少年，在在都會影響婦女外出工作的意願以及結果，A、D、E 都是在結婚當年或隔年生第 1 個孩子，生子以後，採茶婦女馬上面臨育子的問題，此時的工作如何調配，繼續做結婚前的全職工作還是半職工作，縱使放棄勞動市場的工作，在家育子也可能被婆婆或是鄰居投以賦閒在家的形象，於是多樣性的工作便出現了，他們成了外包制的工廠仰賴的勞動婦女。

第五轉折點是轉業前的職業，藉此，我們可以理解為何他們會轉入採茶這個工作，從時間點來看，採茶婦女離開電子廠等工作，不外是面臨關廠的風暴，我們仍可以看見婦女繼續擔任政府擴大就業方案⁸，D 聽說要 65 歲以下的人才能參加，她就去應徵了，第一年到鄉公所擔任清潔人員，第二年到衛生所協助防疫工作，也因為參加這個擴大

⁸擴大就業方案的實施是為迅速紓緩失業問題，提供失業者各項公共服務之就業機會及中小企業人力協助，工作之執行期間最長為六個月。但有繼續執行之必要且績效良好者，得展延之。

就業，D 在工作期滿之後，仍繼續留在衛生所當義工，D 也參加紅十字會訓練照顧居家老人的課程，因此，D 得以跟著衛生所的團隊在每次的老人大會舉行的時候，到各村幫老人量血壓、量視力。

最後是在採茶前最後一個雇傭工作結束的歲數和年份，從他們的歲數我們可以知道她在家庭中的角色，年份幫助了解社會的經濟發展變動狀態如何影響女工的工作發展。

表 5 5 個採茶婦女的生命轉折點

編號	A	B	C	D	E
出生 / 目前 歲數	1961 / 48	1932 / 78	1946 / 63	1958 / 51	1945 / 64
首次受雇 年份 / 歲數	1975 / 15	1949 / 17	1956 / 10	自雇	自雇
轉工次數	5	3	6	3	
工作性質	燈泡工廠 紡紗工廠 陶瓷廠、 電子廠、 做聖誕燈 泡	扛木炭 廚工	幫家裡算 帳、電子 廠、針織 廠、麵包 工廠削吐 司皮、擴 大就業	裸母 車睡袋 送報紙	水電工幫手
工作類型	全職、外 包、家務	半日、全 職 家務	自雇、全 職 半日、家 務	外包、家 務	自雇、家務

採茶前的工作	電子廠	廚工	電子廠	送報紙	先生工作助手
停止雇傭工作年份/年齡	2001/40	1979/47	2005/59	尚未停止	尚未停止
結婚年齡	1980/20	1942/20	1965/19	1978/20	1971/26
生第 1 子年齡	21	24	24	20	27
生第 2 子年齡	22	27	25	22	28
第一份工作學歷	小學	公學校 1 年	國小 2 年	國中	國小 5 年（時輟時學）
目前學歷	小學	公學校 2 年	國中	高職夜校	國小 5 年（時輟時學）

資料來源：訪談整理。

從表 5 可見出採茶婦女們的生命轉折點，分別是首次受雇的年份和歲數、第一份工作的學歷與目前的學歷、結婚的年齡、生第 1 個以及第 2 個孩子的年齡、轉業前的職業、採茶前最後一個雇傭工作結束的歲數和年份，若說影響最大的生命轉折點應該算是生第一個及第二個孩子的生命轉折點，婦女因為育子與職業上出現兩難，以下便是討論當婦女進入一個勞動市場，對於他的勞動配置是否有所改變。

第四節 女性進入職場，家庭與職業的兩難

對於大多數婦女在家務勞動與雇傭工作的衝突之下，茶鄉婦女是如何抉擇他們的工作？那麼，工作與家庭之間，有甚麼關係？外出工作對女性自我意識與家庭地位的成長是否提供助力？

提到「工作」二字，大多數人都會想到勞工階級的勞動模式，然而，這是指看的見的、有酬的勞動，然而，有更多無酬的勞動，是不被看見，女人在家的無酬勞動，就是家務工作，若是把家務工作依市場的價格來付費，那實在是一大筆錢。

在婚前階段，第一代採茶婦女婚前多留在家裡協助農事和家務。第二代採茶婦女婚前第一個工作多在工廠擔任作業員，A 國中畢業後才開始工作，工廠較具規模。第二代婦女進入職場的原因是鄉村開始有小規模的工廠，農村家庭中重男輕女的觀念，使女性需要盡早開始協助家中經濟。女性自己也想要早些進入工廠，因為在工廠工作有薪水可以領，也可以暫時逃離家務。所以他們選擇進入工廠。婚後階段的女性，由女兒轉變為妻子和母親的角色時，家務工作、照顧子女的角色通常都落在他們身上。

女性的日常生活作息是以他們作妻子、母親及媳婦的家庭責任為主軸。舉例來說，C 因為婆婆不願意住在小叔家，所以負責照顧失智的婆婆，90 歲的婆婆身體健康，每天早上 7 點左右，在去工作前，D 泡好牛奶，便到離家幾戶的小型工廠做削吐司皮的工作，婆婆起床後喝了牛奶，然後到左右鄰居家串門子，11 點前 C 必須回家，因為 C 的婆婆堅持要在 11 點前吃午餐，煮好中飯給婆婆吃，下午睡午覺，兩三點起床，去菜園種菜，大約 5 點半或 6 點，回家做晚飯。晚飯後洗完衣服，等在新竹銀行工作的小女兒回到家後，才上床睡覺。C 在立委選舉的一段時間，曾經到隔三條街的立委競選服務處幫忙到茶水，這段時間是支薪的工作，但是工作必須很彈性，條件是 11 點前就要回家煮飯，這樣的工作性質才能配合 C。

D 是派報社的負責人。早上 4 點，D 的先生會到竹東載報紙回來，回來的時間是 5 點，這個時候要派報，

先生把報紙載回來以後，事情就是我的了，因為他還要到外地上班，所以他送一條線，我送其他的。派報的工作是我小孩比較大了以後才做的，小孩還小的時候，我車睡袋的拉鍊，能車多少就多少，多少補貼一點家用。(D 訪談稿)

但是沒有一個受訪者認為家務勞動是一種「工作」，主因乃在於家務工作是無酬的勞動，比起有酬的勞動，她們認為這是一種吃力又不

討好的工作，女人在家裡做了許多無償的工作，這些工作賦予婦女一種「美德」的形象。

但是，一旦採茶婦女外出工作時，她的家務工作怎麼辦？雖然現代化的機器的發明，例如洗衣機、電鍋的使用的確可以省下不少時間，但是，有關於令人好奇的是，家務分配是否因為採茶有所變動，如果家務的勞動分配因婦女參與經濟而有所變動，是否代表婦女在家庭的地位有所提高？

我問 A，若是妳去採茶了，妳的孫子誰要帶呢？

很簡單啊，現在有他的嬸嬸，還有他的阿公（指 A 的先生），我們三個人帶一個，還怕帶不來嗎？泡奶、換尿布而已，以前我一個人要帶四個，還不是過來了，他的阿公現在沒有工作做了，給他一個責任也好，免得一天到晚找人打四色牌。

那妳的家事誰做呢？

阿宏他老婆，我第二個兒子他的老婆，她從緬甸剛嫁過來，還沒有身分證，我們現在也不缺她的那一份薪水，她會曬衣服、收衣服，中餐晚餐都是她煮的，我有教過她怎麼煮才合我們這邊的胃口，她很聰明，一下子就學會了，我對她很滿意，她以前在緬甸是學會計的，在我們這裡找不到這樣的工作，現在暫時這樣就好了，我採茶也沒有跑遠，跑遠我得要徵詢我老公的同意。

A 的話語中充矛盾，雖然他的二媳婦會處理家務勞動，但似乎他還是有一些不放心，包括若是要到遠一點的茶區去採茶時，A 仍舊得徵詢他先生的同意，而且，就 A 的家庭勞務來說，A 的家庭勞務由媳婦來承擔，洗衣、曬衣、煮飯的工作原本是 A 在做的，現在 A 出門工作，她可以無後顧之憂，還有另一點，平常時間，當 A 沒有採茶的時間，A 的工作是照顧孫子，等到農忙時期，A 家裡可供利用的勞動力還有 A 的先生，因為先生已經退休，賦閒在家，無聊的時候會邀朋友打四色牌，所以當 A 必須出門採茶的時候，最理想的托嬰者就是 A 的先生，所以，A 的先生才算是一個邊際勞動力的運用。對於在工業化社會中有工作的 A 來說，父系家庭直接賦予家務勞動的責任，雖然協商的對象

包括先生，但是最後出來接手沉重家務的人，往往是其他沒有獨立經濟基礎的女性。

就以上資料我們可以理解，為了調適婦女角色的改變，家庭系統內部要做某部分的調整以維持家庭功能的正常運作，婦女的勞動參與與家結構之間有一種因果關係存在，婦女就業與否及工作型態，是婦女的家庭角色及職業角色調適的結果，家庭結構通常是婦女勞動參與的重要考量，然而，在調適的過程之中，家庭的結構也可能改變。

七十七歲的 B 提到參與採茶女工的經過：

當時候女孩子能有機會上學是很少的，雖然我們家不算很有錢，但是我的父親還是讓我去念書，但是因為我念第二年的時候，爸爸過世，我的學費就繳不出來了，雖然家裡有田地，但是那不是我們的，我媽媽沒有（經濟）能力可供我繼續念書，當時後大部分的女孩都待在家裡幫忙耕種或是飼養一些雞鴨，附近有工作我就去做，有很多伴，大家會一起去採茶，所以我從少女時代就開始採茶了，那時候工作機會很少，妳想要上班也沒有機會，只要有工作就好了。

A 是家裡的長女，小學畢業後，家裡經濟情況不許可，於是選擇到工廠工作。

我想幫家裡，這樣可以減輕父母的辛勞，畢業以後，心裡想快一點找到一份工作，家裡的瑣事都是我做，媽媽每天到市場賣菜，但是賺不了很多錢，心裡想上班的工作最好，而且賺錢可以貼補家用，我住的地方沒有甚麼機會可以到工廠工作，當時姐姐住新竹，幫我介紹到一家燈泡場工作，全廠員工大約二十多人，我賺的第一份薪水就是連薪水袋原封不動的交給我的媽媽。

家庭因素不可避免的扮演著影響婦女選擇工作的重要因素，此家庭因素包括許多，來自父親、丈夫、公公婆婆的意見，以及家庭經濟的背景、小孩的養育責任，在訪談的個案中，許多婦女提及生了小孩以後無法外出工作，或者是等小孩長大而延緩就業，可見峨眉地區的婦女在家庭與事業之間多以家庭做為優先考量，這與學者在臺北都會

地區的樣本研究結果相同，證明女性在婚後面對家庭與工作的衝突，主因是因為家務負擔與子女照顧工作通常都落在妻子身上，即使是雙薪家庭，妻子仍是家務工作的主要負擔者。

本章節是藉由對已婚婦女工作史深入分析，了解已婚婦女在家庭生命週期各階段的勞動參與型態如何變化，以及這種變化是哪些個人背景、家庭特質、居住環境等相關影響因素共同作用下的結果。利用家庭生命週期各重要事件，如結婚、生子、子女入學等，發生時間的階段性劃分，將個別婦女依其家庭特質，並配合其該婦女過去之工作史做長期資料的處理與結合，得知具有不同勞動參與型態的婦女，在個人背景、過去工作經驗與家庭特質上不完全相同。婦女之角色態度主要受到父親教育，配偶年齡、配偶教育程度，以及本身年齡、教育程度、過去工作經驗、居住所在地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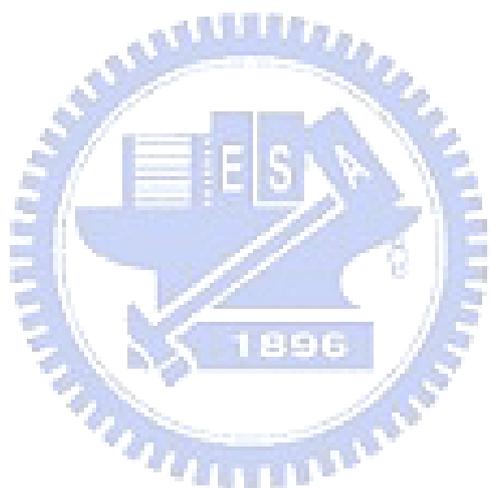
從兩代採茶婦女的工作史，從微觀的層面來看，受訪婦女的工作史受家庭生命週期的轉變影響，使得她們的工作呈現進出薪資勞動與家務勞動的狀態，婚後持續工作的婦女，必須妥善處理家務工作與子女照顧的工作，在上班其間暫時移轉給婆婆，下班以後，這些工作他們必須接過來做，

婦女的工作參與，在經濟上的能力貢獻與權力，與男性形成互補關係。婦女對茶園事務的參與，包括活躍在各地茶園，擴充了他們的見聞，外出的工作收入，則增加了婦女經濟上的自主權，雖然他們不會說那是私房錢，但是，那確實是婦女可以自由運用的金錢。

婦女的勞動參與行為並不是一種持續穩定的狀態，在不同的家庭生命週期階段，婦女會斟酌現實條件的狀況而選擇進出勞動參與的時機，如家庭成員年齡的變化、家庭所得的增減以及家庭成員的需求改變等等，這些變動性的因素都會影響婦女的勞動參與情形。近來的研究將家庭生命週期納入討論婦女勞動參與重要的參考因素，也將家庭生命週期做為討論婦女勞動參與的框架，結婚、生育、子女年齡都可能引起婦女在工作與家庭的角色衝突，尤其是婦女婚後至第一胎出生可以說是衝突最明顯的時候。

綜合上述發現教育程度愈高者、過去有外出全職工作經驗、母親有工作經驗者，於子女出生、長大之後，再度投入勞力市場的可能性

會隨著家庭生命週期的發展而增加。就家庭結構、家務分工方式來說，來自非核心家庭、有他人協助家務工作的已婚婦女，外出工作的可能性亦隨社會變遷逐漸提昇。



第五章 多重勞動的茶鄉婦女

台灣在半個世紀之前，社會與經濟的核心仍以農業社會為主，1960年代工業的快速成長，台灣成為高度發展的工業資本主義社會，工作或是職業是一個男性的概念，女性比較不會有全職（full time）的工作（job），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分工的過程，造成女性不太容易進到職場找到一個全職的工作。

市場上看待工作的看法其實是非常狹隘的，是朝九晚五的上班工作，下班以後，鞋子一脫，看電視喝茶，下班回來就是休息，然而，婦女在家中的無酬勞動並不算是工作的範疇之中，從茶鄉婦女的勞動來看，她們是沒有休息的，所以，「工作」是一種很狹隘的看法。

採茶婦女如何看待自己的勞動，其看待勞動的方式跟市場上看待工作以及，裡頭所需要勞動的方式，是不一樣的，台灣在經濟發展之前一直到現在，從勞動走向工作的過程，婦女在這個過程中他如何做勞動的配置，若以資本主義的工作結構來看邊際勞動力，這群採茶婦女完全符合邊際勞動力的看法，是預備的勞動力，是家庭的照顧者，哪裡需要她們，她們就往哪裡去，若以資本主義的工作結構來看，這一群採茶婦女是有資格被稱做邊際勞動力的一群，若是從行動者本身去看勞動，本研究中的勞動婦女所做的事並不全然屬於勞動力市場，雖然不屬於勞動力市場，但勞動婦女所做的卻是支撐著勞動力市場日常生活配置的重要來源。

一般認為鄰近的竹科園區工作獎金高、福利制度周全，願意留在茶園裡、柑橘園採茶、採橘子的這批勞動者，不外就是中高齡的婦女，中高齡婦女因為缺乏市場的競爭力，所以「只好」留在茶鄉採茶，兼做其他的勞動，透過分析茶鄉在產業工作的勞動婦女，研究者認為茶鄉婦女具有能動性，而產業本身的特質的轉型恰好提供老年婦女新的工作機會，不同世代的勞動婦女，其在勞動參與上的差異會因為教育程度、父權體制的鬆動而改變。此外，社會結構性的轉變因素也影響婦女勞動參與。在台灣進到一個新的現代化社會，婦女的勞動被視為邊際勞動力是否仍然持續作用在茶鄉之中，是一個值得探討的話題，事實上，在茶業生產的過程中，大資本家已不復存在，有的是擁有小

型生產機器的小型企業，現代茶鄉婦女的勞動並非經濟學者所言是一種「邊緣性勞動力」，而有了自主、能動者的新風貌。

第一節 邊際勞動力的再省思

西方隨著工業革命帶來的資本主義之經濟生產模式的發展，男女分工有了改變，不但工作的場所不同，工作的經濟性質也互異。在新的經濟體系下，只有具有市場交換價值的勞力才具有經濟生產的意義。然而，婦女由於生理機能的特徵，負有生育和勞力複製等再生產的角色，其勞動結果往往不具有所謂的市場交換價值，因此導致其勞動力被摒除於生產範疇之外。甚者，婦女的再生產的角色也導致其參與家庭領域之外的角色受限制，因此，女性被定位為勞力市場上的局外人，但是就勞力參與的層面來看，女性所從事的工作，多屬於非市場交換價值的家務工作，因此在計算勞動參與時，這些婦女的工作常被摒除於計算範圍之外，其勞務成果不被包含於國家生產總值之內，其經濟貢獻被忽略，其需要也被忽視；其二，從資本主義的工作結構來看，這些婦女其實就是一種邊際勞動力的運用，可是，從採茶婦女的身上，研究者可以看見做為行動主體的採茶婦女，並非那麼容易被決定，在勞動的配置上有許多主動的協商過程。

女性主義者也指出，這是一種男人的世界觀，因為，沒有報酬的家務勞動並不被視為工作，已婚的女性也很少有機會參加家庭以外的休閒活動，有些甚至認為已婚女性的工作目地是在於一些「蠅頭小利」，所以工作在他們的生活中並不太重要（俞智敏等，1995）。

本研究的對象是五位峨眉地區從事採茶的客家採茶婦女，她們是茶鄉的勞動生力軍，並進行質化訪談，從兩代採茶婦女的工作史和家庭生命週期的關係，隨著年齡日益增高，隨著工廠關廠退出正式工作，這些採茶婦女被認為就應該退回家庭，擔任照顧者的角色，或者轉換到更低技術性的就業環境之中，研究發現邊緣化理論確實存在於農業化時期的峨眉地區，特別是在第一代的報導人身上可以發現。不過，現代採茶婦女藉由參與採茶擴大生活圈，參與成人識字班、到衛生所擔任義工，女性跳出家庭與工作兩個領域的環境，增長見識；還有對

家庭經濟貢獻帶來的肯定，另外一點，婦女外出工作提供女性一個場域，在這裡交換情報、家庭生活，當不工作的時候，她們會相約到鄰近鄉鎮竹東逛市場，對他們而言，這種工作的同儕關係，也提供他們有別於家庭生活的關係。工作的選擇自主性等，可以見出社會變遷下，婦女慢慢走出邊緣性，步入自主性。

首先，我們必須知道的是婦女勞動參與在客家地區是一個非常普遍的現象，也多次被提及，對客家婦女的角色而言，張典婉（2004）形容客家婦女必須有幾項美德，除了「家頭教尾」、「灶頭鍋尾」、「針頭線尾」之外，還有「田頭地尾」一項，也就是要能播種、插秧，駛牛、犁田，除草施肥、收穫五穀，不要使田園荒廢（張典婉，2004：33）。從田頭地尾可以看見客家婦女在農事的參與上是不亞於客家男性的，客家婦女在生產過程中扮演重要的經濟角色。但根據許多研究顯示，台灣社會經歷許多重要改革，包括都市化、教育普及化、經濟生產結構轉型，特別是台灣社會由農村社會進入工業社會之後，工業化產生女性邊緣化的現象，這是因為資本主義生產過程中將兩性角色進行絕對劃分，影響兩性的社會分工，男性被劃分為「賺錢養家的人」，女性負責「生育與照顧家庭」等再生產的活動，男主外，女主內的性別分工十分明顯，這樣的劃分方式同時將男性劃入公領域，女性劃入私領域；男性成了家庭的主要經濟來源，女性從事無酬家務勞動，於是，婦女漸漸地在經濟生產過程中被邊緣化，後來隨著工業繼續發展，女性投入更多勞動力，女性擔任的工作多是技術低、收入也低的工作。這樣的研究使女人被描述成為「產業的後備軍」、「邊際的勞動力」（Scott，1986；呂玉瑕：1994），其進出勞動力市場僅僅被視為結構推拉的結果，這些婦女似乎是抽象的集體，像是一群採取行動但是卻毫無意識地遵循某種命令，像是缺乏認知、判斷與選擇能力的人，就像一部勞動機器一般。

根據呂玫媛（1970）的說法，農村婦女工作機會有限，茶業轉小農化，內銷市場的興起改變了這種現象，婦女有機會採茶，在經濟上獲得某種程度的獨立。其實在服務業中女性工作的穩定性與薪資，有時還往往不如在茶鄉勞動的婦女，而和女傭之類的工作相比，在茶園工作使得女性有機會和其他年齡相仿的婦女接觸，增廣個人的見聞豐富其生活經驗，因此，僅是批評農村勞動婦女被剝削或是低薪資的情

形，或者認為女性的工作是一種低技術、低層的工作（張晉芬，1993），其實是忽略了婦女在其他產業的不利就業情況，也過份美化婦女在其他產業所受到的勞動待遇。

事實上，研究者所見的茶鄉婦女，不是皮影戲中的魁儡，任由別人操弄，婦女的行動的確受到客觀環境的規範與制約，但行動者做為一行動的主體，有很大的可能在種種的限制當中，透過具體的行動改變結構。以往婦女在農家的家務勞動中，揀柴、砍柴、餵豬、養雞鴨、煮菜、照顧小孩、老人家，都算是女人家的工作，男人被認定做的事，是外出賺錢、負擔家計，而女性則因為從事的勞動大多屬無酬的家事勞動，自然被忽略為從事較輕鬆而且容易的事，事實上，研究者觀察茶鄉婦女的工作，實在不能用「輕鬆簡單」來看待，婦女除了家務勞動之外，也從事採茶、採橘子，這種體力付出、工作安排與選擇，並不能說這是結構上不得不選擇的策略而已，對於因為幼年時期因家務工作而失學的婦女，有人選擇成年以後再到成年識字班進修，完成國小學業，採茶婦女也透過出來工作，擴大生活領域，加上出來工作產生的女性情誼，實際上為擴展其生活領域，茶鄉婦女的面貌不應該只是「順從」和「馴服」，對於茶鄉的經濟貢獻甚大，尤其茶鄉若缺乏婦女的勞動力，這樣勞動力密集的茶產業可能也不復存在。

第二節 視而不見的勞動

提到勞動二字，大多數的人會聯想到在工廠工作，朝九晚五，或是「做二休二、四班二輪⁹」的工作，然而，家務的勞動經驗卻被忽略，被排除在工作之外，這些家務勞動也可以說是視而不見的勞動。

性別的框架一直存在於社會中，男人賺錢養家活口，應該有較高的酬勞，女人最重要的事是照顧家庭，行有餘力再做一些貼補家用的工作。傳統的性別分工雖然受到挑戰與質疑，但是這樣的性別框架仍在日常生活中不時出現。女性主義者認為性別分工仍是一種社會建構，

⁹ 所謂「做二休二」是指做兩天休兩天，1班為12小時，分四個班，分別是日夜A、B四班，而「四班二輪」的意思就是4個班，2天輪1次，也就是做兩天休兩天。因為有些公司機台是不能停下來，一直都有產品在生產，因此有這樣的工作模式。

茶鄉的女性做的是傳統的工作，這種傳統的工作是一種社會建構，也就是大家認為的女人的工作，採茶的工作是女人的，原因在於女人比較細心，一心二葉的採摘方式不適合男人，製茶的工作適合男人，。

事實上，不論任何時期女人的工作，由女兒、妻子到母親，都與家庭經濟息息相關，是適應不同條件下家庭經濟策略的結果，女性的勞動形式與家庭境況有密切的關係，性別分工的影響之下，在女性歷經「為人女、為人妻、為人女」三個人生階段，各有不同的工作使命，社會建構出他們該做甚麼以及不該做甚麼，這些建構不來自學校，而是從日常生活，從一代傳一代的口述，社會男女分工看似得以和諧的進行著。工作的選擇與命運的安排，世代、婚前婚後的工作、原生家庭經濟地位、教育程度、婚後育子多寡，織就茶鄉勞動婦女的一生。茶鄉婦女為人女階段，犧牲自己，砍柴、餵豬、照顧弟妹是每個人共同的回憶；為人妻階段，都歷經為家庭經濟生活打拚的奮鬥過程；為人母甚至為人祖母階段，養兒育女，待子女長大成人之後，終其一生勞動的婦女，此時又採茶、除草、採橘子、採草莓，種種的勞動，這是茶鄉婦女具體的生命經驗。

傳統上，透過「男主外，女主內」看似頗恰當的性別分工，實際上賦予男性更多的權力，因為他權力的來源在於他們決定自己可以出外工作賺錢，握有經濟來源，而他的妻子就留在家從事無償的再生產活動，這樣的家務還是以「愛」為名的，為了愛她的家人就必須烹煮可口的晚餐與處理惱人的雜事，然而，如果我們不了解父權，就只能傻傻地以為這樣弔詭的「性別分工」是有效率且合理的，我們就無法找出父權為何存在，功能論認為父權的存在是因為社會的需要，那麼，我們也可以反問為什麼社會的需要是由父權來完成，而不是女人或其他？研究場域可以發現，父權的確是存在的，茶產業裡很明顯的區分「男人的工作」與「女人的工作」，他們戲稱「男主內，女主外」，意思是女人在外面採茶，男人在工廠內部製茶，這是指工作的場域而言，其實這些傳統的工作也很有經濟上的意義 這也是很重要的事情。

有趣的一點是，性別的界線是否是這麼樣牢不可破，我並不這樣以為，製茶比賽的得主開始有女性的名字出現，顯示製茶師傅不一定是男性，茶園的茶班雖然大部分由女性採茶，但因為人力需求，男性、外籍配偶也出現在茶鄉中。女性開始走出家庭，她們重視自己的工作，

認為那是另一種形式的「上班」，雖然時間彈性，可以向老闆請假，但婦女認為能不請假就不請假；另一方面，這一群勞動婦女的工作地點隨著茶葉收成期而移動，他們到坪林、龍潭採茶，產茶季節各地都需要大量的勞動力，這時採茶婦女是各地茶主爭相爭取的勞動力，其重要性已非產業的預備軍可比擬，在雇主的眼裡，甚至在他們自己眼裡，採茶婦女可不是預備軍，她們可是勞動的主力，可以說如果沒有婦女辛勤的勞動，茶鄉的好茶可能就無法生產出來了。

另一方面，採茶婦女在他們的學齡階段，雖然沒有辦法完成學業，可是，她們卻不斷提高自己的教育程度。D能讀到國中畢業，就是他自己爭取來的，當時候，他在華淵電子廠工作，因為操作的機台上都是英文字，D的班長看不起她，D在這個動力之下，完成了國小學業，後來，華淵電子廠倒閉解散，D開始幫兒子帶小孩，聽聞峨眉國中開辦成人識字班，她又繼續完成，縱使晚上必須揹著孫子一起上學，D最津津樂道的是她學了電腦，當時，D的苦讀不是為了就業的原因，雖然不能對她的工作有甚麼幫助，但是卻是D自己所做的決策。其實每個婦女，不見得是採茶婦女，在家庭中一樣付出那麼多的勞動力，雇傭工作可能只占女人生命的某一段時間，但是家務勞動可能是終其一生都持續著。

嚴祥鸞（1996）認為由於女性在性別分工當中，處於一種弱勢的身分，所以，女性的貢獻也很自然的被忽略，台灣女性一直被視為勞動力市場的後備軍，在農業時期，女性多集中在農業生產的行列，等到台灣進入製造業時期，女性大量投入製造業的生產，一旦市場萎縮，女性只能返回家庭，女性成為一群價格低廉、召之即來呼之即去的勞動力來源。在這樣的描述下，女性似乎是一群邊緣的勞動力，按照這樣的說法，女性做的工作就是一種低技術、低工資與女性化的工作，女性的工資收入對於一個家庭來說是次要的，因為男性的工資才是家庭經濟主要的來源，一個家庭的經濟支柱應當是男人，男人賺的錢應該可以支撐一個家庭的生活所需，那麼，在本研究的研究場域中，為甚麼還有這麼多婦女，透過多樣的勞動來賺取工資、幫助家計？

傳統被拿來解釋婦女是「邊緣人口」、「產業預備軍」理論已經不足以解釋現今台灣採茶婦女的組成。採茶提供中老年人口、已婚二度就業的女性等在勞力市場上明顯處於不利位置的人，可以在受雇勞

動體制外找到一種就業管道，容許他們有比較自由的工作形式，可以隨時因應個別家戶生命週期變化而調整經營的方式。手採茶的勞動需求，是因為茶葉的品質所需，卻也因而提供中老年婦女工作機會。就行動者本身來看，採茶工作促使行動者開拓了新的女性領域，也符合她們實用性社會性別需求。

一個社會裡重要的社會現象，有時候不容易被同一個時代的人們意識，婦女日復一日家務生產勞動本來是原本應該被看見的，也可以被看見，但是就是因為沒有人刻意去遮掩，這一切好像成了理所當然的事。一般人都以為，所謂的雇傭勞動，也就是到工廠「上班」，才算是勞動，這種勞動比較會列入政府的勞動力統計，對於茶鄉婦女而言，尤其是中高齡的勞動婦女，她們的工作對於社會大眾來說，對於他們的兒女來說，似乎是可有可無，報導人 D 說，孩子大了，都叫我不要做了，採茶的工作需要的是腰骨好的人，她們看我大太陽底下還要採茶，很辛苦，但研究者觀察，D 因為兒子在新竹竹東購屋、包括教養孩子，本身所需的經費也不少，雖然口頭上希望媽媽不要再做這麼辛苦的工作，但每個月也沒有拿錢回家裡，我問 D 家裡經濟來源時，D 說小孩要繳貸款，他沒跟他拿錢，家裡的水電是 D 支付的，所以 D 所做的採茶工作，對 D 的生活開銷不無小補。

男人負責出外賺錢養家，而女人在家從事再生產，是一般家庭模式，本研究是以結婚女性做為報導人，原因是研究者想觀察已婚婦女在勞動市場與家庭的拉扯關係，假設她是一個單親媽媽或離婚婦女的家庭，父親的角色與地位在這樣的家庭會跑到哪裡，或者是母親是經濟來源者，可能有掌握某些權力，這時候我問的問題是母親有可能會依照父權家庭的模式嗎？

就我們所見的採茶婦女，不但需要擔負繁忙的家務工作，也要從事耕田、採茶、除草等辛勞的農事，閒暇之餘更與手工業為伍，以補助家庭的開銷。茶鄉婦女看似忙碌的生活，從女性主義的角度來看，正是一種充分被利用的結果，問題是他們認為自己被剝削了嗎？在臺灣工商業未能全面開拓之前，農村女性投入茶葉生產製造，是農村農村隱藏性失業勞動力獲得家庭收入的重要方法。家庭因素不可避免的扮演著影響婦女選擇工作的重要因素。婦女的工作隨著家庭生命週期而變動，婦女的一生在雇傭工作與家庭勞務工作中出入，在雇傭工作

結束以後，另一個場域的工作-家務勞動正在回家以後開始。我們也從報導人身上更細緻的看到行動者對結構的調適與開創，以及採茶班的網絡活動，人與人的關係對於經濟組織的影響。

就結構的因素上來說，茶鄉的婦女大都是進入家庭，進入工作，看起來他們的工作是一種勞動力的預備軍，是一種邊際勞動力，但是，婦女並非完全被結構所決定，呂玉瑕在研究女性邊緣化問題時，提到 Saffioti 及 Humphrey 的研究中，顯示資本主義的發展中女性被邊緣化和呈現非正式就業的面貌，而臺灣婦女的邊緣性背後的機制，不只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勞力運作的結果，還包括臺灣家庭企業生產的方式，以及臺灣家庭與社會中兩性分工的模式，截至目前為止，不應該再以產業後備軍的角度來看這一群採茶婦女的就業。

第三節 採茶婦女的圖像

西方在知識書寫上，常廣泛採取私人的書信、日記、隨筆等，本研究的研究對象是農村地區的客家婦女，相對於知識婦女而言，顯然沒有這些資料，所以必須使用口述的方式來進行，受訪地區是一個以使用客家語言為主的地區，研究者雖然可以使用客語與受訪者交談，但是因為受訪者沒有接受訪談的經驗，初次訪談時會提及「沒甚麼好說的」或是「這裡的女人都是這樣，閒下來時就是要自己找事情做」來告訴研究者，她們似乎是想要告訴研究者「這有甚麼好問的」，這樣的訪談結果，常常讓研究者感到受挫，反挫也來自報導人身邊的男性。訪談開始，報導人的先生對研究方向有意見：「為什麼要這麼麻煩，隨便瞎掰就好了，教授也不會知道呀！」有的是更直接地說：「妳叔婆的故事有什麼好寫的？」當我在訪談時，他總是會突然冒出來（剛剛他去打牌或是去隔壁閒話家常），一下要報導人煮飯、一下要打電話聯絡。報導人的先生明示／暗示這個探究不重要、或是質疑女人的生命經驗「值得稱為知識」，報導人一開始總是認為自己的生命經驗是那麼地不具報導價值，甚至說：「去訪談徐耀良¹⁰，他的故事比較精采！」

¹⁰ 峨眉徐耀良茶廠負責人，曾經得過數次茶葉比賽獎項，更曾經製作冠軍茶，以一斤 101 萬的高價賣出。

假以時日，幾次的訪談或聊天下來，就越來越順暢，許多生命過往就這樣從報導人的口中娓娓道出，一個故事接著一個故事、一個人物連著另一個人物、一個場景接著另一個場景，跟著這些不同年紀、職業、階級、婚姻狀態的台灣女性，進入不同時期的台灣社會角落，學習認識她們對家庭社會源源不斷的貢獻與從生命中淬鍊出的知識，甚至連報導人都重新理解自己走過的歲月，肯定自己也可以是有價值的，研究訪談於是成為一種增權賦能的過程與結果，這是展現女性主義研究倫理具體的例證。

因此，訪談的進行必須花費較多的時間，剛開始到茶園去的時候，常常很多採茶婦女問我：「妳是記者嗎？」，對他們來說，好像只有給者才會對他們感到有興趣。另一方面，「我不是峨眉人」這件事也會帶來好處，因為我是一個局外人（outsider），所以他們可以很放心的把秘密告訴我，而不擔心洩漏出去，和訪談者進行溝通，描述他們的工作經驗會是我研究的主要概念。也因此研究的方法和材料上，仍需藉由報紙、社區報、參與觀察，藉以釐清基本的社會狀況描述。

另外，每一個生命史的訪談從訪談前的信任感建立，訪談中、訪談後的資料整理都非常耗時，研究者本身的家庭、工作、課業之間的拉扯，也讓研究者深感時間的不足，雖然新竹與峨眉有一段地裡空間上的距離，但是只要有周休或是寒暑假，我便覺得我該到峨眉「上班」了，研究初期，因為對訪談人物、訪談內容的搜索，總有一種亂槍打鳥的感覺，幸虧我的守門員不厭其煩的帶著我，一遍又一遍的介紹我是誰、我在哪裡工作、到峨眉來的目的等等，有的時候，坐在茶行裡，等了一個下午都未能訪問到忙碌的茶行老闆，茶行的訪談行程式事先敲定的，但是遇上有另外一組客人，老闆會禮貌性的像我打個招呼，隨即泡茶招待客人，也有預定好要訪問的人臨時有事情；被研究者也是超乎研究者想像的忙碌，採茶婦女將自己一年四季安排許多勞務工作，無論是家戶內或是家戶之外，要有一個可以坐下來被訪談的時間，幾乎是不容易的，所以平日盡量閱讀、蒐集資料，增進對問題的敏感度，利用假日時間再與被研究者進行訪談。

限制三，研究者雖然曾經住過峨眉，也有著這樣的地緣關係，加上關係人的介紹，讓研究者較容易進入田野關係中，我與受訪者很快地進入一種信任的狀態，也因為如此，我也懷疑我跟我的受訪者之間

是否處於一種權力不平衡的狀態中，Oscar Lewis《貧窮文化：墨西哥五個家庭一日生活的實錄》有這麼一段話：要了解「貧窮人的文化」，必須和他們生活在一起，學習他們的語言和風俗習慣，設身在他們的困難和希望之中。儘管如此，我覺得自己與被研究者之間還是存在有距離的觀看，因為，她們總是喊我：「老師、老師」（研究者本身是一位中學老師），有時候，這樣的情形會讓我問到「最漂亮」的答案，而不是最「真」的答案，也因為被研究者這樣認定的權力不平衡狀態，在研究的過程中，時時提醒自己，不要帶著既定的眼光去看這些婦女，也盡量設身處地的去理解他們的工作型態與日常生活，希望在與他們互動的過程中，能呈現資料的完整性與可信度，也藉由反省自身在權力結構中的位置，認同被研究者，便免產生以差異做為被壓迫的藉口。

最後，我還是得回答做研究中常常遇見的單一個案的侷限性，峨眉地區婦女在家戶外勞動採茶這件事，是當代社會的普同現象，還是單一個案，是每個婦女都如此，還是特殊案例。這種尋求答案，發現真實的過程就如同拼圖，也像是用放大鏡去看這世界的某一個角落，卻也不忘記這被放大的部分仍與其他的部分息息相關。峨眉地區勞動婦女的圖像也正可以說明他是一塊台灣婦女圖像的拼圖，正是一種勞動婦女典型，對於未來想繼續做研究的人，也建議你可以擴大範圍，對象也必一定限制為已婚的採茶婦女，離婚的、未婚的本身即有脫離父權體制的意味存在，從她們身上，所得到的婦女圖像一定更不同。

參考文獻

Pamela Abbott and Claire Wallace, 1995, *An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 Feminist Perspectives, 俞智敏等譯, 《女性主義觀點的社會學》(1996)。臺北: 巨流。

Strauss, Anselm, and Corbin Juliet, *Basics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徐宗國譯《質性研究概論》(1997)。臺北: 巨流。

不著撰者, <台茶在非跌價 省商舉投穩慎>, 《聯合報》1953-04-09, 第五版。

不著撰者, <提高烏龍茶聲價 竹縣配優良茶苗並定期召開製茶座談
改進技術挽外銷信譽>, 《聯合報》1953-05-25, 第五版。

古學斌、丘延亮, 1997, <香港中年女工生命史與雇傭策略初探: 一些
問題與啟示>。《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6: 167-207。

伊慶春、簡文吟, 2000, <已婚婦女持續就業模式的比較>。收錄於《全
球化下的社會學想像: 國家、經濟與社會》學術研討會。2000年1
月15、16日。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_____, 2001, <已婚婦女的持續就業: 家庭制度與勞動市場的妥協>。《台
灣社會學》1: 149-182。

伊藤子, 2001, 《臺灣茶話》。日本: JTB, 頁28-30。

成露茜、熊秉純, 1999, <婦女, 外銷導向成長和國家: 臺灣個案>。《台
灣社會研究季刊》14: 39-76。

何素花, 2002, <採茶婦女: 客家勞動婦女的一個面向>, 《2002年客家
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吳育臻, 2000, 《大隘地區聚落與生活方式的變遷》。新竹: 新竹縣文化
中心。

吳淑娟, 2007, 《戰後台灣茶葉的發展與變遷》。中央大學歷史學系碩
士論文。

呂玉瑕, 1994, <城鄉經濟發展與已婚婦女就業: 女性邊緣化理論初
探>。《人口學刊》16: 107-133。

- ____1997,〈助力與阻力之間：家庭互動關係與已婚婦女就業〉。頁 1-39，收錄於張苙雲，呂玉瑕、王甫昌主編《九零年代的台灣社會》。臺北：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
- 呂玫媛，1988，《茶村家庭的兩性分工與婦女地位的變遷：以凍頂茶園經濟的變遷為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碩士論文。
- 呂順安（編），1995，〈茶米名稱的由來：台灣人稱「茶米」不稱茶葉〉，《新竹縣鄉土史料》。南投：省文獻會出版。
- 李大正，2003，《台灣地區婦女勞動參與歷程之變遷》。南華大學教育社會學碩士論文。
- 李竹君，2002，《客家農村女性的勞動經驗與美德》。花蓮師範學院多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杜素豪，1997，〈農家婦女勞動力的新詮釋—理論的回顧與概念的澄清〉。《婦女與兩性學刊》8：265-284。
- ____2000，〈已婚婦女在家庭農場的勞力時間〉，《婦女與兩性學刊》11：99-128。
- 阮逸明（前台灣省茶業改良場場長），台茶發展史略，2007，網址：<http://www.e-teapot.com/xoop/modules/news/article.php?storyid=24>。
- 周碧娥，1991，〈婦女問題〉，楊國樞、葉啟政主編，《台灣的社會問題》。臺北：巨流，頁 363-397。
- 林木連，2001，《茶業技術推廣手冊 製茶技術》。桃園楊梅：行政院農委會茶葉改良場。
- 林忠正，1988，〈投入勞動市場階段工資性別差異〉。《經濟論文叢刊》，16(2)：175-196。
- 林雅容，1990，〈農業勞動老年化、婦女化與農業發展（下）〉。《臺灣經濟》165：7-40。
- ____2005a，〈性別、牡蠣、經濟變動：東石漁村婦女之工作認同〉。《台灣社會學研究季刊》，60：1-33。
- ____2005b，〈經濟變動中女性養家者的夫妻權力：以東石漁村為例〉。《臺大社工學刊》11：1-44。

- 林滿紅，1997，《茶、糖、樟腦業與台灣之社會經濟變遷》。臺北：聯經。
- 邱顯明，2003，日治時期臺灣茶業改良之研究，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 _____2007，〈富興茶廠一甲子歲月〉。《新竹文獻》27：72-83。
- 胡幼慧主編，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台北：巨流。
- 范增平，1992，《台灣茶業發展史》。臺北：臺北市茶商業同業公會。
- _____1998，〈認識東方美人茶〉，《中國時報》，1998-11-22。
- 夏林清 王芳萍 冷尚書，1995，〈石化業勞工生涯策略探討：策略行動者的案例研究〉。《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8：71-124。
- 徐宗國，2003，〈認同維持與運用 masculinity：男護士在女人行業的工作策略〉。《婦研縱橫》72：72-79。
- 翁俊發，2006，《製作地方味：南投松柏坑茶區烏龍茶商品標準的知識建構及其變遷》。清華大學人類學碩士論文。
- 高淑貴，1987，〈已婚就業女性知識份子的家庭與事業觀〉。《中國論壇》，33（11）：134-146。
- 張典婉，2004，《臺灣客家女性》。臺北市：玉山社出版。
- 張晉芬，2006，〈勞動力與勞動市場的性別不平等〉。《臺灣全志卷九社會志·勞動力與勞動市場篇》。國史館台灣文獻館：：南投，頁137-167。
- 張晉芬、黃玟娟，1997，〈兩性分工觀念婚育對女性就業的影響：清官要管家務事〉，收於劉毓秀主編，《女性、國家、照顧工作》，臺北：女書文化，頁99-125。
- 張茹娟，2007，《女性輪班工作者之生活圖像-以育有十二歲以下子女為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論文。
- 張維安，1994，〈客家婦女地位：以閩南族群為對照的分析〉。《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頁224-247。臺北：行政院文建會。

張翰璧，2000，〈桃竹苗茶產業與客家族群經濟生活間的關係〉，《台灣客家族群史產經篇》。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莊英章，1994，《家族與婚姻：台灣北部兩個閩客村落之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陳玉華、伊慶春、簡文吟，2006，〈華人婦女工作史分析：台灣與香港的比較〉。收錄於伊慶春、陳玉華主編《華人婦女家庭地位：臺灣、天津、上海、香港之比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頁 307-343。

陳宇翔，2004，《工業資本主義社會的農業變遷——台灣茶業的社會經濟分析》。臺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陳惠雯，1999，《大稻埕茶某人地圖：婦女的活動空間近百年來的變遷》。臺北：博揚。

陳慈玉，2004，〈百年來的茶葉發展史〉。《歷史學刊》，201：82-91。

陳煥堂 林世煜，2001，《台灣茶》。台北：貓頭鷹。

曾潤廷，2007，〈茶道文化〉。《新竹文獻》27：84-90。

游鑑明，1995，〈日據時期的職業變遷與婦女地位〉。《臺灣近代史》。南投：臺灣省文獻會。

黃淑鈴，1998，《性別分工、家庭與勞動力市場在結構：南投高山茶區採茶組織的個案研究》。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新竹縣文獻委員會，1954，《新竹文獻會通訊》。新竹：新竹縣文獻委員會。

新竹縣文獻委員會，1957，《台灣省新竹縣志稿》。新竹：新竹縣文獻委員會。

臺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2008，網址：<http://www.taiwantea.org.tw/>

楊翠，1993，《日據時期台灣婦女解放運動：以「臺灣民報」為分析場域（1920-1932）》。臺北：時報。

臺灣省新竹縣志（五），1983，台北：成文。

- 劉梅君，1999，〈性別與勞動〉。收錄在王雅各編輯《性屬關係（上）：性別與社會、建構》。臺北：心理，頁 255-303。
- 蔡青龍，1988，〈婦女勞動力再參與的初步分析〉，《經濟論文叢刊》162：149-174。
- 蔡淑鈴，1987，〈職業隔離現象與教育成就：性別之比較分析〉。《中國社會學刊》，11：61-91。
- 鄭秀美，2006，《日治時期臺灣婦女的勞動群相(1895-1937)》。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
- 鄭為元與廖榮利，1987，《蛻變中的台灣婦女》。台北：大洋。
- 聯合報，1988.5.26，第 15 版。
- 謝國雄，2003，《茶鄉社會誌：工資、政府與整體社會範疇》。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_____1992，〈隱形工廠：臺灣的外包點與家庭加工〉，《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3：137-160。
- 薛雲峰，2003，《極風茶 東方美人 白毫烏龍》。台北：宇河文化。
- 羅明哲，1990，〈農業勞動老年化、婦女化與農業發展（上）〉，《臺灣經濟》164：13-43。

附件一：受訪者之基本資料

代碼	受訪之年齡	目前所從事之工作	工作有無變動	若工作變動受訪者先前的工作內容	受訪者有無兼職其他的工作	婚前有沒有工作	子女數
A	48	採茶帶孫子	有	陶瓷廠	有採橘子	有	4
B	77	採茶	有	婚前在自家田裡幫忙，婚後種田，曾經到過台北，在文德女中（餐廳）做兩年，在鄰近親民王專餐廳做 12 年，生小孩後帶孩子，現在種菜、採茶、採橘子	有採橘子	無婚前幫家裡做農事沒有領薪水	4
C	62	採茶		婚前家裡經營製茶場，要割稻、採茶，並且要換工。	有	幫忙家裡有領薪水	4
D	51	採茶(有空才採)	有	送報行老闆娘	無	有	3
E	63	採茶	有	婚前幫忙家裡採茶，婚後育子。孫子長大才採茶	有採橘子採草莓割草		4 個 孫子 6 個

附件二 A 的生命史

1961A.D.

到山上幫忙砍柴，下課後要割豬菜、餵豬。

1975A.D.

到新竹一家燈泡工廠工作，工作內容是釘錫絲，作業員，月薪 600 元，工作是二姐嫁到新竹幫忙找的。

民 66

轉往紡紗工廠，因薪資較高工作地仍然在新竹，要輪三班。

民 68

回到竹南中江紡織，做紡紗工作做了兩年，離家比較近，

婚後到陶瓷廠上班

民 70

民 71

民 72

民 78

生完女兒後在家當無酬工作者，兼做家庭手工，揀茶骨、聖誕燈泡

1994A.D.

到頭份珊珠湖電子場做作業員，因為電子廠解散所以不做，大概做了 5 年。

電子廠關廠後就開始採茶

生於苗栗頭份永和山，四女兒，家境貧困，國小畢業。

15 歲

16 歲

同住工廠都是年齡相仿的女孩，每天工九小時，一星期差不多三四天要加班，賺的錢全部交回家裡，自己若是要買東西會留一點，若真的要用錢姐姐會給我。

18 歲

住宿舍，宿舍就在工廠裡，從樓上走下來就上班，吃飯有餐券。

20 歲結婚

丈夫與哥哥是同事，一起鋪設瓦斯管路。

97

21 歲生大兒子

22 歲生二兒子

23 歲生三兒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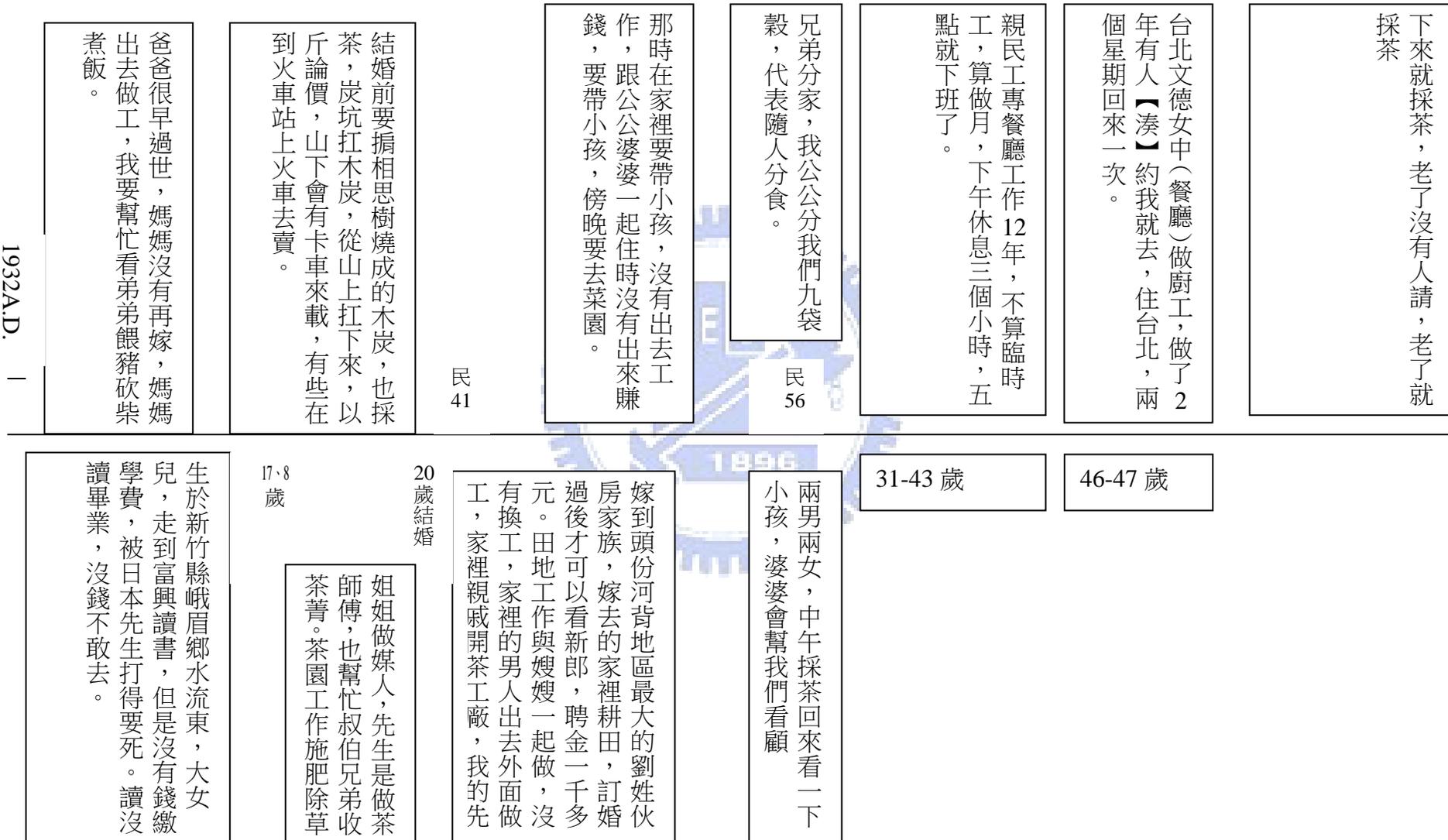
28 歲生小女兒

婚後仍上班，婆婆幫忙帶小孩每個月給婆婆 5000 元

兄弟家庭分開煮食，兄弟住處不到 100 公尺，公婆可自由來去，吃飯住宿皆如此。但是公公固定睡在我家，婆婆固定睡在小叔家。買房子的時候，老人家都有幫忙。

小女兒上小學

附件三 膝蓋都會流眼淚—B 的工作史



目前我也到衛生所做志工，也常常出去上課，我的兒子也認為我到衛生所很好

我曾經做過擴大就業，如鄉內的環保工作、衛生所我都去做過。

電子廠解散之後我開始幫石井邱坤雄採橘子，有人叫我就去採。今年工錢提高到一千一百元，現在採茶採的茶菁要採「靚」不求多，但是你採得少你自己會不好意思。

到華淵電子廠做 8 年工廠又解散

針織工廠做到工廠解散做了 8 年

民 65

民 64

民 55

我的阿婆吃長齋所以要種花生採茶籽榨油平時種番薯割豬菜

現在婆婆住我這裡，我的小叔去年開始給我一筆錢，是照顧婆婆的錢，我的婆婆跟我很配合，早上我泡好牛奶，我出去削吐司皮，十一點前我會回家，煮好中飯，下午睡飽兩三點起床，就去菜園一天若有一千多元就很好過

華淵解散過後我開始帶大孫子，帶到孫子上學我才在出去工作。期間利用晚上的時間完成成人識字班國小以及國中的課程。因為以前沒讀到讀書，我在華淵上班，要看英文字，被班長笑，所以我去

在針織廠工作的某一個夏天，C 的針線一直鉤不好，那一天，先生在一家麵店心臟麻痺過世，先生是送貨司機，在吃麵之前喝了一杯冰涼的飲料，結果倒地不起，C 母靠針織工作養四個小孩，C 說自己不能倒，她還有四個小孩，所以她拼命加班。

小女兒出生

20 歲結婚

先生的姑姑與 C 同一茶園採茶，所以也是姑姑做媒人

小時候娘家就有種茶，住苗栗南庄大坪頂，沒有讀書，我家賣米，做生意，因為我很會記帳，所以在家裡工作到 20 歲。

附件五 早起的送報人—D 的工作史

派報的工作難做，所以有人叫我採茶我就採，但是因為早上我還要送報，送完報大概六點，所以我不能到比較遠的地方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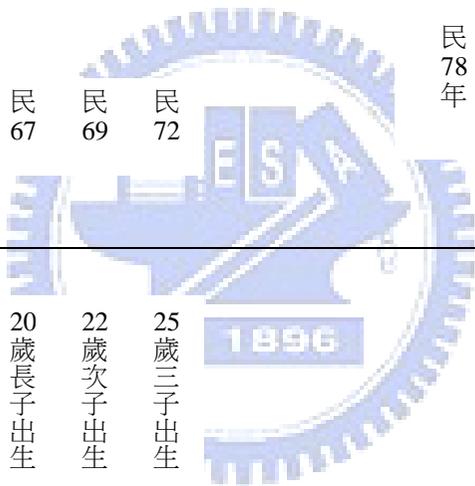
民 90 年

開始報社做派報的工作峨眉報行，鄉下地方 10 份報紙的距離很遠，很不好做，但是沒有人接手，也因為這個副業，我沒辦法和別人一樣到坪林去工作。

民 78 年

做小姐就有採茶了，常跟著媽媽上山採茶，家裡種幾分茶園，採一斤茶約 3 塊錢。

民 57 年



民 72 年

民 69 年

民 67 年

民 67 年

25 歲三子出生

22 歲次子出生

20 歲長子出生

20 歲結婚

78 年開始做派報的工作，因為早上在小孩上學以前可以把工作做完，最小的小孩已經念峨眉托兒所了，中午小孩放學回家會有人在，白天我沒有車睡袋了，我白天還幫民政課長的女兒帶她的兩個小孩，被拜託到了，沒辦法，所以我最高紀錄要帶 5 個小孩。要出門買東西時候，一個帶一個。因為白天要送報，所以我只幫人家帶白天，我晚上必須要早點睡覺。

結婚以後因為小孩一個一個出生，我不能到外地工作，那時候紡織很好，我買了一台二手的兄弟牌平車，工廠送睡袋給我車，車好了工廠會來收，屬於做伴，小孩如果乖、不吵，我一天可以做六、七百元。老人家要帶其他兄弟的小孩，所以我自己帶小孩。

本身是苗栗南庄人排行老大

附件六 全方位的女職工作者—E 的工作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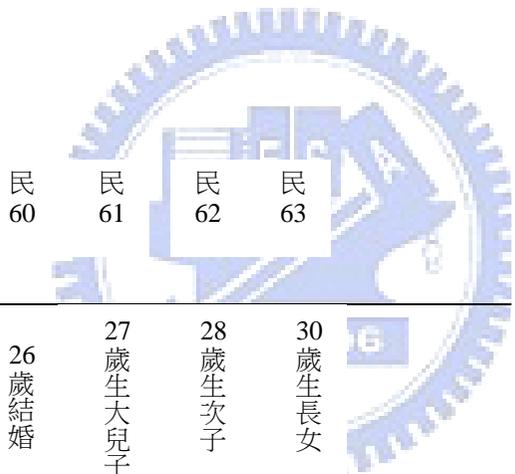
除了採茶採橘子還有種菜賣每次賣得三、四百當作零用錢我比較「猴」，我們是女生，要藏一點私房錢，等到我們老了，若是沒有人給我門，就沒有錢可以用

96 年去坪林採，工資比較多一天一千三百元，吃他、睡他，老闆會來接送，沒有每天回家，大約做了一個多月。付訂金一千元 已經幫他採第二年。訂金的意思是你要幫我採不可以幫別人採

民 85

我很老才開始出去工作，我就一直看家，娶了媳婦要幫媳婦帶小孩等帶完孫子，我才去採茶。等到我老公工作比較沒有，我老公就一邊看家一邊工作。現在換我老公雇家，我出去工作。

生育子女數：2 男 3 女。次女車禍死亡，孫子最大的國中二年級，孫女四個、兩個孫子，帶完 6 個孫子、孫女才「開始」出去工作，所以到目前為止已經出去工作十二年。



民 60

民 61

民 62

民 63

26 歲結婚

27 歲生大兒子

28 歲生次子

30 歲生長女

先生在家裡開水電行，結婚以後在家裡帶小孩，婚後第二年生了大兒子，第三年再生一個男生，隔兩年再生一個，沒有機會出去找工作。以前很多房子在蓋，很多水電的工作，我的大兒子放學以後都要回來幫忙。第二個兒子也是要幫爸爸的忙 我也會跟出去做，現在只有二兒子在科學園區跟著老闆做水電。

五點多天還沒亮就要下去採，等到天亮了，才看見沒有採乾淨又要回去採。幫媽媽採，以前還沒分家，採的就算媽媽的。

結婚前家裡開茶廠，就在家裡幫忙採茶，我們家採茶的人，多的時候大概有十幾個人一起採，在赤柯山。以前採茶種到都有換工。

1945A.D.

如果家裡有農事要幫忙，女生必須留在家裡幫忙。採茶、採豬菜葉餵豬，所以讀書的過程是斷斷續續的，國小沒有畢業。

生於峨眉赤柯山，現已改名稱富興，排行老二，家境貧困。

附件七：訪談大綱（一）

（一）基本資料

1. 年齡、族群、居住地、教育程度
2. 婚姻、經濟狀況、丈夫職業、生育子女數、家庭型態

（二）工作史

工作	時間	工作內容	待遇、所得分配方式	轉換因素	
結婚前 第一份					
第二份					
.....					
結婚後 第一份					

（三）家庭和工作的關係

1. 婚姻對工作的影響

- （1）婚前婚後就業的差別
- （2）工作對女性的意義：婚後決定再就業的因素
- （3）你覺得女人結婚後有工作，在家裡的地位是不是比較高？

2. 生育對工作的影響

- （1）結婚幾年後生小孩？
- （2）生小孩以後還有工作嗎？
- （3）如果選擇繼續工作，小孩子給誰帶呢？

(4) 如果繼續工作，你家裡的人贊成嗎？

3. 工作經驗與成就感、家庭地位變化

(1) 工作的意義

(2) 你賺的錢是否作為自己的私房錢？私房錢用在哪？個人裝扮家用子女教育另有安排

(3) 你覺得女人有工作家庭地位是否比較高？

(4) 家中大小事誰決定

(5) 工作時家務分配如何進行？小孩誰帶？打掃誰做？煮飯？

4. 採茶史

(1) 你幾歲開始採茶

(2) 你為什麼會來採茶，

(3) 沒有採茶的時候，你做些什麼？

(4) 採茶一工多少錢，做多久時間？和以前比較起來有沒有不一樣？

(5) 採茶的人不夠時，有沒有男人來採茶？

(6) 除了採茶之外，還有沒有其他的經濟活動，收入和採茶有何差別？

訪談大綱（二）

對象:採茶班老闆

（一）基本資料

- 1.年齡、族群、居住地、教育程度
- 2.種茶面積、種茶茶齡

1.種茶的工作包括哪些？

成本：

勞動力成本包括

採茶工所佔成本



以前是換工，現在有沒有換工？

2 換工的好處有哪些？

3 直接以錢聘請工人的好處有哪些？

4 你怎麼找到這些採茶工人？

5 有無固定採茶班底？

6 如果工人不夠你又必須要用到茶菁，你怎麼辦？

7 工人大概都是幾歲的人 有男人嗎 有外籍配偶嗎？

8 外籍配偶怎麼有管道知道要採茶？

附件八：報導人 E 的記工 工資單位：元

93 年						
類別	日期	工作項目	雇主		工錢	附註
六月白	5/15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雇主搶工人，會加 100 元
	5/16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12 工×1100=13200 元
	5/17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18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19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23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24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25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29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5/30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2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3	採茶	楊昌良	半工	550	
	6/4	採茶	楊昌良	半工	550	
茶	6/11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入金 3000，清
	6/12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3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4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共 7000，清
	6/15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6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7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8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19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6/20	採茶	莊明雄	1 工	1000	
六月白	6/23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24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25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26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6/27	採茶	楊昌良	1 工 + 2 小時	1100 + 200	
	7/21	入金 $5500 + 200 = 5700$				
冬茶	9/11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9/14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9/15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9/16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9/17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100	
	10/12	採茶	楊昌良	半工	550	
	11/3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1/4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1/5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000	
	11/6	採茶	楊昌良	1 工	1000	
	11/28	採茶	徐耀良	半工	500	
	11/29	採茶	徐耀良	半工	500	
計				5 工半	5550	
93 年 5 月 -11 月總計				37 工半 + 2 小時	42950	

94 年						
類別	日期	工作項目	雇主		工錢	附註
春茶	4/16					
	4/29	採茶	黎傳鈺	1 工	1000	
	4/30	採茶	黎傳鈺	1 工	1000	
	5/2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5/3	採茶	溫振隆	半工	500	
夏茶	5/25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5/26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5/31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0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2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3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4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19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0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1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2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3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4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5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6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7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29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6/30	採茶	溫振隆	1 工	1000	
	7/2			半工	500	
	7/4			1 工	1000	
	7/5			1 工	1000	

	7/6			1 工	1000	7/6 入金 ¹¹ 3500，清
	7/14			1 工	1000	本日入金 1000，清
94 年特等分紅 1000						
	9/28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9/29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9/30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10/1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10/2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10/2	賣菜			105	
	10/3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10/4	採茶	楊武雄	1 工	1000	
	10/9	賣菜			100	
	10/11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0/12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0/13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0/14	採茶	徐耀良	半工	500	
	10/15	採橘子	葉清漢	1 工	1000	
	10/16	採橘子	葉清漢	1 工	1000	

¹¹入金是發錢的意思，老闆十天或一個月發一次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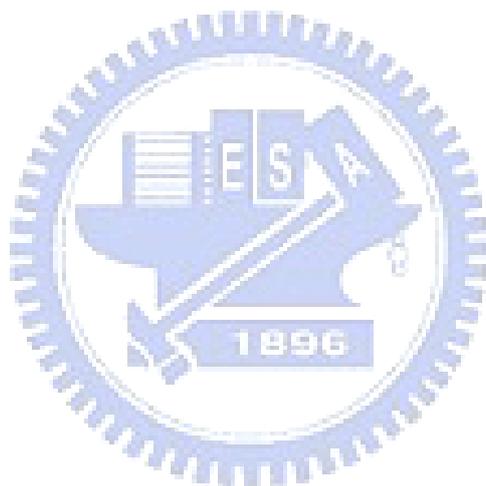
	10/18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0/19	採茶	徐耀良	1 工	1000	
	10/25	採橘子	葉清漢	1 工	1000	
	10/26	採茶		半工	500	
	11/5	採茶	楊隆農	1 工	1000	
	11/6	採茶	楊隆農	1 工	1000	
	11/9	採茶		上午半 工	500	
94 年定錢 1000						
拜伯公 500						
	12/3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早上沒有點心
	12/6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雇主提供中餐
	12/7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8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9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0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1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2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3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4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5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6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7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8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9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0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1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2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3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4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5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6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7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28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95 年					
	1/4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5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6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7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8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9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15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16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17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0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1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1/23	採橘子	邱坤雄	1 工	1000	
		紅包			500	

95 年						
類別	日期	工作項目	雇主	工作時間	工錢	附註
	2/9	採草莓	不詳	8 點到 5 點半	3600 , 清	
	2/10	採草莓	不詳	6 點半到 12 點		
				下午 1 點到 6 點		
	3/2	除草	陳仁賢	1 工	1100 , 清	
	3/23	採草莓	不詳	7 點半到下午 2 點	2250 , 清	
	3/25	採草莓	不詳	8 點半到下午 4 點半		
	3/28	採草莓	不詳	8 點到下午 6 點半	1620 , 清	

	4/12	除草	陳仁賢	1 工	1100	1650， 清
	4/14	除草	陳仁賢	半工	550	



附件九：茶葉價目表

品種	東方美人茶				紅茶	綠茶	備註
重量	罐/4兩	罐/4兩	罐/4兩	罐/4兩	罐/4兩	罐/4兩	4兩等於 150g
價格	400元	600元	800元	1200元	300元	250元	

* 東方美人茶的價格是以小綠葉蟬多寡為主，茶罐上兩隻小綠葉蟬為400元，三隻為600元，四隻為800元，五隻蟬為1200元。

包種茶類價格

品種	四季春	金萱	翠玉	半熟烏龍
重量	罐/半斤	罐/半斤	罐/半斤	罐/半斤
價格	250元	250元	250元	250元

資料來源：峨眉鄉茶葉產銷班第一班

資料蒐集時間：2007年11月13日。